



中信國際電訊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股份代號:1883



智慧城市



# THE HUB OF THE WORLD

商用物聯網

雙循環



年報 2022



## 關於我們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包括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在香港成立，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是一家互聯網化綜合電訊企業。

本公司服務涵蓋國際電信業務，為全球運營商客戶(包括移動運營商、固話運營商、虛擬運營商、互聯網運營商及OTT運營商)提供移動國際漫遊、國際話音、國際訊息、國際數據流量以及國際增值電信等服務。本公司是亞太最大的國際電訊樞紐之一。全球首個手機數據流量交易平台「DataMall自由行」、一卡多號等是本公司自主研发產品。本公司全資擁有香港中信電訊大廈(面積約34萬平方呎)全部業權，並在香港設有兩個大型數據中心。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Acclivis」)以新加坡為基地，業務覆蓋馬來西亞、印尼、泰國和菲律賓等地。作為區內領先的IT服務供應商，Acclivis憑藉其端到端ICT能力，成為政府和企業在數字化轉型項目和智能解決方案方面值得信賴的顧問。Acclivis專注於雲解決方案，託管服務和企業連接服務，在新加坡、泰國、印尼、菲律賓及馬來西亞擁有知名的互聯網服務品牌「Pacific Internet」，並在東南亞主要城市設有數據中心和雲計算中心。

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為全球跨國企業客戶和商業客戶提供一站式信息及通訊解決方案，包括專用網絡服務、以太網專線、混合式軟件定義廣域網、互聯網接入、雲計算服務、信息安全服務、雲數據中心及一系列增值服務等。CPC是亞太區跨國企業及商業客戶最可信賴的主要合作夥伴之一。同時，透過附屬公司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拓展中國內地市場，為國內大型企業及跨國商業客戶提供全方位ICT服務。中企通信在中國內地持有多項全國範圍的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包括全國性的國內以太網虛擬專用網，並在北京、上海、廣州等多個城市設有雲數據中心。

本集團持有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99%權益。澳門電訊是澳門主要的綜合電信服務供應商之一，亦是澳門唯一提供全面電信服務(包括移動、互聯網、固定電話、數據中心、企業ICT服務和國際通訊服務)的供應商，以及「數碼澳門」智慧城市的主體運營商，長久以來一直為澳門居民、政府及企業提供優質的電信及ICT服務，具市場領先地位，對澳門的持續發展舉足輕重。

本集團以「智德興業」為核心價值觀，在22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分支機構，擁有超過2,500位員工，全球網絡節點超過160個、業務覆蓋150多個國家和地區，連接世界上600多家運營商，服務3,000多家跨國企業以及4萬餘家當地企業；在香港、澳門、珠海、成都等地擁有研發團隊。本集團擁有多項ISO國際質量認證和網絡安全認證，連續多年獲得多家組織在員工關懷及環境等方面頒發的獎項及榮譽。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總部設於中國的大型綜合性跨國企業集團，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 使命

- 以中國內地市場為基礎，以港澳為基地和橋樑，提供覆蓋全球的通訊和ICT服務。
- 以客戶為中心，敏銳把握客戶需求，不斷為客戶創造新價值。
- 以市場為導向，以創新為動力，不斷提升公司競爭力。
- 以創造價值為目標，為股東提供持續回報。

## 願景

成為互聯網化的電訊公司，讓人與人、人與物、物與物之間的聯繫不受時間、空間限制，為社會的進步、為企業的發展、為人們更高品質的生活提供高效原動力。

# 目錄

二零二二年里程碑	2	<b>財務報表</b>	
財務概要	8	綜合收益表	143
主席報告書	12	綜合全面收益表	144
業務回顧	18	綜合財務狀況表	145
財務回顧	27	綜合權益變動表	146
風險管理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147
五年概覽	43	財務報表附註	148
企業管治	44	物業	22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67	釋義	226
董事會報告	71	公司資料	228
前瞻聲明	89		
可持續發展報告	91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7		



# 二零二二年 里程碑

## 一月

- 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的智能化SD-WAN服務榮獲由通信產業報頒發的「通信產業金紫竹獎—2021年度優秀產品技術方案」
- 中企通信的CeOne-CONNECT專用網絡服務榮獲由通信世界全媒體頒發「2021年度最佳網絡服務方案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中國企業IT大獎評委會和企業網D1Net共同頒發「最佳MPLS專用網絡方案提供商獎」



## 二月

- 中企通信的CeOne-CONNECT Hybrid混合廣域網(SD-WAN)榮獲由B. P商業夥伴和2021商業夥伴數字發展大會組委會共同頒發「2021年度創新產品獎」
-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與澳門直播協會簽署5G應用合作意向協議，透過澳門電訊的自身網絡資源優勢，為直播行業打造優越的網絡平台，孕育澳門直播經濟生態



## 三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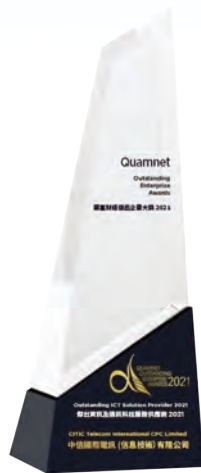
- 中企通信榮獲由廣東省企業聯合會及廣東省企業家協會聯合頒發的「2020年廣東省誠信示範企業」證書
- 中企通信榮獲由中國IT服務全媒體平台頒發「2021遠程智能運維服務領軍企業」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中國IT服務全媒體平台頒發的「2021智能運維100強」及「2021數據中心運維10強」榮譽證書



## 二零二二年里程碑

## 四月

- 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榮獲由華富財經主辦的「華富財經傑出企業大獎2021」，得獎項目為「傑出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供應商2021」
- 中企通信榮獲由《網絡安全和信息化》雜誌社與IT運維網共同頒發「2022年度金建榜·雙碳先鋒」獎
- 澳門電訊因應疫情常態化需要推出人工智慧辨識健康碼「行政AI」，助力企業智慧管理員工健康資訊
- 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 (「Acclivis」)與IBM在IBM Cloud Satellite合作的基礎上榮獲「2021年IBM創新獎(建造)」，該合作夥伴的關係有助於高度監管行業的企業在混合雲環境中管理數據的主權和合規性
- Acclivis在紅帽東南亞合作夥伴協同獎(Red Hat's ASEAN Partner Synergy Awards)中榮獲「2021年度商業合作夥伴獎」



- Acclivis子公司在印尼獲得互聯網服務供應商(ISP)許可證



## 六月

- CPC獲得由信報主辦的「企業品牌顯卓大獎2022」，得獎項目為「顯卓創新企業方案供應商大獎」
- CPC獲得由Carrier Community頒發的「CC-Global Awards 2022—最佳創新增值服務商」
- 中企通信的數據科學與創新團隊在阿里雲天池主辦的「第三屆阿里雲磐久智維算法大賽」中榮獲全場總亞軍
- 中企通信的研究與開發團隊在山東省大數據局主辦的「山東省第三屆數據應用創新創業大賽」中，在省級主賽場「行人重識別以及追蹤」賽題中榮獲決賽二等獎



## 五月

- 全球流量交易平台「DataMall自由行」：應用DPI(深度封包檢測)技術的定向流量包正式上線
- 為香港及中國的移動網絡運營商之間開通雙向一卡多號VoLTE漫遊功能
- CPC獲得由資本雜誌主辦的「資本卓越電子商務大獎2022」，得獎項目為「卓越網絡安全管理服務及雲端方案」
- CPC的DataHOUSE™AI-AR千里眼榮獲由新加坡商業評論主辦的「2022年度新加坡商業評論—卓越科技獎」的「人工智能與數據中心項目」獎
- CPC的人工智能軟件定義廣域網方案(AI-driven TrueCONNECT™ Hybrid)榮獲由新加坡商業評論主辦的「2022年度新加坡商業評論—國際商業獎」中的「電訊獎」



## 二零二二年里程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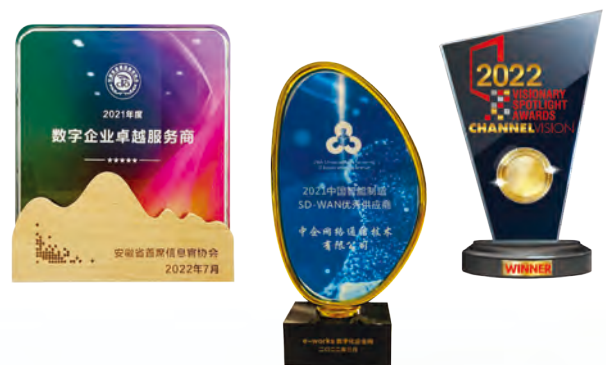
### 七月

- 與一具影響力的亞洲移動網絡運營商簽署戰略合作協議，聯合推出高質量IPX服務，優勢互補，提升IPX產品競爭力，共同開拓全球IPX市場
- 中企通信的CeOne-CONNECT SD-WAN基礎服務及增值服務和安全存取服務邊緣(SASE)服務，榮獲由雲計算標準與測試驗證北京市重點實驗室和中國信通院算網融合產業及標準推進委員會頒發的「SD-WAN Ready 2.0」證書
- 中企通信的SD-WAN解決方案榮獲由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算網融合產業及標準推進委員會(CCSA TC621)頒發「SD-WAN創新先鋒獎」
- 中企通信的SD-WAN解決方案榮獲由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算網融合產業及標準推進委員會(CCSA TC621)頒發「SD-WAN+雲網融合優秀服務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蔚來汽車頒發「蔚來商業資源合作夥伴體系效率獎」
- 澳門電訊成為世界互聯網大會港澳首家電訊業高級會員，透過該組織加深澳門與國家以及世界各地的通訊技術交流



### 八月

- CPC 的 DataHOUSE™ AI-AR Remote Hand 榮獲由ChannelVision雜誌舉辦的「Visionary Spotlight Award 2022」中獲得「年度最佳創新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e-works數字化企業網頒發「2021中國智能製造SD-WAN優秀供應商」
- 中企通信的數據中心AR千里眼遠程運維服務榮獲由e-works數字化企業網頒發「2021年度中國智能製造優秀推薦產品」獎
- 中企通信的TrustCSI工控安全服務榮獲由e-works數字化企業網頒發「2021年度中國智能製造優秀推薦產品」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安徽省首席信息官協會頒發「2021年度數字企業卓越服務商」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第八屆中國行業互聯網大會頒發「2022年度優秀數字化解決方案提供商」獎
- Acclivis與騰訊雲合作，為東南亞的企業客戶提供公有雲解決方案



### 九月

- CPC憑藉AI-AR千里眼服務榮獲由香港商業雜誌舉辦的「Hong Kong Business (HKB) National Business Awards 2022」中榮膺「電訊獎」
- CPC榮獲由新加坡鄧白氏頒發「商業卓越獎2022」
- Pacific Internet (S) Pte. Ltd.被企業世界評為2022年亞洲最值得關注的五大領先互聯網服務提供商之一

## 二零二二年里程碑

## 十月

- CPC的人工智能認知物件辨識系統，於2022 IDC未來企業大獎(香港)中勇奪「營運模式創新獎」
- CPC榮獲由亞洲企業商會舉辦的亞太傑出企業獎2022中「企業躍進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廣東省企業聯合會及廣東省企業家協會聯合頒發的「2021年廣東省誠信示範企業」證書



## 十一月

- CPC榮獲由亞太顧客服務協會頒發「第20屆國際傑出顧客關係服務獎」，得獎項目包括「2022年傑出顧客服務經理(顧客服務中心)」和「2022年傑出顧客服務分析師(顧客服務中心)」
- 澳門電訊獲澳門特區政府批出第一個號澳門5G網絡及服務營運牌照
- 澳門電訊以「賽車5G雲直播現場應用」方案參賽「第五屆綻放盃5G應用徵集大賽國際專題邀請賽」並榮獲一等獎



## 十二月

- CPC的創新人工智能可視化安全檢測項目榮獲香港通訊業聯會非凡年獎2022之「網絡安全卓越獎」金獎
- CPC榮獲2022年度亞洲通訊大獎中的「網絡安全獎」及「人工智能創新獎」
- 中企通信的下一代SOC—安全事件綜合運維服務(TrustCSI™ MSS)榮獲由網絡安全和信息化雜誌社與IT運維網頒發「2022年度網絡安全產品之星」獎
- 中企通信的研究與開發團隊在由科大訊飛股份有限公司聯合中國信息協會及國家智能語音創新中心舉辦的2022 iFLYTEK A.I.開發者大賽上，榮獲三項大獎—「郵件通知類消息日程提取挑戰賽第一名」、「醫療發票要素識別挑戰賽第一名」和「核酸檢測報告要素識別挑戰賽第三名」
- 中企通信的信息科技服務及數據科學部榮獲由CMMI®認證機構夥伴及廣州同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頒發的「CMMI-3級證書」
- 澳門電訊舉辦「5G新世代開啟儀式」及「邁向數碼澳門3.0論壇」，並於活動上舉行「澳門5G智慧服務發展聯盟」起動儀式，攜手各界代表深化5G應用生態合作



# 與人 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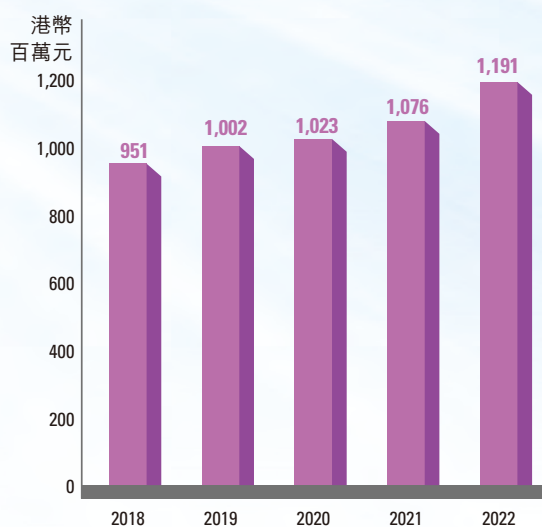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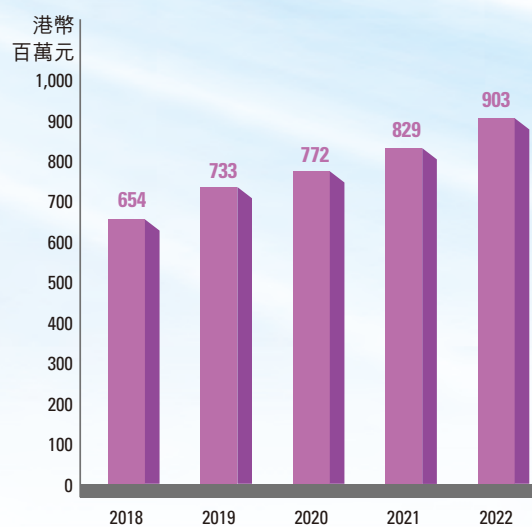
## 財務概要

- 2022年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1.91億元，按年增長10.7%。
- 2022年之每股股息合共為24.5港仙，按年增長8.9%。
-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借貸為港幣25.34億元，較去年減少30.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附註：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包括根據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之股份數目計算的應付末期股息，而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之股份數目有可能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前的股份數目不同。

## 財務概要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收入			
電信服務收入	<b>8,831</b>	7,905	增加11.7%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	<b>1,280</b>	1,581	減少19.0%
	<b>10,111</b>	9,486	增加6.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b>1,191</b>	1,076	增加10.7%
EBITDA <sup>1</sup>	<b>2,657</b>	2,509	增加5.9%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b>32.3</b>	29.3	增加10.2%
經攤薄	<b>32.3</b>	29.2	增加10.6%
每股股息(港仙)			
中期股息	<b>6.0</b>	5.5	增加9.1%
末期股息	<b>18.5</b>	17.0	增加8.8%
	<b>24.5</b>	22.5	增加8.9%
總資產	<b>18,181</b>	18,382	減少1.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b>10,373</b>	10,095	增加2.8%
總借貸 <sup>2</sup>	<b>4,520</b>	5,446	減少17.0%
減：現金及存款	<b>(1,986)</b>	(1,793)	增加10.8%
淨借貸	<b>2,534</b>	3,653	減少30.6%
淨資本負債比率 <sup>3</sup>	<b>20%</b>	27%	減少7.0%

<sup>1</sup> EBITDA為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sup>2</sup> 總借貸包括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sup>3</sup> 淨資本負債比率 =  $\frac{\text{淨借貸}}{\text{資本總額}} \times 100\%$

資本總額 =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 淨借貸





# 人與人 連接



## 主席報告書

### 各位股東：

2022年是極不平凡的一年。面對疫情嚴重影響、國際經濟形勢嚴峻複雜等多重挑戰，公司上下團結奮進，任憑風浪起，堅持創新發展不動搖，不斷克服困難、創造新的亮點、取得新的成績，企業整體發展再上台階、經營業績再創新高。

本人欣然公佈集團2022年的年度業績。

#### 2022年財務業績

2022年，集團總收入為101.11億港元(以下簡稱：元)，比上年同期的94.86億元上升約6.6%。

2022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1.91億元(其中包括2022年度投資物業重估收益900萬元)，比上年同期的10.76億元(其中包括2021年度投資物業重估收益2,800萬元)上升10.7%。

2022年，每股基本盈利為32.3港仙，比2021年上升10.2%。

董事會建議派發2022年末期股息每股18.5港仙，連同2022年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2022年全年每股股息為24.5港仙，比上年同期上升8.9%。

#### 2022年回顧

2022年，集團積極融入國家「一帶一路」、粵港澳大灣區等發展大局，堅定不移地貫徹「以中國內地市場為基礎，以港澳為基地和橋樑，加快向國際市場拓展和覆蓋」的發展戰略，集團各業務團隊協同並進，構建企業發展新格局，經營業績再創新高。

持續保持澳門市場優勢領先地位，首發5G業務，開啟「數字強澳」新篇章

5G首發商用，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於2022年11月7日獲發澳門5G牌照，並率先於11月14日正式推出5G服務，成為澳門第一家正式推出5G服務的電訊運營商。打造5G品牌，集團於12月14日舉行「5G新世代開啓儀式」暨「邁向數碼澳門3.0論壇」，掀起5G熱潮，為澳門經濟社會發展提供新的動力。搶先發力5G市場，5G用戶於商用首日突破1萬，首月突破5萬；截至目前(2023年3月15日)，澳門電訊5G用戶已超過15萬名。構建5G生態，澳門電訊邀請合作夥伴共同成立「澳門5G智慧服務發展聯盟」，攜手各行業深化5G應用生態合作。

助力澳門寬頻下載速度躍居世界第一：國際網站cable.co.uk於2022年9月發出的年度全球寬頻網速測試報告顯示，澳門以262.74Mbps的寬頻下載平均速度從2021年的第7名躍居全球首位。

### 加速數字化轉型升級，全面提升業務競爭力

集團鞏固現有業務，積極開拓創新，把握疫情下非接觸式信息增多的機會，大力拓展企業訊息服務市場。打造科技創新核心能力，升級「DataMall自由行」全球流量交易平台及跨境一卡多號平台，通過新技術支持物聯網企業客戶配置海外資源，助力全球數據流量業務發展。開展數智化轉型，完善IT服務管理體系與信息安全管理體系，通過ISO 20000及ISO 27001年度認證，升級SmartOM平台，拓展應用場景，提升系統運維效率及質量。

### 以豐富的產品和專業的服務贏得客戶信賴，榮獲多項國際權威大獎

集團子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以創新引領產品發展潮流，其SD-WAN安全存取服務邊緣(SASE)服務順利通過雲計算標準與測試驗證北京市重點實驗室和中國信通院算網融合產業及標準推進委員會的「SD-WAN Ready 2.0 SASE服務」多項測試，獲頒「SD-WAN Ready 2.0」證書，技術實力獲得行業權威認可。CPC榮獲由權威電信行業組織頒發的「CC-Global Awards 2022」國際專業大獎之「最佳創新增值服務商」，肯定了CPC的創新能力和服務水平。

### 持續提升產品能力，積極開拓新市場、新產品、新業務

向東南亞新市場延伸，成功獲得印度尼西亞ISP業務許可證，在越南註冊「Pacific Internet」商標，獲得馬來西亞ICT設施建設新合約，交付進度已過半。與合作夥伴發佈東南亞地區合作協議，聯手向該地區企業客戶提供高質量雲服務與ICT解決方案。

### 提升科技創新投入強度，構建數智化關鍵能力

集團落實「ICT智賦(ICT-MiiND)」發展策略，堅持自主研發與對外合作相結合，提升科技研發實力，加快企業數字化轉型，科技創新結出累累碩果。深化核心科研能力，2022年獲得香港知識產權署頒發的「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分析系統及其操作方法」發明專利1項，提出新專利申請8項、軟件著作權申請3項；獲得作品著作權4項。強化科研團隊基礎，粵港澳大灣區研發體系日趨完善，研發隊伍不斷增強，截至2022年12月底達到334人，同比增長17%。優化運營管理能力，加強內部科研協同，開發大數據、人工智能應用，促進網絡服務、業務運行質量等的智能化管理，提升運營效率。

## 主席報告書

### 提升質量管理水平，加強專業服務能力

集團全面貫徹「質量是企業的生命」理念，強化質量意識，形成嚴格的質量管控體系和規範，全面提升網絡服務質量、客戶服務質量，以高水平的服務能力贏得客戶信賴。集團優化信息安全服務團隊配置，與合作夥伴搭建安全管理服務平台，著力提升信息安全服務質量。澳門電訊提高服務質量及客戶體驗，保持高水平客戶滿意度，疫情嚴峻時期通過24小時服務熱線，為客戶提供即時支援，提供全面的線上自助服務，有效簡化門市流程及縮短輪候時間。

###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提升國際影響力

集團全力支持疫情防控。配合澳門特區政府數字經濟發展方向「惠饋社會、提速降費」，積極賦能數字社會建設發展，向澳門市民免費發放防疫專項信息超過1.2億條；為香港市民提供無間斷網絡保障，累計轉發防疫專項信息超過1.4億條；在中國內地多地迅速組建網絡保障團隊，克服重重困難執行機房7x24現場值守，齊心守護平安。積極參與國際組織與大型國際活動。澳門電訊代表集團獲邀成為世界互聯網大會國際組織高級會員並參加2022年7月12日的成立大會。2022年11月9日，2022年世界互聯網大會烏鎮峰會召開，澳門電訊協辦「海峽兩岸暨港澳互聯網發展分論壇」並發表致辭，受到業界關注。

### 加大人才培養力度，打造國際化的「三個一流」人才團隊

集團高度重視人才培養及團隊建設，致力為員工建設「實現理想目標、追求事業發展、體驗自身價值、獲得更大幸福指數」的平台，全力打造國際化的一流管理團隊、一流商務團隊、一流工程技術研發團隊。加強人才建設，通過「2022人才培訓計劃」提升員工核心競爭力，實施「管理培訓生計劃」，培養青年業務骨幹，通過各項激勵措施提升員工歸屬感和向心力。

### 努力做好投資者關係工作，堅定投資者信心

集團重視投資者關係工作，堅持「對股東負責、對員工負責、對社會負責、對企業自身發展負責」的企業宗旨，為股東帶來更多企業發展收益，以多種形式與投資者保持密切溝通，克服疫情等不利影響，確保經營業績良好發展及穩定派息，增進投資者對集團的了解與信心。

## 2023年展望

展望2023年，全球經濟發展中仍有諸多不確定因素。但機遇與挑戰並存，集團將繼續保持清醒頭腦、堅持創新發展，向國際一流的互聯網化綜合電訊企業邁進。



### 豐富智慧城市應用生態，開啟「數字強澳」新局面

繼續保持澳門地區主導運營商領先地位，充分發揮5G網絡資源優勢和商務首發優勢，與社會各界一同豐富5G行業應用場景，聚合5G上下游產業鏈，形成良好的5G產業生態，努力投身「數字澳門」建設，推動澳門智慧城市發展。全力配合澳門特區政府施政重點，積極探索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發展機會。

### 提升研發能力，推動企業發展

繼續落實「ICT智賦(ICT-MiiND)」發展策略，鞏固優化廣州、香港、珠海(澳門)科創體系，強化提升科技創新能力，推進科技跨域融合及轉化，重點開展人工智能、大數據等前沿技術的應用開發，推動專利成果向產品轉化、向解決方案轉化，增強企業競爭力，促進企業發展。

### 積極拓展新市場、新產品、新能力、新客戶，加大人才培養力度，建設國際化的「三個一流」團隊

人才是第一資源。國際電訊將繼續加大人才培養力度，大力打造國際化的一流管理團隊、一流商務團隊、一流工程技術研發團隊，建設「智德興業」優秀企業文化，牢固樹立「大局意識、責任意識、服務意識、質量意識」，發揮「團結、協同、包容、關愛」企業精神，齊心合力促進企業發展壯大。

### 繼續做好投資者關係工作，促進企業高質量發展

通過股東大會、業績發佈會、新聞宣傳等多種方式與投資界和傳媒界保持緊密溝通，及時準確發佈公司經營成果與未來發展計劃，堅定投資者信心、樹立企業良好形象，推動集團長期健康高質量發展。

2023年，集團認真佈局新發展目標，制定堅定有力的新發展措施，無論困難和挑戰多大，堅持創新發展不動搖，繼續落實「十四五」規劃發展要求，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一帶一路」高質量發展等戰略機遇，以全球視野聚焦區域發展，重視和關注大灣區、東南亞地區的發展機遇，在開發東南亞等新市場方面有新作為。工作中，深耕細作，搏擊而行，努力成為國際化的一流優質企業。在此，我衷心感謝每位股東、合作夥伴和社會各界一直以來的支持和幫助，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和艱苦努力！

辛悅江

主席

香港，2023年3月16日



# 與世界 連接





業務回顧

# 移動業務

點止快靚正  
您**5G**★咗未？

## CTM**5G**★

同時共享三地數據 · 語音 · 短訊

共享**5G**★10倍超高速 · 億像素超高清 · 立體視聽娛樂

內地

香港

澳門



### 順利獲得澳門5G牌照，實現澳門地區5G首發商用，持續保持澳門移動市場領先優勢

截至2022年12月底，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在澳門的整體移動市場佔有率達45.7%，比2021年末提升0.1個百分點，超過55.4萬戶(5G用戶約6.2萬戶)，穩居澳門市場首位。同時，澳門電訊在本地移動物聯網業務亦取得良好增長。

澳門電訊持續拓展國際漫遊市場，與385個海外網絡營運商開通雙邊4G漫遊，覆蓋218個國家及地區；在8個國家及地區開通VoLTE漫遊服務；同時，加快提高5G海外網絡覆蓋，截至2022年12月底，澳門電訊與80個海外網絡營運商開通雙邊5G漫遊及3個海外網絡營運商開通單向5G出訪漫遊，覆蓋78個國家及地區。

### 發揮網絡優勢，開拓行業應用新領域

澳門電訊發揮運營商技術優勢，繼去年推出eSIM服務後，今年將eSIM服務延伸至穿戴式設備，成為澳門唯一提供此項服務的運營商。

澳門電訊加強5G應用能力，在第五屆「綻放杯」5G應用徵集大賽國際專題邀請賽中，澳門電訊「大型國際賽車5G雲直播現場應用」方案榮獲一等獎。

澳門電訊深化5G生態合作，與澳門直播協會簽署5G應用合作意向協議，為直播行業打造優勢網絡平台，孕育澳門直播經濟生態，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化發展帶來更多元素。

### 加強戰略合作，建設高品質IPX連接服務平台，拓展5G國際漫遊業務市場

集團持續提升產品能力，加強與運營商合作夥伴的戰略協同，與一家亞洲大型移動運營商聯合推出高品質IPX連接服務平台，共同拓展全球市場。

業務回顧

# 互聯網業務



## 業務回顧

**澳門寬頻下載平均速度躍居全球首位，寬頻市場份額持續領先**

截至2022年底，澳門電訊的寬頻服務市佔率為97.1%，穩居澳門首位；大力推動寬頻服務接入光纖化，住宅光纖寬頻滲透率達99.1%。國際網站cable.co.uk於2022年9月發出的年度全球寬頻網速測試報告顯示，澳門以262.74 Mbps的寬頻下載平均速度躍居全球首位。

**持續開拓數字內容服務新市場**

澳門電訊積極推動內容業務發展，推出全新HomeMedia機頂盒，結合家居視聽娛樂及電商服務，構建開拓澳門個人和家庭數字內容業務新市場，發揮澳門電訊綜合網絡優勢，助力智慧生活發展。

**完善數據中心佈局，數據中心業務收入穩定增長**

集團在中國內地、香港、澳門等地提供數據中心服務。香港數據中心銷售增長強勁，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第三期(B)銷售良好，獲金融客戶入駐並有意向繼續增加用量。

**緊密跟進企業互聯網服務新需求，業務收入持續提高**

集團子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緊貼市場需求，進一步對北京、上海、廣州及海外互聯網服務平台進行升級，持續提升業務收入。



業務回顧

# 國際電信業務





### 把握市場商機，擴大訊息服務規模

集團繼續保持區內企業訊息業務領導者地位，把握疫情下非接觸式信息增多的機會，持續大力拓展企業訊息服務市場，不斷增強服務能力，實現業務量與收入增長，為集團帶來持續的收入貢獻。

### 提升跨境移動通信服務平台能力，實現移動業務新突破

支持運營商合作夥伴實現中國內地與香港間雙向漫遊的VoLTE新功能、一卡多號用戶的P2A功能等。大力拓展物聯網新市場，DataMall自由行平台物聯網服務激活數量大幅增長。

### 國際話音業務收入錄得上升

集團繼續積極鞏固國際話音業務規模及質量，為全球客戶提供穩定可靠的話音服務。



業務回顧

# 企業業務

## 豐富產品組合，持續開拓新產品、新市場

CPC提升雲網方案設計、實施、與服務能力，完成雲網服務團隊組建，其技術服務能力(Scope of Work, SOW)已超過170項，涵蓋網絡、虛擬化和應用服務範疇，並擴展對主流系統運維的服務能力。

強化雲市場競爭力，先後在中國內地、香港、新加坡及歐洲地區推出SmartCLOUD™容器服務，搶佔新市場。

增強專業安全服務能力，成功推出「SD-WAN+SASE」組合服務項目與SOC – SIEM(安全事件響應)服務。



## 業務回顧

## 拓展網絡覆蓋、提升業務能力

年內，CPC 繼續增加虛擬專用網絡服務 TrueCONNECT™ 的業務覆蓋，現時已超過160個網絡服務節點覆蓋全球近160個國家或地區，無縫連接一帶一路沿線主要商業區域。CPC也大力推進SD-WAN業務發展和網絡覆蓋，截至2022年底，已在全球設立60個SD-WAN網關，其中43個佈置在大中華區，覆蓋主要商業地區及大灣區；另有7個網關，覆蓋東盟主要國家。

此外，CPC緊貼企業需求，現已推出11套雲計算解決方案，配合遍布大中華區、新加坡、日本、北美、歐洲及南非的21個雲計算服務中心以及兩個安全運營中心，形成跨地區的雲計算服務營運網絡與專業服務體系，全天候24小時協助客戶管理信息系統、保障資訊安全、實現數字化轉型。

## 進一步豐富智慧應用產品，服務澳門數字經濟發展

澳門電訊持續提升創新應用能力，結合人工智能、大數據等先進科技，發揮5G網絡等優勢，開發多項一站式創新智慧應用，服務澳門特區政府與眾多企業客戶，包括元宇宙智慧會議展覽平台、澳門世界遺產監測中心、5G物聯網管理平台，以及智慧旅遊無人機表演AR遊戲等。

年內，澳門電訊的雲端服務及網絡安全服務實現雙位數增長。

## 積極開拓東南亞地區企業服務新商機

2022年，集團著力在東南亞地區拓展新業務，帶來新的業務增長點。年內，集團成功獲得馬來西亞當地ICT設施建設服務項目、新加坡政府部門災備雲服務項目，向新加坡知名金融機構成功交付符合監管要求的創新型私有雲基礎設施；以人工智能打造生產新模式，推出AI視頻分析及自動化無人機服務平台，助力一間大型區域塗料製造商和機械工程公司自動噴漆。



業務回顧

# 固網話音業務

## 固網話音業務下降

集團努力保持在澳門的固網話音客戶數量與業務規模。與全球產業整體趨勢相若，家居固定電話線客戶與商業電話線客戶數目均有下跌。



## 財務回顧

## 概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溢利按年增長10.6%至港幣12.24億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按年增長10.7%至港幣11.91億元，每股基本盈利較去年增長10.2%至32.3港仙。

本集團總收入按年增長6.6%至港幣101.11億元，其中電信服務收入較去年增加11.7%至港幣88.31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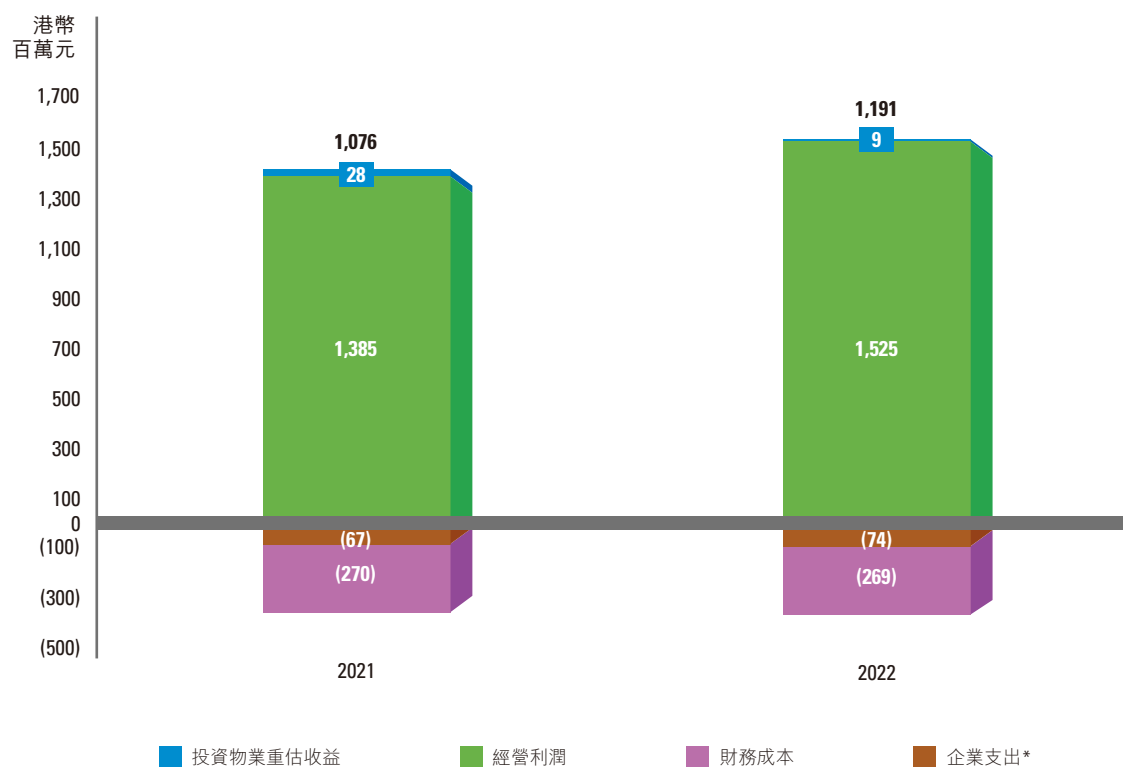
## 財務業績摘要

港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增加／(減少)	
電信服務收入	8,831	7,905	926	11.7%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	1,280	1,581	(301)	(19.0%)
<b>收入</b>	<b>10,111</b>	9,486	625	6.6%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9	28	(19)	(67.9%)
其他收入	44	36	8	22.2%
銷售及服務成本	(5,775)	(5,459)	316	5.8%
折舊及攤銷	(914)	(897)	17	1.9%
員工成本	(1,169)	(1,082)	87	8.0%
其他營運費用	(541)	(488)	53	10.9%
<b>綜合業務溢利</b>	<b>1,765</b>	1,624	141	8.7%
財務成本	(269)	(270)	(1)	(0.4%)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	1	(1)	不適用
所得稅	(272)	(248)	24	9.7%
<b>年內溢利</b>	<b>1,224</b>	1,107	117	10.6%
減：非控股權益	(33)	(31)	2	6.5%
<b>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b>	<b>1,191</b>	1,076	115	10.7%
<b>EBITDA*</b>	<b>2,657</b>	2,509	148	5.9%
<b>每股基本盈利(港仙)</b>	<b>32.3</b>	29.3	3.0	10.2%
<b>每股股息(港仙)</b>	<b>24.5</b>	22.5	2.0	8.9%

\* EBITDA為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 財務回顧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企業支出包括用作集團事務的員工成本、上市費用及其他。

雖然新冠疫情反覆，但本集團於新常態下繼續把握新商機，並積極協調措施，提升營運效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較去年增加10.7%或港幣1.15億元至港幣11.91億元。倘不計及投資物業重估收益港幣900萬元(2021年：港幣2,800萬元)，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將為港幣11.82億元(2021年：港幣10.48億元)，按年增長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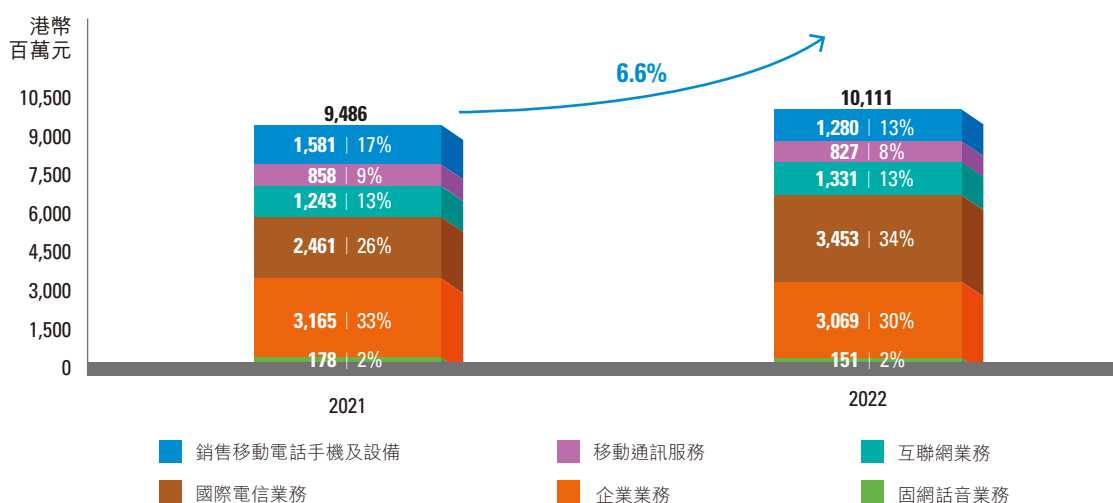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從事提供電信服務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

本集團為運營商、企業和個人客戶提供服務，涵蓋移動業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企業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五類主要電信服務。

本集團總收入(包括電信服務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按年增加6.6%，達港幣101.11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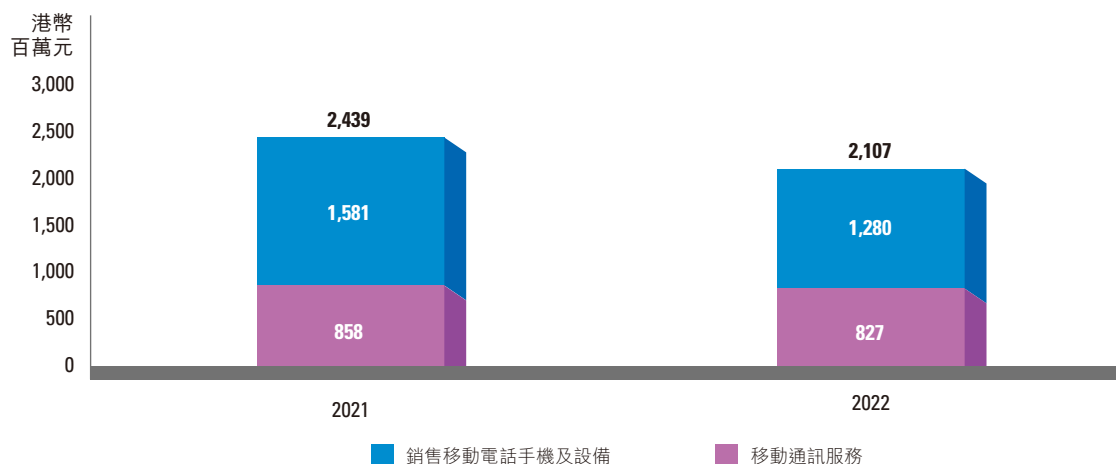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電信服務收入為港幣88.31億元，較去年增加11.7%或港幣9.26億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國際電信業務收入及互聯網業務收入增長所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達港幣12.80億元，較去年減少19.0%或港幣3.01億元。減少乃由於年內疫情對移動電話手機供應造成不利影響所致。

## 移動業務

移動業務收入包括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及移動通訊服務收入。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主要為在澳門銷售移動電話手機。移動通訊服務收入一般包括移動本地及漫遊業務收入及其他移動增值服務收入等。



## 財務回顧

移動通訊服務收入較去年減少3.6%至港幣8.27億元，此乃由於新冠疫情反覆，對本集團的漫遊相關服務收入造成不利影響。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按年減少19.0%至港幣12.80億元。

於2022年12月31日的整體用戶量超過554,000戶(2021年12月31日：超過581,000戶)，減少約4.6%，由於預付費用戶按年減少約37.6%至約111,000戶(2021年12月31日：約178,000戶)。預付費用戶減少主要受澳門入境旅客減少及澳門《網絡安全法》生效後，所有電信及互聯網用戶均須實名註冊所致，這與澳門整體移動市場趨勢一致。後付費用戶增加9.9%至超過443,000戶(2021年12月31日：超過403,000戶)，抵銷用戶量的部分降幅。

隨著本集團於2022年11月中旬在澳門推出5G移動通訊服務，於2022年12月31日，5G移動用戶量合共超過62,000戶，佔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所有移動用戶量約11.2%。

### 互聯網業務

若干商業活動已轉向線上，且眾多公司已加快向數字化轉型。數字經濟的發展及互聯網技術的進步導致商業互聯網需求上升以及對互聯網及數據中心服務的需求增加。該等發展導致互聯網業務收入按年增加7.1%或港幣8,800萬元，達港幣13.31億元。此外，寬頻用戶增加約1.0%至超過202,000戶(2021年12月31日：約200,000戶)，導致光纖寬頻服務收入較去年有所增加。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澳門的互聯網市場份額及寬頻市場滲透率估計分別為約97.1%(2021年12月31日：97.1%)及91.4%(2021年12月31日：91.2%)。

### 國際電信業務

國際電信業務收入包括訊息服務(包括短信)、話音業務及「DataMall自由行」業務收入，按年增加40.3%或港幣9.92億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受企業訊息傳遞需求增長所帶動，訊息服務收入較去年大幅增加52.4%或港幣8.80億元至港幣25.58億元。話音業務收入較去年增加15.7%或港幣1.18億元至港幣8.68億元。

「DataMall自由行」服務收入較去年減少港幣600萬元至港幣2,700萬元，乃由於新冠疫情反覆，全球若干政府於2022年在其所在國家／地區持續實施封城措施及出行限制所致。

### 企業業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企業業務收入為港幣30.69億元，按年減少3.0%。疫情相關干擾於2022年繼續對澳門經濟造成不利影響，導致度假村及其他企業的項目收入以及澳門的專線服務收入減少。然而，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東南亞的企業業務服務繼續取得令人鼓舞的增長。

### 固網話音業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全球固網長途電話話音量不斷下降以及住宅及商業固網線路減少的趨勢相符，固網話音業務收入按年減少15.2%至港幣1.51億元。



## 財務回顧

**年內業績**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按年增加10.7%或港幣1.15億元至港幣11.91億元，乃主要由於下列因素的綜合影響：

**收入**

本集團電信服務收入增加11.7%或港幣9.26億元至港幣88.31億元。年內，總收入(包括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為港幣101.11億元，按年增加6.6%。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本集團持有的物業的若干樓層出租予第三方及本集團的一家聯屬公司。該等出租樓層於2022年12月31日經本集團的獨立測量師重新估值，錄得重估收益港幣900萬元(2021年：港幣2,800萬元)。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及服務成本包括提供電信服務成本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成本。銷售及服務成本較去年增加5.8%或港幣3.16億元至港幣57.75億元，乃主要由於毛利較高的電信服務收入有所上升。

**折舊及攤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折舊及攤銷開支合共為港幣9.14億元，按年增加1.9%。隨著5G移動服務於2022年11月中旬在澳門推出，5G相關設備折舊約為港幣700萬元。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按年增加8.0%或港幣8,700萬元至港幣11.69億元，乃主要由於平均工資有所上升及員工人數增加所致。

**其他營運費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營運費用較去年增加10.9%或港幣5,300萬元至港幣5.41億元，主要由於年內業務增長，貿易應收賬款增加，因而作出適當呆賬撥備。

**財務成本**

儘管整體銀行借貸利率年內大幅上升，惟由於2021年年底及年內償還銀行貸款，財務成本與去年相若，為港幣2.69億元(2021年：港幣2.70億元)。

**所得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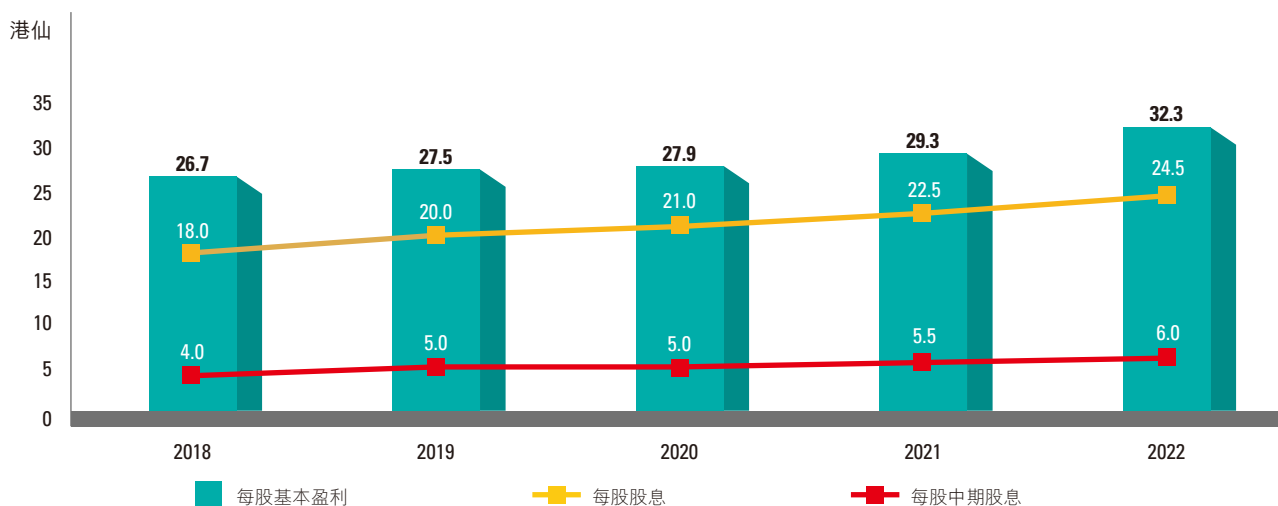
年內所得稅為港幣2.72億元，較去年增加港幣2,400萬元。尚不包括財務成本、稅項超額撥備或撥備不足以及產生及撥回過往年度之暫時差異，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5.5%及15.3%。

## 財務回顧

## 每股盈利及股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經攤薄盈利分別按年增長10.2%及10.6%至約32.3港仙及32.3港仙。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8.5港仙，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股息總額為24.5港仙，按年增加8.9%。



## 現金流量

港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增加／(減少)		
<b>現金來源：</b>					
業務經營的現金流入	2,723	2,394	329		13.7%
其他現金流入	33	60	(27)		(45.0%)
<b>小計</b>	<b>2,756</b>	<b>2,454</b>	<b>302</b>		<b>12.3%</b>
<b>現金支出：</b>					
淨資本開支*	(323)	(532)	(209)		(39.3%)
已付權益股東及非控股權益股息	(857)	(800)	57		7.1%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及利息部分	(175)	(179)	(4)		(2.2%)
已付借貸成本	(248)	(244)	4		1.6%
借貸現金流出淨額	(930)	(421)	509		>100%
其他存款增加	(364)	(361)	3		0.8%
<b>小計</b>	<b>(2,897)</b>	<b>(2,537)</b>	<b>360</b>		<b>14.2%</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141)</b>	<b>(83)</b>	<b>58</b>		<b>69.9%</b>

\* 包括本年及以前年度未支付之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本集團自業務經營產生現金流入港幣27.23億元，現金支出主要包括資本開支、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淨額、租賃付款及股息分派。總括而言，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現金流出淨額港幣1.41億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資本開支為港幣3.25億元。年內，本集團於5G投資港幣5,100萬元，因發展本集團的數據中心投資港幣1,500萬元，餘下資本開支則主要用於網絡系統升級及擴展。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付資本承擔為港幣1.16億元，主要為發展5G、發展數據中心、系統升級、網絡的建設成本以及其他尚未交付本集團的電信設備。在該等資本承擔中，未償付的已訂約資本承擔為港幣3,700萬元，已批准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則為港幣7,900萬元。

## 風險管理

根據董事會的指示，本集團已建立了覆蓋各業務板塊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業務活動中面對的各種風險。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此等風險因素並非全面或盡錄，且除以下風險外，本集團亦可能面對其他未知的風險，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的風險。

### 財務風險

本集團財務部門的主要職責之一是管理本集團所承受的財務風險。為達到高度的財務控制與現金管理效率的平衡，本集團屬下個別營運單位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並由總公司密切監控。此外，融資活動的決策均集中在總公司層面進行。

#### 1. 債務與槓桿

由於本集團的淨借貸減少至港幣25.34億元，淨資本負債比率由2021年12月31日的27%減少至2022年12月31日的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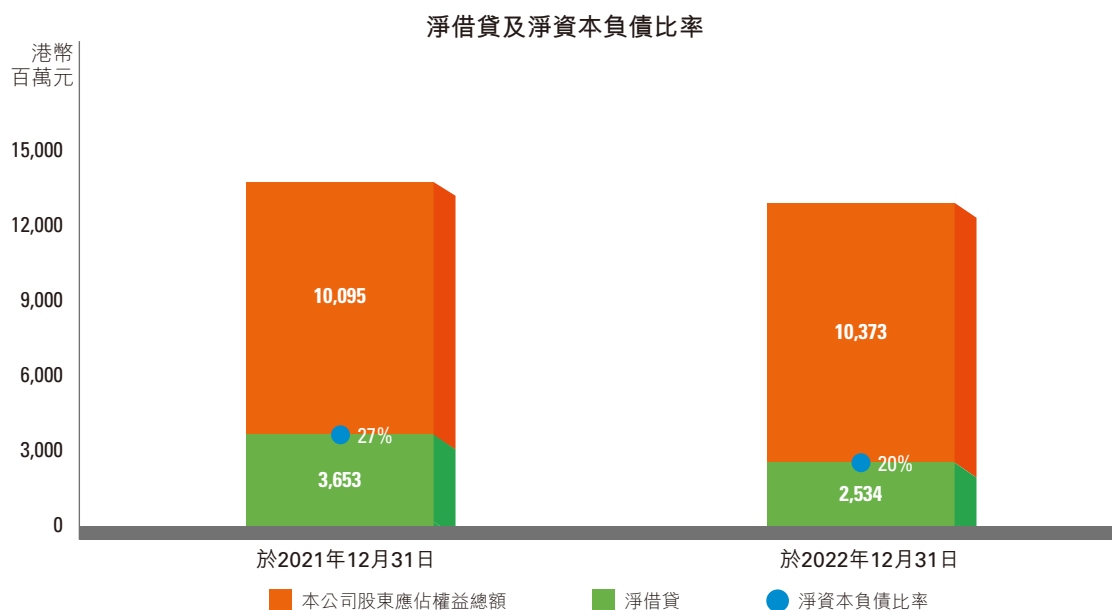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貸及淨借貸如下：

港幣百萬元等值	幣值							總額
	港幣	美元	新加坡元	澳門幣	人民幣	歐元	其他	
總借貸	550	3,572	398	–	–	–	–	<b>4,520</b>
減：現金及存款	(433)	(946)	(55)	(284)	(197)	(27)	(44)	<b>(1,986)</b>
淨借貸／(現金)	<b>117</b>	<b>2,626</b>	<b>343</b>	<b>(284)</b>	<b>(197)</b>	<b>(27)</b>	<b>(44)</b>	<b>2,534</b>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總借貸	<b>4,520</b>	5,446
減：現金及存款	<b>(1,986)</b>	(1,793)
淨借貸	<b>2,534</b>	3,65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b>10,373</b>	10,095
資本總額	<b>12,907</b>	13,748
淨資本負債比率	<b>20%</b>	27%

## 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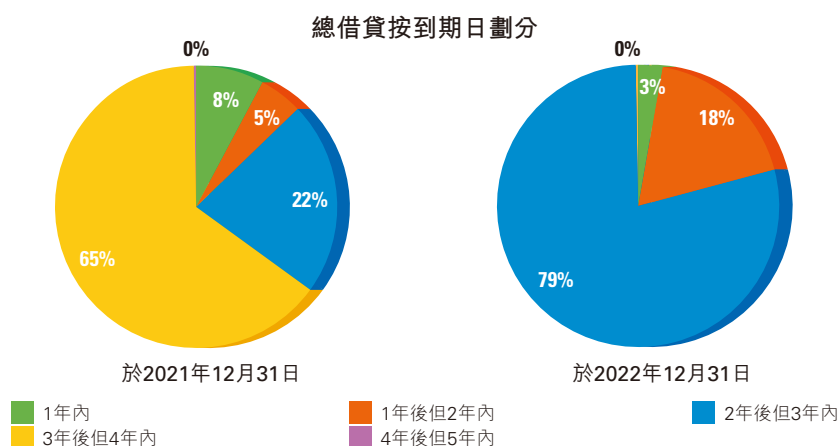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總借貸減少至港幣45.20億元，主要由於年內以現金盈餘提早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港幣9.30億元。

於2022年12月31日，總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為港幣44.51億元，其中港幣1.14億元將於未來一年到期，抵銷現金及存款港幣19.86億元。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包括應付利息的總借貸金額到期情況如下：

港幣百萬元	1年內	1年後但2年內	2年後但3年內	3年後但4年內	總額
銀行及其他借款	114	809	14	11	948
四億五千萬美元6.1%擔保債券	–	–	3,503	–	3,503
應付利息	114	809	3,517	11	4,451
	69	–	–	–	69
	<b>183</b>	<b>809</b>	<b>3,517</b>	<b>11</b>	<b>4,520</b>



\* 上圖不包括應付利息金額。

## 風險管理

### 備用融資來源

本集團致力將現金結餘及未提取的銀行融通維持在合理水平，以滿足未來一年的債務償還及資本開支需求。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現金結餘足以償還未來一年到期的總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未付金額港幣1.14億元及滿足於2022年12月31日港幣3,700萬元的已訂約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備用貿易信貸額為港幣2.18億元。港幣8,900萬元已提取，用於向客戶／澳門政府提供履約擔保、向電信運營商支付的成本提供擔保及其他。

於2022年12月31日，約港幣700萬元的已提取金額需以抵押存款作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融資種類概列如下：

港幣百萬元	備用財務 信貸總額	已提取金額	未提取金額
<b>銀行及其他借款</b>			
— 獲承諾融資：			
定期貸款	848	848	—
— 非承諾融資：			
短期信貸額	894	100	794
<b>擔保債券—獲承諾融資</b>	1,742	948	794
四億五千萬美元6.1%擔保債券	3,510	3,510	—
<b>貿易信貸額—非承諾融資</b>	218	89	129
<b>總額</b>	<b>5,470</b>	<b>4,547</b>	<b>923</b>

## 風險管理

**2.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屬下每一個營運單位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以其現金盈餘作預定短期投資。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現金需求，則必須經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或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的需求及其借貸契約的合規情況，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有足夠由各大財務機構取得的承諾信貸融資額度，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為盡量降低再融資風險，本集團已安排從資本市場借入長期借貸及分期償還的定期貸款，以滿足資金需求。此舉確保本集團可運用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方法。

本集團管理層詳細計劃並定期審閱現金流量，以致本集團可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穩定的現金流量足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3. 貸款契約**

獲承諾銀行融通包含與金融機構訂立借貸安排常見的若干契約、承諾、財務契約、控制權變動條款及／或違約事件條款。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約或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已提取的融通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遵守契約的情況。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遵守相關銀行融通之要求。

**4. 或然負債**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5. 履約保證、擔保及抵押資產**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履約保證及其他擔保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向澳門政府及其他客戶所提供的履約保證	87	85
其他擔保	2	2
<b>總額</b>	<b>89</b>	87

於2022年12月31日，港幣600萬元的銀行存款(2021年：港幣600萬元)已被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取部分融通之擔保。

於2013年3月5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發行於2025年3月5日到期的4.50億美元(約港幣35.10億元)十二年期擔保債券(「擔保債券」)，擔保債券按年利率6.1%計息。擔保債券已由本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不同形式的融資額度所提供的擔保為港幣4.36億元(2021年：港幣5.40億元)。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的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指定作為提供公共電信服務的基本基礎設施。這些資產須在合理補償下與其他持牌電信運營商或澳門政府共享，或在特許合同終止後，轉讓予澳門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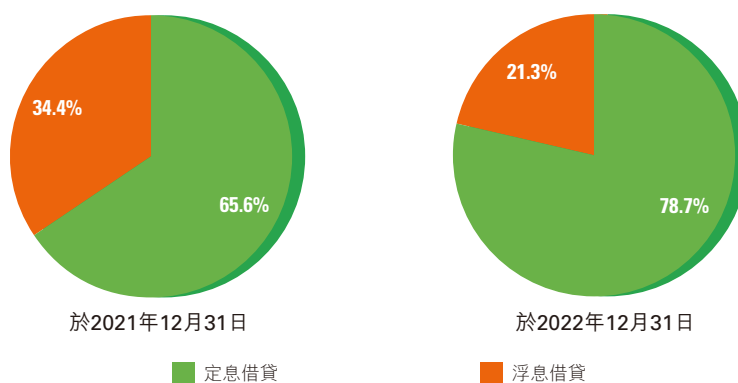
## 風險管理

### 6.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貸。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借貸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按照界定的政策管理其利率風險，並進行定期檢討，以在考慮到切合目前業務組合的浮動／固定利率組合前提下，在將本集團整體融資成本減至最低及管理利率重大波動之間取得平衡。

利率風險以定息借貸進行管理，或如需要，透過使用利率掉期進行管理。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78.7% (2021年：約65.6%)的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以固定利率計息。於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安排。

總借貸



\* 上圖不包括應付利息金額。

### 實際利率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下為包含交易成本攤銷在內的實際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定息借貸的實際利率	6.1%	6.1%
浮息借貸的實際利率	5.5%	1.2%
總借貸的實際利率	6.0%	4.4%



## 7.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源於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款、應付款及現金及存款的買賣交易。所指外幣是與這些交易有關的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本集團屬下公司營運的主要地點位於香港及澳門，其功能貨幣為港幣或澳門幣。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銷售及服務成本均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交易主要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鈎，而澳門幣亦與港幣掛鈎，故此港幣、美元及澳門幣之間不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貨幣風險。儘管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的貨幣風險，本集團仍將繼續密切監察所有可能影響匯率風險的情況，並在必要時訂立對沖安排，以降低任何重大匯率波動的風險。

## 8.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管理層已設有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控此等信貸風險。

所有超出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需要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的記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的賬目資料以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由發票日期起計7至180日。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是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

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令信貸風險較為集中。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佔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總額約5.0%（2021年：約16.3%）。本集團已經及將會持續監察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結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 9. 交易對手風險

本集團因現金及存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本集團主要與在著名信貸評級公司（如穆迪投資者服務、標準普爾及惠譽國際）獲得良好信貸評級從事融資活動的公司，或香港及澳門發鈔銀行，或本集團的關聯公司進行交易。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保留的現金及存款為港幣19.86億元（2021年：港幣17.93億元），其中港幣19.82億元（2021年：港幣17.83億元）存放於上述機構，佔本集團現金及存款總額約99.8%（2021年：約99.4%）。為取得本集團營運的靈活性及減低現金及存款產生的信貸風險之間的平衡，本集團有預先制定的政策及定期檢討其餘現金組合。本集團在此方面面臨較低的信貸風險。

## 風險管理

### 經濟環境

本集團的主要設施及營運位於香港及澳門，其大部分收入分別源自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取決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經濟。香港及澳門的經濟受中國內地及亞太區的發展大幅影響。中國內地經濟或會經歷負增長，而其他地區的經濟亦可能惡化。業務活動縮減，加上國際旅遊數目減少使漫遊服務需求下降，導致進出中國內地的電話量減少，此情況經已及可能會繼續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由於旅遊業和博彩業是澳門經濟的支柱，旅遊業和博彩業在澳門的表現下滑可能對澳門電訊的移動通訊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本集團的重大業務橫跨亞太地區。然而，該等地區亦受全球經濟放緩的不利影響，倘全球經濟持續放緩，或會對本集團於該等地區的現有營運及擴展計劃造成不利影響。

### 營運風險

本集團提供互聯互通服務、移動增值服務及數據服務，該等服務對其客戶的營運至關重要。本集團的系統結構對能否及時及高效地處理龐大交易量而言屬不可或缺。澳門電訊提供移動、固網話音及寬頻服務，該等服務視乎其網絡表現。

如出現(其中包括)以下情況，本集團或會遭遇系統及服務故障或受阻，或其他營運問題：

- 電腦軟件或硬件或設施及連接受損或故障；
- 系統出現數據處理錯誤；
- 電腦病毒或軟件缺陷；
- 物理或電子侵入、蓄意毀壞、意圖破壞行為及類似事件；及
- 未能應對電訊業的迅速科技轉變。

倘本集團未能充分確保其網絡服務能持續高水平運作或在其他方面未能符合客戶期望，則：

- 可能面臨聲譽受損，從而可能對其吸引或挽留客戶使用現有服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亦可能使本集團難以推廣其現有或未來的服務；
- 可能根據合約或其他協議面臨重大損毀或客戶責任申索，包括須支付合約內有關服務水平規定的罰款；
- 澳門電訊可能被澳門監管機構施以罰款；
- 必須作出糾正舉措，或會導致營運開支或資本開支增加；
- 客戶或會減少使用服務；或
- 一份或多份重大合約可能被提早終止或不獲重續。

該等或其他後果將對本集團的收入及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 安全或私隱漏洞

本集團的系統或會受到物理侵入、電腦病毒或電腦駭客的攻擊或面臨類似破壞性問題。倘未經授權用戶進入本集團的數據庫，彼等或會盜用、公佈、刪除或修改本集團網絡內存放或傳輸的敏感資料，而合約規定本集團須將該等資料保密。

安全或私隱漏洞可導致服務受阻或服務質素下降。本集團的機密內部資料亦可能向未經授權人士披露，而該等人士或會使用有關資料損害本集團的利益。因此，本集團或需就相關糾正或預防措施花費龐大開支。此外，安全或私隱漏洞可損害本集團的聲譽，使客戶減少使用有關服務，從而損害本集團的收入及業務前景。在私隱保障方面，我們面臨政府和行業團體的期望不斷變化，包括對數據的可用性和使用、遵守國際框架（如《通用數據保障條例》（「GDPR」），《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PIPL」）和數據洩露通報）等問題。違反GDPR的制裁程度明顯高於以前的法規，如果發生違規行為，可能會導致巨額罰款。

另外，倘本集團的系統被駭客入侵，導致收費系統未能察覺用量傳輸，本集團的收入或會受未能察覺的使用量的不利影響。此外，未經授權駭客入侵行為造成話務量上升，或會使本集團的傳送網絡速度減慢或負荷過重，從而對本集團向付費客戶提供的整體服務質素造成不利影響。

## 競爭市場

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市場競爭激烈。倘未能於產品規格、服務質素、可靠性或價格方面有效競爭，或會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

- 香港及中國的電訊業逐漸開放，或會繼續吸引本地及外國公司入行，擴闊市場上的電信服務種類，使行業的整體競爭水平上升。
- 澳門的電訊市場正逐步開放。此外，澳門政府已發出第五代移動通信服務(5G)網絡營運牌照，但本地的流動通訊商亦有機會獲發5G網絡營運牌照。故預期現有市場參與者及新市場參與者均可能使競爭加劇，而競爭加劇或會對澳門電訊的經營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影響業務價值。
- 其他電信服務供應商的技術及業務模式因應技術發展而作出迅速轉變或會使競爭加劇，亦會使本集團現有的技術、產品或服務過時，或導致本集團喪失市場份額。
- 新技術、新服務及產品以及新業務模式（包括即時語音及訊息服務等OTT產品）迅速發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競爭加劇可導致本集團產品價格下降、利潤率收窄及市場份額流失。

## 風險管理

### 其他外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1. 法律及法規的影響

本集團面臨不同國家及地區的地方業務風險。該等風險或會對本集團於相關市場的財務狀況、營運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現時或日後在全球不同國家及地區的投資或會不時的受當地、國家或國際的政治、社會、法律、稅項、監管及環境規定的變動影響。此外，如新政府政策或措施對財務、稅項、監管、環境或其他方面帶來變動，或會影響競爭力，從而導致額外或不可預見的營運開支及資本開支，對本集團投資的整體回報帶來風險，以及延誤或妨礙其業務營運，如此將對收入及溢利造成不利影響。

#### 2. 新訂會計準則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不時頒佈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於會計準則不斷演進，香港會計師公會於日後可能進一步頒佈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本集團須採納新訂會計政策，可能會對其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3. 政策環境適應

保護主義、單邊主義抬頭影響全球格局穩定，動盪源和風險點增多，本集團可能面臨不同司法管轄區的限制、制裁或其他法律或監管措施風險。監管環境日趨嚴格，市場准入、牌照發放等政策，可能給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和收入增長帶來風險和挑戰。

#### 4. 自然災害或事件以及恐怖主義

本集團數據中心及基礎設施(尤其是與本集團網絡服務據點、海底電纜連接、國際私人專線、本地專線、交換器或其他連接本集團與客戶的線路有關者)的完整性對本集團提供服務而言極為重要。倘數據中心或基礎設施出現損害或損毀，本集團未必有足夠後備系統或設施接收、處理及／或傳輸數據。電力中斷、自然災害(如火災、地震、風暴、暴雨、洪水及颱風)、網絡軟件缺陷、破壞行為、電信故障(如傳輸線折斷或其他類似事件)或會引致有關損害或損毀，從而對客戶連接至本集團樞紐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倘出現該損害或損毀，本集團或需花費龐大支出維修或更換數據中心及／或其他基礎設施。因數據中心及／或其他基礎設施的損害或損毀而導致本集團營運受阻，可損害本集團的聲譽，使客戶減少使用本集團的服務，如此或會損害本集團的收入及業務前景。

新冠疫情爆發嚴重地挑戰公共衛生和經濟，將增加經濟持續收縮的風險。毫無疑問，疫情持續擴散將對集團在亞太地區的業務或運營構成挑戰。這可能導致客戶減少使用本集團服務。

本集團整體致力持續改善其風險監察及管理機制，以在所有層級實施風險識別及評估、加強主要項目及關鍵業務的風險評估及監察，以及管理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本集團利用場外監察、實地視察及評估潛在風險的其他方法全面了解其附屬公司的營運、財務狀況及主要業務進展。透過風險報告中的薄弱環節及潛在風險，本集團監督及實施風險管理及控制措施，以改善本集團內的全面風險管理慣例及舉措。

## 五年概覽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b>資產及負債</b>					
投資物業	629	648	639	667	676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67	2,435	2,705	2,625	2,323
使用權資產	–	695	706	654	599
無形資產	1,554	1,385	1,219	1,064	932
商譽	9,718	9,713	9,733	9,721	9,710
合營企業權益	9	9	9	11	10
非即期合同資產	41	36	31	23	26
非即期合同成本	–	–	–	25	28
非即期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	–	5	9
非即期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120	112	181	103	150
遞延稅項資產	68	66	77	72	74
流動資產淨值	912	1,027	816	755	844
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	(99)	(60)	(29)	(12)	(61)
遞延稅項負債	(248)	(233)	(226)	(211)	(172)
其他非即期負債	(6,575)	(6,408)	(6,052)	(5,326)	(4,677)
<b>資產淨值</b>	<b>8,896</b>	<b>9,425</b>	<b>9,809</b>	<b>10,176</b>	<b>10,471</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403	4,628	4,646	4,704	4,720
儲備	4,452	4,748	5,105	5,391	5,653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8,855</b>	<b>9,376</b>	<b>9,751</b>	<b>10,095</b>	<b>10,373</b>
非控股權益	41	49	58	81	98
<b>權益總額</b>	<b>8,896</b>	<b>9,425</b>	<b>9,809</b>	<b>10,176</b>	<b>10,471</b>
<b>淨借貸</b>					
總借貸 <sup>1</sup>	6,857	6,278	5,868	5,446	4,520
減：現金及存款	(1,049)	(1,313)	(1,519)	(1,793)	(1,986)
<b>淨借貸</b>	<b>5,808</b>	<b>4,965</b>	<b>4,349</b>	<b>3,653</b>	<b>2,534</b>

<sup>1</sup> 總借貸包括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b>業績</b>					
收入	9,464	9,014	8,923	9,486	10,111
除稅前溢利	1,141	1,249	1,263	1,355	1,496
所得稅	(173)	(229)	(224)	(248)	(272)
<b>年度溢利</b>	<b>968</b>	<b>1,020</b>	<b>1,039</b>	<b>1,107</b>	<b>1,224</b>
<b>應佔溢利：</b>					
本公司股東	951	1,002	1,023	1,076	1,191
非控股權益	17	18	16	31	33
<b>年度溢利</b>	<b>968</b>	<b>1,020</b>	<b>1,039</b>	<b>1,107</b>	<b>1,224</b>
<b>每股基本盈利(港仙)</b>	<b>26.7</b>	<b>27.5</b>	<b>27.9</b>	<b>29.3</b>	<b>32.3</b>
<b>每股經攤薄盈利(港仙)</b>	<b>26.7</b>	<b>27.4</b>	<b>27.9</b>	<b>29.2</b>	<b>32.3</b>
<b>每股股息</b>					
中期股息(港仙)	4.0	5.0	5.0	5.5	6.0
末期股息(港仙)	14.0	15.0	16.0	17.0	18.5
<b>每股股息總額(港仙)</b>	<b>18.0</b>	<b>20.0</b>	<b>21.0</b>	<b>22.5</b>	<b>24.5</b>

## 企業管治

### 關鍵企業管治績效概覽

#### 董事會

- **董事會**  
董事會為本公司股東的最佳利益作出有效監控
- **組成**  
擁有足夠的獨立董事以行使獨立客觀判斷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清晰劃分

#### 有效性

- **董事會表現**  
主動參與董事會事宜，並對本公司的關鍵議題作出寶貴貢獻
- **薪酬政策**  
設有具競爭力的獎勵系統獎勵董事及關鍵管理層

#### 股東

- **溝通**  
定期與股東維持有效及公平的溝通
- **股東大會**  
委員會主席及／或成員出席大會

#### 問責性

- **內部控制**  
獨立內部監控職能
- **風險管理**  
維持穩健的風險管理系統以捍衛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

## 企業管治常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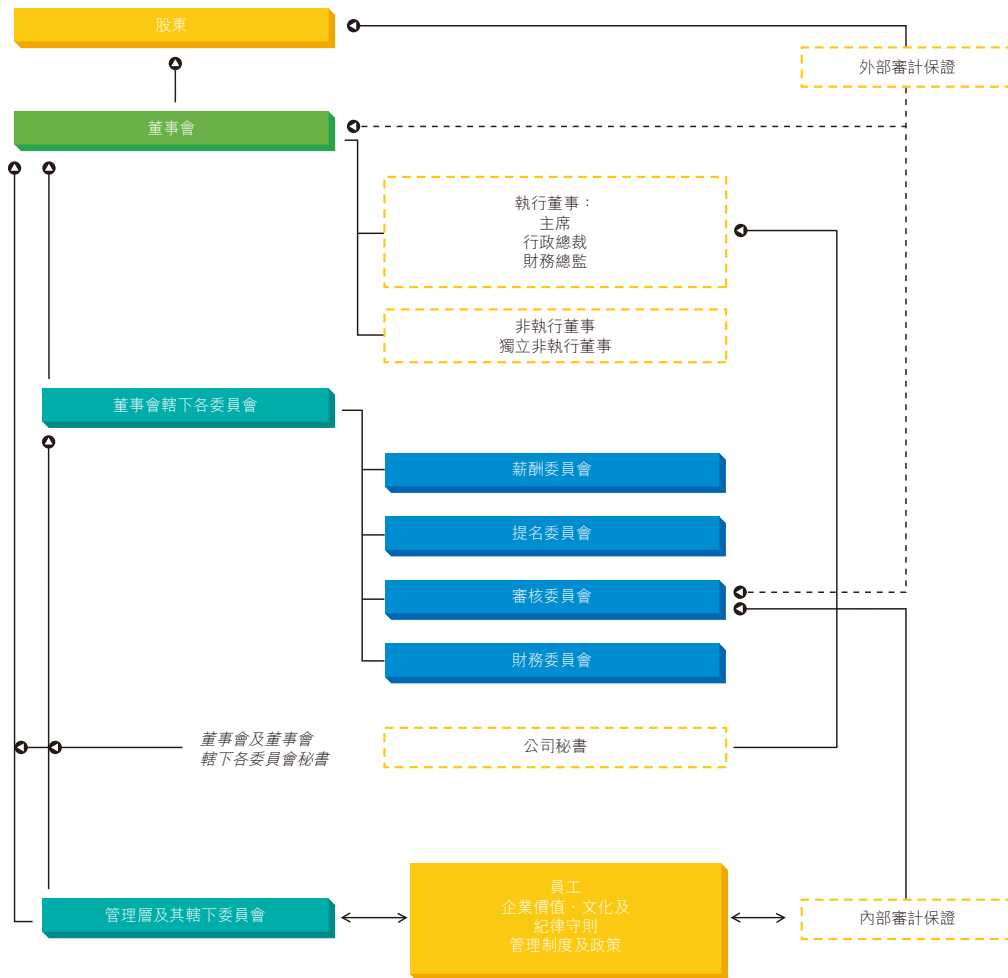
本公司致力維持卓越的企業管治水平。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操守對增加投資者信心及保障股東權益極為重要。我們重視員工、紀律守則、公司政策及規章，並以此作為我們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我們重視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及地方的法律、規則及法規。我們極為關注員工的職業安全和健康，確保他們在健康及安全的環境下工作。我們致力為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尤其着重對股東及持份者的問責性。

本報告說明本公司如何於日常工作中實施企業管治常規。除下文披露者外，於2022年，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繼劉立清先生於2021年12月9日退任後，聞庫先生於2022年2月1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誠如本公司2021年年報所披露，在這段期間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總人數少於三名及少於董事會的三分之一，且提名委員會並非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本公司已積極物色具有適當背景及資格的合適人選填補空缺。於聞庫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為三名，相當於董事會人數之三分之一。提名委員會大多數成員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已符合相關規定。

展望將來，我們將持續不斷檢討集團的管治常規，以確保其貫徹執行，並不斷改進以符合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趨勢。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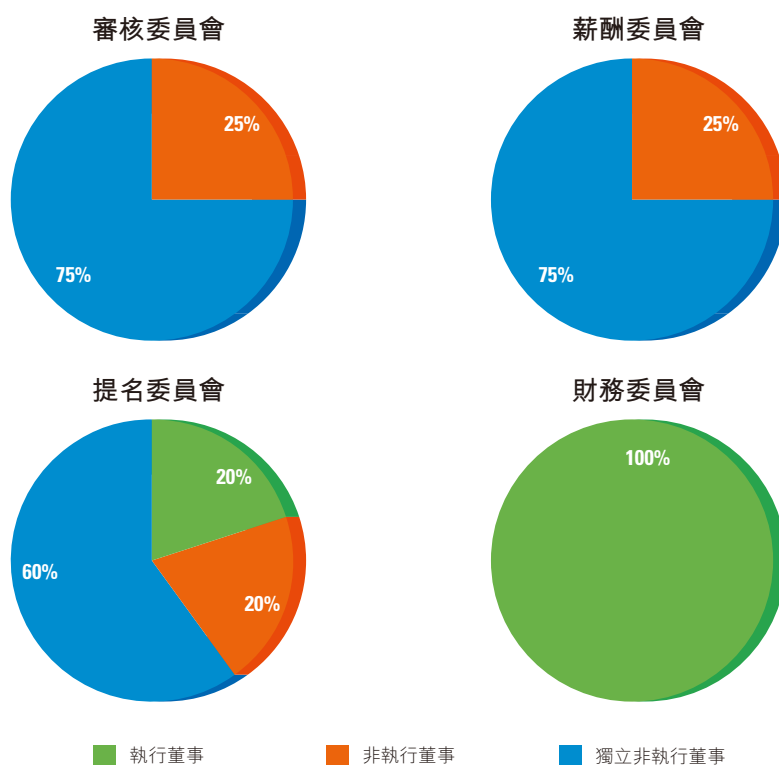


## 董事會

### 董事會的關鍵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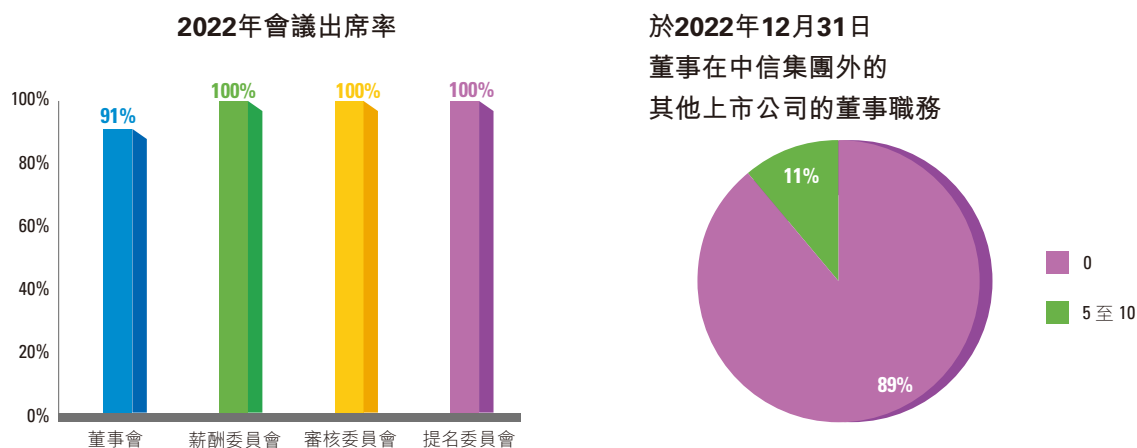
#### 獨立性

本公司重視董事會及所有轄下委員會的獨立性及客觀性。董事會現由二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全體董事會成員各盡其職，共同審慎監督本公司的業務及發展。



#### 承擔

本公司重視董事對本公司及董事會的承擔程度。每名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均錄得高出席率。大多數董事並無於中信集團外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各董事可投放充足時間於本公司及密切監察本公司的業務。



## 企業管治

### 會議出席率

下表概述董事出席2022年舉行的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 出席                      × 缺席                      - 不適用

	已舉行的會議／出席情況				股東大會 (附註3) (總數：2)
	董事會 (總數：5)	薪酬委員會 (總數：2)	審核委員會 (總數：2)	提名委員會 (總數：2)	
<b>執行董事</b>					
辛悅江先生－主席	✓✓✓✓✓	- -	- -	✓✓	✓✓
蔡大為先生－行政總裁(附註4)	✓✓✓×✓	- -	- -	- -	✓✓
樂真軍先生－財務總監(附註1)	✓✓✓✓✓	- -	✓✓	- -	✓✓
<b>非執行董事</b>					
王國權先生	×✓××✓	- -	- -	- -	✓✓
劉基輔先生	✓✓✓✓✓	✓✓	- -	✓✓	✓✓
費怡平先生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左迅生先生	✓✓✓✓✓	✓✓	✓✓	✓✓	✓✓
林耀堅先生	✓✓✓✓✓	✓✓	✓✓	✓✓	✓✓
聞庫先生(附註2)	✓✓✓✓✓	- ✓	✓✓	- ✓	✓✓

附註：

1. 樂真軍先生於2022年2月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彼亦以本公司財務總監身份列席審核委員會會議。
2. 聞庫先生於2022年2月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出席了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
4. 蔡大為先生辭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不再擔任董事會財務委員會之成員，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

### 全面問責

董事會成員須為本公司締造良好業績及長遠持續的發展，並為此向股東承擔個別及共同責任。董事會審批有關本公司業務策略、政策及計劃的事宜，並就此提供指引，而日常的業務運作則授權管理層處理。董事會須對股東負責。在履行其企業責任時，本公司每名董事均須以本公司的股東利益為依歸，克盡其職追求卓越成績，並按法規所要求的技能，謹慎盡忠和勤勉地履行其董事誠信責任。

年內，董事會已對其表現進行自我評估，並檢討董事履行其責任所作出的貢獻。董事會認為，所有董事已對本集團的事務投入足夠時間及關注，而董事會整體有效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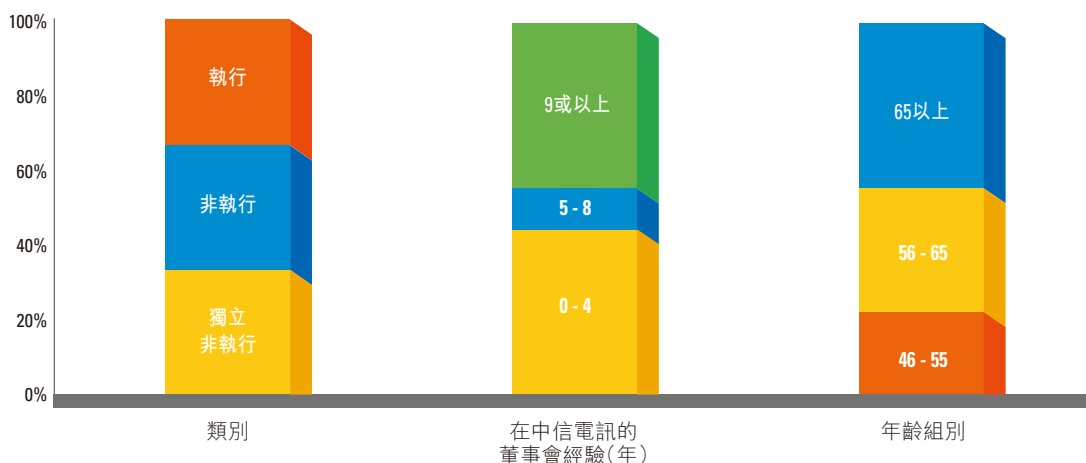
### 董事會的組成、多元化及平衡

本公司相信，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經驗及專長)可為本公司帶來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透徹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行業。本公司持續提倡及支持董事會及本集團內的多元化及平衡。董事會成員不同的技能、經驗、多元化的觀點與角度，均有利於本公司的業務。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六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在六名非執行董事中，三名為上市規則所界定的獨立人士。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16日的公告所披露，蔡大為先生辭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不再擔任董事會財務委員會之成員，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現任董事的簡歷刊載於本年報第67頁至第69頁。

董事擁有多元化學術背景，包括電信、工學、理工科、會計、經濟、工商行政及管理以及資金管理。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具備本集團業務所需的適當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行情況，以確保其行之有效。本公司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所有階層(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本公司亦將繼續主動物色合適的人選，並將盡最大努力確保於2024年12月31日前根據上市規則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及培養有潛力的繼任人，以達到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董事會多元化統計



## 企業管治

獨立非執行董事佔現時董事會人數多於三分之一，而非執行董事則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一半。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指引的函件，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有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增添董事會成員的董事，須於本公司隨後的股東大會上重選。另外，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若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之數目為準)必須退任，因此，每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值告退一次。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彼等須先獲股東投票贊成重選方可連任。本公司將就重選每一名董事提呈獨立的決議案。

於2022年，李炳智先生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裁之職，由2022年2月1日起生效。樂真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接替其職務。同時，聞庫先生於2022年2月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樂先生及聞先生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為董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左迅生先生服務本公司逾九年，將輪值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提名委員會認為，左先生具備所需的特質、品格及經驗可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長期服務不會影響彼作出獨立判斷，因此，提名委員會認為左先生仍屬獨立人士。根據守則，重選左先生一事須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耀堅先生將輪值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儘管林先生於八家上市公司(包括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但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林先生仍能夠投放足夠的時間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因為(i)林先生確認他能夠並將投放足夠的時間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ii)他現時並沒有投身於任何全職工作，且他目前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要求其全職參與，亦不須參與該等上市公司的日常運營；(iii)憑藉其背景及過往職務(包括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一職)所獲取並逐漸累積的豐富經驗及知識(特別是在企業管治方面)，他充分知悉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責任及預期投放時間；(iv)他在以上上市公司中擁有超過三年的董事任職經驗；及(v)正如該等上市公司最近發佈的年度報告所披露，通過出席該等上市公司於最近財務年度內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他已證明自身能夠投入足夠的時間以履行對該等上市公司的職責。根據守則，重選林先生一事須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

### 董事會的角色

- 釐定本公司的整體策略
- 監察獲授權的董事委員會的表現
- 訂立戰略性願景及長期目標
- 檢討管理層表現
- 監督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監控

### 董事會的責任及授權

董事會共同釐定本公司的整體策略，監察集團業績表現及相關風險和內部監控制度，以達致本集團的策略目標。有關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則授權執行董事或負責各分部及職能的高級管理人員處理，之後彼等須向董事會匯報。保留予董事會的職能及授權予管理人員的職能會作定期檢討。所有董事會成員有權個別及單獨接觸高級管理人員，並獲得有關本集團經營及業務發展的全面及適時的資料，包括關於重大事項的報告及建議。所有董事會成員均獲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月度資訊更新。如董事認為需要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公司將按董事要求安排獨立的專業意見。本公司將每年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董事會已將部分職能授權予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有關詳情載於下文。特定保留予董事會決定的事項包括審批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的重大變更、重大合約、公司秘書及外聘核數師等委聘的變更、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及主要公司政策。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召開會議，檢討集團的業務表現及作出財務及營運上的決策，從而落實執行董事會所批准的策略及計劃。此外，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討論集團的風險管理。本公司亦成立了資本開支評審委員會，由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評核管理層提出的資本投資建議，確保所提交的投資建議在商業及策略上皆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於年內的職責、成員、出席率及活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7頁至第57頁。

###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率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並商討未來策略。於2022年，本公司舉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審閱的重大事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年度預算、分派末期及中期股息的建議、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關連及須予披露交易、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的修訂、風險管理報告及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所有董事至少14天前獲知會召開所有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並有機會將擬討論事項列入會議議程。每次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及董事會文件均於會議日期多於3天前送交全體董事。董事會的所有會議紀錄均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管，以備董事查閱。

各董事於2022年出席董事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48頁的圖表。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辛悅江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蔡大為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主席及行政總裁各有界定的個別職責。主席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及時處理所有關鍵及適當事項，為本集團提供策略性指引，並肩負確保集團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的首要責任。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及有效地實施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及政策。彼等各自的任務及職責均以書面形式列出，並已獲董事會批准及採納。

## 企業管治

繼蔡大為先生自2023年3月31日起辭任後，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出任行政總裁，並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於委任新行政總裁前，本公司的管理層團隊(包括執行董事)將繼續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日常管理。

###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每位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

董事培訓屬持續過程。年內，董事獲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月度更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可履行其職務。此外，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重溫其知識及技能。年內，本公司亦安排了孖士打律師行為本公司董事舉行一次簡介會。本公司亦不時向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以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概況，以確保董事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提升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董事會已審閱於年內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本公司所保存有關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記錄，下列為董事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接受培訓的概要：

董事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類別
<b>執行董事</b>	
辛悅江先生	A, B, C
蔡大為先生	A, B, C
樂真軍先生	A, B, C
<b>非執行董事</b>	
王國權先生	A, B, C
劉基輔先生	A, B, C
費怡平先生	A, B, C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左迅生先生	A, B, C
林耀堅先生	A, B, C
聞庫先生	A, B, C

附註：

- A: 出席專業簡介會、研討會、網絡視頻研討會及/或使用網上學習資源
- B: 閱讀有關上市規則最新發展、其他適用的監管規定、營商環境以及經濟趨勢及發展的資料與更新資料
- C: 閱讀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月度資訊更新

##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董事委員會	結構	成員
薪酬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四名成員：全部均為非執行董事</li> <li>四名成員中，三名(包括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左迅生先生(主席)</li> <li>劉基輔先生</li> <li>林耀堅先生</li> <li>聞庫先生(附註2)</li> </ul>
審核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四名成員：全部均為非執行董事</li> <li>四名成員中，三名(包括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林耀堅先生(主席)</li> <li>費怡平先生</li> <li>左迅生先生</li> <li>聞庫先生(附註2)</li> </ul>
提名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五名成員</li> <li>五名成員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辛悅江先生(主席)</li> <li>劉基輔先生</li> <li>左迅生先生</li> <li>林耀堅先生</li> <li>聞庫先生(附註2)</li> </ul>
財務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三名成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辛悅江先生</li> <li>蔡大為先生(附註3)</li> <li>樂真軍先生(附註1)</li> </ul>

附註：

- 樂真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以及董事會財務委員會之成員，自2022年2月1日起生效。
- 聞庫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2022年2月1日起生效。
- 蔡大為先生辭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不再擔任董事會財務委員會之成員，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

董事會已委任若干委員會以執行董事會職能。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均獲得足夠資源，以執行其具體任務。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個別任務、職責及活動列載如下：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任務是釐定及檢討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及購股權(如有)等。薪酬委員會檢討及審批管理層的薪酬建議時，會參考董事會訂定的企業目標及宗旨，並考慮其他可供比較的公司所支付的薪金、管理層須投放在集團業務的時間、責任、表現及其他集團公司的受僱條件，務使管理層的激勵計劃符合股東的利益。於年內，本公司修訂了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包括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載有薪酬委員會權限、角色及責任的經修訂職權範圍全文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主席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左迅生先生。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擔任委員會的秘書。各會議的會議紀錄均於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送交委員會成員。

## 企業管治

下列為年內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成員及出席率		出席率／ 會議次數
成員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左迅生先生－主席		2/2
林耀堅先生		2/2
聞庫先生(自2022年2月1日起獲委任)		1/2
<b>非執行董事</b>		
劉基輔先生		2/2

年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檢討及批准新委任的執行董事的酬金。委員會亦檢討了薪酬政策及薪酬建議，並審批(其中包括)主席、行政總裁、高級管理層及一般員工的薪金及花紅。薪酬委員會已就涉及彼等的薪酬福利建議與本公司主席進行溝通。並無董事參與討論關於其本身的薪酬。

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分別於本年報第178頁至第179頁及第203頁至第207頁披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本年報第82頁至第84頁及第208頁至第210頁披露。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予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已具名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7。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予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已按薪酬等級載列如下：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付／應付予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的薪酬

薪酬總額範圍－2022年	行政人員數目
港幣0元－港幣3,000,000元	1
港幣3,000,001元－港幣6,000,000元	1
港幣12,000,001元－港幣15,000,000元	1

### 薪酬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公平及具競爭力的僱員薪酬待遇，以吸引、激勵、挽留及獎勵各級僱員。本公司已制定及實施薪酬政策，以支持本集團的戰略發展。該政策載於本年報第107頁的可持續發展報告。薪酬政策及建議將每年報告予薪酬委員會以供批准。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察外部審計的成效及對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薪酬、聘任條款及其獨立性進行監督。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內部審計職能以及對員工提出有關財務匯報及其他事宜的舉報之處置安排。董事會亦將若干企業管治監督功能授權予審核委員會，其中包括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關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本公司的紀律守則，以及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與遵守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資料的合規性等。此外，董事會亦將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職責授權予審核委員會，包括檢討及制定本公司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政策及常規、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評估與管理、檢討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的進度，以及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於可持續發展報告中披露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合規性。此外，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領導小組於2022年5月成立，由本公司的主席擔任組長，行政總裁為副組長，其他管理層為小組成員，以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統籌領導。

載有審核委員會權限、角色及責任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具備有關專業資格及專門知識的一名非執行董事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耀堅先生。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出任本委員會的秘書。本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以取得所需獨立法律或專業意見。

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財務總監、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師均會出席會議，參與討論以及回答委員會成員提出的詢問。在審核委員會邀請下，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亦可出席有關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2022年舉行了兩次會議。會議議程及隨附的委員會文件均於每次會議日期多於3天前送交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和外聘核數師討論關鍵審計事項及外聘核數師所執行的相關程序，其概要載列於下表。有關外聘核數師所執行的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的第138頁至第140頁。

關鍵審計事項	審核委員會如何處理該事項
商譽之減值評估	審核委員會考慮商譽之減值評估所用的方法、估計及假設。  審核委員會信納所採用的方法、估計及假設被視為合適。
收入確認	審核委員會考慮集團的收入確認政策及內部監控措施，並信納集團有足夠內部監控措施確保收入確認的準確、存在及完整性。  於2022年期間，審核委員會信納主要內部監控措施均有效實施。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編製審核委員會的詳盡會議紀錄，包括討論的詳情及達成的決議。會議紀錄的草稿及最終稿於每次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送交全體委員會成員。

## 企業管治

下列為年內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成員及出席率	
成員	出席率／ 會議次數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林耀堅先生－主席	2/2
左迅生先生	2/2
閻庫先生	2/2
<b>非執行董事</b>	
費怡平先生	2/2

於2022年，審核委員會審議了(其中包括)外聘核數師的建議核數費用；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其獨立性、審核的性質及範圍；向董事會提呈前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尤其是審閱有關會計判斷性的內容；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內部審計計劃、結果及管理層的回覆；檢討本集團對於守則內守則條文之恪守程度及向董事會提呈予以批准前審閱風險管理報告。審核委員會審視集團可持續發展報告，確保報告的合規性。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採納2022年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有履行其職權範圍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職責。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制定董事提名政策、訂立提名程序，以及甄選和推薦董事候選人所採用的程序及準則。提名委員會亦負責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性。其職權範圍的全文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董事會於2018年8月採納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公司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其中涵蓋董事會各成員所具備不同的技能、經驗及背景、地區及行業經驗、種族、性別、知識及服務年資，以及其他特質，並加以善用。在組成最理想的董事會時，將考慮上述各方面的差異，而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且顧及到董事會整體的職能可有效發揮。最終決定將基於客觀條件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後作出。本公司深信，成員多元化可提高董事會的績效、促進有效的決策，以及嚴謹的企業管治和監察。提名委員會亦會監察政策的實行，並按照政策的規定，向董事會匯報達致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有否達成。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五名成員組成，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出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擔任提名委員會的秘書。各會議的會議紀錄均於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送交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2022年，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下列為年內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成員及出席率		出席率／ 會議次數
成員		
<b>執行董事</b>		
辛悅江先生－主席		2/2
<b>非執行董事</b>		
劉基輔先生		2/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左迅生先生		2/2
林耀堅先生		2/2
聞庫先生(自2022年2月1日起獲委任)		1/2

於2022年，提名委員會審閱了董事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亦審議了新董事之委任，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以及評核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同時就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有關建議乃顧及到董事會整體的職能可有效發揮，並經考量董事會的組成、董事提名政策以及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後作出。相關提名委員會成員已於考慮其提名的委員會議案上放棄投票。年內，提名委員會亦檢討了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且商討有關可計量目標，包括知識、合適專業資格、相關商業背景及經驗、技能、相關管理專長，並同意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已經達成，有助推動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業務發展。

### 財務委員會

董事會授權財務委員會設立或重續財務和信貸安排，以及進行財務和信貸交易(包括貸款、存款、商業票據、匯票及外匯等)。

於2022年12月31日，財務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即辛悅江先生、蔡大為先生及樂真軍先生)組成。於2022年，財務委員會合共通過了數份書面決議，審批開立或註銷銀行戶口。

## 企業管治

### 問責及審核

#### 財務匯報

董事會確知財務資料完整性的重要性，並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編製財務報表，藉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其財務表現及現金流。在提呈財務資料、股價敏感公告及規例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時，董事會致力向股東及其他持份者適時地對本集團的業績、現況及前景作出平衡及容易理解的評核。因此，已選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貫徹地應用，而管理人員所作出關於財務匯報的判斷及估算均屬審慎及合理。在採納財務報表及相關會計政策前，相關財務資料均經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討論，然後提交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認為採用於年內生效之相關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a)及1(c)。

就外聘核數師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已載於本年報第137頁至第14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外聘核數師及其酬金

外聘核數師對管理人員呈述的財務資料提供客觀評核，並視為確保有效企業管治的重要元素之一。自2019年開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羅兵咸永道」)獲聘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檢討及監督其獨立性及審核程序，包括其審核範圍、審核費用、非審核服務及其委任及續聘。

年內，羅兵咸永道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審核服務所收取的費用約為港幣6,000,000元。此外，羅兵咸永道提供非審核服務所收取的費用約為港幣4,000,000元。而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服務、中期審閱、諮詢及其他專業服務。年內，本集團的其他核數師就提供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分別收取的費用約為港幣2,000,000元和少於港幣1,000,000元。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是企業管治的重要部份。董事會負責確保維持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有效性，而管理層則確保於主要業務程序妥善實施足夠及有效的營運控制，並定期檢討及更新。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高營運成效與效率，確保資產不會被擅用及未經授權處理，維持恰當的會計記錄及真實公平的財務報表，並同時遵守相關的法律及法規。它會就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但非絕對的確定，並會管理而非消除與業務活動有關的風險。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特點

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美國反舞弊性財務報告委員會發起組織」(「COSO」)發佈的《企業風險管理－整合框架》的核心理念為指導原則，依據五部委(中國財政部、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審計署、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08年聯合頒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以及相關配套指引及國家相關政策制度，開展風險管理系統設立的相關工作。

集團的風險管理通過設定適當的風險胃納、維持理想的風險水平及最重要的主動管理風險，促進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集團各業務單位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採納企業風險管理框架。該框架為各業務單位提供簡單而有效的管理程序，用作辨識和檢討風險，對風險定出優先次序以分配資源作出相應風險管理。

### 主要風險的管理程序

集團採取主動的措施，辨識、評估和管理來自經常性和增長業務，以及經常轉變的營商環境下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管理層制定各種風險管理策略，以辨識、評估及減低各種風險，包括戰略、市場、財務、法律以及運營等風險。

本集團已制訂《風險管理政策》，其載有協助本集團各營運單位及各個部門推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工作的指引及程序。所有風險均按輕重排序，並根據風險胃納程度，結合考慮風險的可能性和後果來確定處理方法。在考慮已制定的風險控制措施後，按已辨識的風險的可能性及風險事件的後果，對每項風險進行評估。各業務單位訂立本身的安排，實施與集團風險管理政策相符的風險管理程序，並把已辨識的風險記錄在定期檢討的風險登記冊中。

集團亦定期檢視及評估整體業務風險，集團管理層每半年向審核委員會提交有關本集團的風險檢視工作的書面報告；而且集團管理層亦每年呈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報告書。

此外，本公司已建立風險預警機制，讓本集團可儘早識別及評估源於內部及外部因素的新出現風險及重大變動，以採取及時行動。當察覺出現潛在風險及預期對任何業務領域產生重大影響時，風險責任人須及時向相應風險監督者提示及報告。

有關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可參閱本年報第34頁至第42頁「風險管理」一節。

## 企業管治

本集團已評估的主要風險因素如下：

風險因素	對集團之影響	風險應對措施
市況競爭激烈	電信科技日新月異，降低了入行門檻，提高了行業的競爭水平。市況競爭加劇的效應(包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收入及利潤下降)或會對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致力提倡利用新科技將現有服務發展及轉型為新服務。</li> <li>• 與行業龍頭合作，為客戶提供新服務。</li> <li>• 積極監察市場狀況，促進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以及新業務發展狀況。</li> </ul>
主要監管轉變	監管或政策變動(如開放電信市場、降價、降低流量配額、私隱政策等)或會直接影響我們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增加複雜性，並且可能持續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積極與相關監管持份者及政策制定者發展及維繫關係，以盡量減低政策及監管決策的潛在不利影響。</li> <li>• 與持份者(包括客戶、政府及監管機關)就公司及企業策略建立清晰、具透明度且及時的溝通，務求明白他們的看法，並維持良好關係。</li> </ul>
網絡安全	隨著信息科技出現及其應用越趨普及，網絡攻擊的頻率及強度日漸加劇。本集團的重要信息資產在數碼世界面臨威脅、損毀或未經授權存取的風險。任何系統故障或安全漏洞均可能對集團及客戶的數據及信息的完整性、準確性及保密性造成不利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檢討及更新網絡的安全控制，尤其在發生全球勒索軟件及其他網絡罪行的時候。</li> <li>• 向所有員工提供有關數據安全及私隱意識的培訓。</li> <li>• 在組織內進行定期的網絡安全演練，測試員工的合規及警覺程度。</li> </ul>
業務恢復力	本集團確保主要程序、系統及人員的恢復力及持續性的能力面臨多項威脅，包括極端天氣狀況、自然災害、恐怖襲擊等。該等事件可能危害本集團的收入及前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維持業務能力、制訂策略及計劃，以預防、應對及恢復關鍵網絡／服務的中斷。</li> <li>• 與我們的外部供應商合作，改善科技資產生命週期的管理及恢復力。</li> </ul>

風險因素	對集團之影響	風險應對措施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長期借貸的利率變動而面臨利率風險。本集團或會受全球信貸市場現行利率變動所影響。倘與本集團借貸貨幣有關的利率增加，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將上升，從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進行定期檢討，在考慮到切合本集團目前業務組合的浮動利率／固定利率組合前提下，將本集團整體融資成本減至最低及管理利率重大波動之間取得平衡。</li> </ul>
新冠疫情爆發	疫情爆發將威脅我們員工和客戶的健康，並可能影響客戶減少使用本集團的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增強員工的警覺性及實施員工彈性上班。</li> <li>採取預防措施(例如定期消毒，穿戴預防裝備等)，以維護我們員工和客戶的健康。</li> <li>利用集團的災難恢復服務和遠程訪問解決方案來協助企業客戶做好抗疫工作，這既符合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同時亦可培養客戶使用有關服務的習慣。</li> </ul>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的監察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集團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集團建立及維持合適而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以達致集團的策略性目標。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集團的風險、並監督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及營運效益。

年內，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有關已進行的主要內部監控檢討概述如下：

- 管理層已評估及考慮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匯報相關的資源、人員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 管理層已定期參照COSO企業風險管理－整合框架的五項要素評估風險及內部監控。已歸納檢討結果，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交報告。
- 審核委員會定期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性的內部審核結果及意見，並向董事會作出匯報。

董事會及管理層將透過於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架構設置充足有效的管控，並確保有關管控符合上市規則及本集團業務所在司法地區的其他法律或監管要求，以提升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乃充足及有效。

## 企業管治

### 內部審核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繼續為本集團進行內部審核工作。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持續地及有系統地對本集團內營業單位及職能部門進行獨立的內部審核，而對個別營業單位或職能部門進行檢討的頻率則在評估所涉及的風險後釐定。審核委員會每年批核內部審核計劃。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可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審查業務運作的每個環節，需要時可直接聯絡各階層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的主席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會定期根據經批准的內部審核計劃提交報告予審核委員會審閱。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匯報的關注事項，管理層會採取合適的改善措施來進行監控。年內，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與一間業內著名的會計師事務所以合作方式，完成集團一家主要附屬公司的內部審核工作，從而提升內部審核價值。

### 企業道德操守

#### 文化與價值觀

我們的核心價值觀為「智德興業」。本集團致力於恪守高標準的企業誠信。本集團已制定並實施一系列有關政策及機制，以培育核心價值觀及企業文化。我們已與僱員進行清晰溝通並對其進行良好教育，以嚴格遵守所有法律法規及政策。

#### 紀律守則

本集團訂立「紀律守則」，為員工界定操守標準及平等僱用政策，以確保業務上奉行最高的操守標準。本集團定期於新員工的迎新培訓內為員工進行「紀律守則」的簡介。本公司亦會上載有關守則至本公司內聯網以供閱覽。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收取有關「紀律守則」的執行及合規情況的報告。

#### 反貪污政策

員工在從事業務工作時均應遵守法律和道德規範。員工不得接受任何個人或公司的賄賂，也被禁止向任何個人或公司提供、承諾作出或支付賄賂。

本集團已制訂各種政策、程序、守則及指引，以確保員工達至最高標準的道德行為及誠信，然而，員工在受僱期間仍可能會察覺集團內出現不當的行為。所有員工均有義務根據本集團的舉報政策內的程序作出舉報。

#### 舉報政策

本集團認為舉報渠道為有效的途徑以發現經營單位或職能部門可能存在不當行為或欺詐風險，並鼓勵員工以及與本公司有往來的人士(如客戶和供應商)提出舉報。本公司已設有舉報政策，列出指導本集團董事、僱員及與本公司有往來的人士(如客戶和供應商)以公平及正確方式舉報欺詐、貪污或不當行為案件的準則及程序，本公司亦會不時審閱該政策。

按照舉報政策，舉報人士可以通過不具名方式(如電郵或郵寄)把舉報事宜向內部審計部主管提出；或以書面方式向本公司主席或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出。所有收到的舉報必須記錄在案，本集團並會就其真實性、重要性及可驗證性作出評估，以釐定該事宜是否有合理依據需要作進一步調查。內部審計部主管(涉及舉報事宜或有利益衝突者除外)將會跟進並直接向本公司主席匯報調查工作。



### 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

有關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之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知悉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並因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刊發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而制訂了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的披露政策。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2022年期間，所有董事均確認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於2022年12月31日，個別董事持有本公司的證券權益已載於本年報第83頁及第84頁的「董事會報告」內。

### 良好僱傭行為

本集團在香港遵從了香港僱主聯合會所制定之良好僱傭行為指引，確保符合法例要求、不存在歧視情況以及切實推行專業僱傭實務。

董事會當前並無女性董事。董事會將繼續主動物色合適候選人以於2024年12月31日前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

員工層面(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多元化於本年報第105頁的可持續發展報告披露。本集團將根據有關規則、市場趨勢及業務需求定期檢討性別多元化。

##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極為重要，藉以讓股東對本集團業績作出清晰評估，以及向董事會問責。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並定期進行檢討。本公司認為，通過多種溝通渠道，股東通訊政策於本年度得以有效執行。下列為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主要方式：

### 於公司網頁的資料披露

本公司會以最全面及適時的方式向所有希望獲得本公司資料的人士披露與集團有關的所有重要資料。本公司的網頁(www.citicel.com)可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活動及企業事宜的重要資料(如致股東的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公告、業務發展及營運、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等)，以供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查閱。

於2022年，本公司就(其中包括)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及若干關連交易發出了公告，有關公告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el.com)瀏覽。

### 股息政策

視乎本公司可動用的現金及可分派儲備、本集團的投資要求以及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需求，董事目前擬宣派及建議派付不少於該財政年度止在日常業務所得純利30%(如有)的股息。

## 企業管治

### 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直接與股東溝通提供了一個實用的平台。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實質上不同的議題提呈獨立決議案。

### 按股數投票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會議程序及行政事宜除外)，將會按股數投票的方式進行。於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將會向股東說明按股數投票的程序，亦會回答股東提出與投票程序有關的問題。而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會於同日分別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頁。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了解本身須向持有合法權益的人士闡述其業務狀況及回應彼等的提問。本公司適時接待及造訪投資者，藉以闡釋本集團的業務。此外，本公司會迅速地解答公眾人士及個別股東提出的問題。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將採取審慎態度以確保不會選擇性地披露任何影響股價的資料。倘本公司經由聯交所網站發出公告，相同資料將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內查閱。

### 股東權利

下文為本公司股東若干權利的概要，此乃根據守則的強制披露規定須予披露的：

#### 召開股東大會

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提出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該要求 —

- (a) 須述明有待在有關大會上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
- (b) 可包含可在該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該大會上動議的決議的文本；
- (c) 可包含若干份格式相近的文件；
- (d) 可採用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或以電子郵件發送至[contact@citictel.com](mailto:contact@citictel.com)，並註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及
- (e) 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

根據《公司條例》第567條，董事須於他們受到該規定所規限的日期後的21日內召開股東大會。而該大會須在召開該大會的通知發出日期後的28日內舉行。若董事沒有按照要求召開大會，則要求召開該大會的股東，或佔全體該等股東的總表決權過半數的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第568條自行召開股東大會。但該大會須在有關董事受到召開股東大會的規定所規限的日期後的3個月內召開。

#### 將股東的查詢送達董事會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經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轉交彼等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董事會，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聯絡詳情如下：

公司秘書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  
電郵：contact@citictel.com  
電話：+852 2377 8888  
傳真：+852 2918 4838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將轉交股東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董事會及／或本公司有關的董事會委員會（若適當），以便回覆股東的提問。

#### 將股東的建議提呈予股東大會的程序

- 傳閱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

股東在符合下列條件的情況下可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提出要求傳閱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 —

- (a) 佔全體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
- (b) 最少50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

該要求 —

- (a) 可採用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或以電子郵件發送至contact@citictel.com，並註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
- (b) 須指出有待發出通知所關乎的決議；
- (c) 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及
- (d) 須於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的6個星期之前；或（如在上述時間之後送抵本公司）該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發出之時送抵本公司。

## 企業管治

- 在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大會上傳閱陳述書

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第580條，要求本公司向有權收到股東大會通知的股東，傳閱字數不多於1,000字的陳述書，關於有待在該股東大會上處理的、某被提出的決議所述的事宜或其他有待在該股東大會上處理的事務，如股東符合下列條件：

- (a) 佔全體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
- (b) 最少50名有相關表決權利(按《公司條例》第580(4)條之定義)的股東。

該要求 —

- (a) 可採用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或以電子郵件發送至contact@citictel.com，並註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
  - (b) 須指出將予傳閱的陳述書；
  - (c) 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及
  - (d) 須於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大會舉行前最少7日送抵本公司。
- 提薦人選參選董事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規定，除於股東大會上退任之董事以外，除非獲董事會推選，否則並無任何人士符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被選為董事，惟倘本公司已接獲股東有意於會上提名相關人士參選之書面通知，及獲提名人士表示願意參選之書面通知則作別論。遞交有關通知之期限至少7日，由不早於寄發有關該選舉的股東大會之通知後翌日起，至該會議召開前至少7日止。該書面通知書必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述明該人士的詳細個人履歷。

### 憲章

於2022年，本公司的憲章並無任何變動。

### 不競爭承諾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已於2007年3月21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訂一份不競爭契據(「不競爭承諾」)，詳情載於本公司的招股章程內，其主要內容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倘中信股份及／或其聯繫人士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則(i)中信股份將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從事在全球提供電信樞紐服務(「受限制活動」)或任何與受限制活動可能構成競爭的其他業務；及(ii)倘中信股份獲得任何投資機會，可參與任何獨立第三方從事的受限制活動，中信股份將盡力促使向本集團提呈該投資機會，而本集團將就此擁有優先選擇權。

中信股份已審閱其本身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並確認其業務與受限制活動不構成競爭。而年內，中信股份並無獲得任何獨立第三方從事受限制活動的投資機會。中信股份已向本公司發出確認函，確認已全面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確認函，並認為中信股份已遵守有關條款。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董事

#### 執行董事

<sup>#</sup>辛悅江先生，74歲，自2009年3月19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主席。彼於2008年1月加盟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辛先生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的主席及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之董事長。辛先生先後於中國航空工程學院及中央財經大學畢業，並獲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頒授的經濟管理專業碩士學位。辛先生長期在國家科技資訊和經濟管理部門任職，並先後在多間大型企業擔任高管、研究員及總工程師，曾任中國網通（香港）運營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及高級顧問。辛先生參加過多項國家重點工程規劃設計及建設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科技資訊、經營管理及資本運作等方面的知識和經驗。辛先生自1985年以來，多次參加出國考察，在拓展與海外企業合作、技術交流、新產品研發及市場推廣應用等方面積累了豐富的經驗。辛先生長期研究企業內部管理和企業文化理念，並關注西方經濟的特點和國外企業管理方式和經驗，因此在企業經營管理方面具有豐厚建樹。

<sup>^</sup>樂真軍先生，56歲，自2022年2月1日起成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彼亦為澳門電訊、CPC及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樂先生曾經擔任中信泰富有限公司<sup>2</sup>的副總裁兼司庫，以及中信泰富及下屬若干成員公司、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sup>7</sup>、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sup>3</sup><sup>9</sup>下屬若干成員公司及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sup>8</sup>的董事。樂先生仍為中信股份<sup>9</sup>下屬澳礦項目的若干成員公司之董事、中信財務有限公司<sup>5</sup>及中信財務（國際）有限公司<sup>5</sup>之董事。樂先生於此等職位的交接工作及離任程序仍在進行中<sup>註</sup>。樂先生曾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sup>1</sup>財務部的副主任及中信股份<sup>9</sup>庫務部的副總經理。樂先生在資金管理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

註：上述資料更新至本年報付印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該日期後發生之變動，本公司將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要求於2023年中期報告作出披露。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非執行董事

**王國權先生**，50歲，自2021年3月4日起成為本公司董事。彼現為中信集團之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目前同時擔任中信股份<sup>9</sup>和中國中信有限公司<sup>5</sup>之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中信網絡有限公司<sup>4</sup>和中信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up>5</sup>之董事長，以及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局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擁有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曾先後出任中國電信河北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及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市場部總經理等職；2018年12月出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於2019年3月獲委任為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電信」)<sup>9</sup>之執行副總裁，同年8月擔任中國電信之執行董事，直至2020年12月止。王先生於2017年5月至2019年8月期間曾擔任號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sup>11</sup>之董事。王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sup>△</sup>**劉基輔先生**，79歲，自2010年11月起成為本公司董事。彼亦為澳門電訊的監事會主席。劉先生為中信泰富、中信(香港集團)有限公司<sup>6</sup>及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sup>4</sup>之董事。劉先生曾擔任中信股份<sup>9</sup>之執行董事。彼曾在中國社會科學院財貿經濟研究所工作，亦曾任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常務董事、中國光大旅遊總公司及中國平和進出口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費怡平先生**，59歲，自2016年6月起成為本公司董事。彼亦為中信泰富之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中信泰富(中國)投資有限公司<sup>6</sup>之副董事長兼總裁、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sup>9</sup>之非執行董事、虹智投資有限公司<sup>4</sup>之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大昌行、中信財務有限公司<sup>5</sup>及澳門電訊之董事、中信泰富有關特鋼、房地產、能源、醫療項目等若干成員公司之董事及中信股份<sup>9</sup>涉及中澳鐵礦、房地產項目等若干成員公司之董事及中信股份<sup>9</sup>持有麥當勞中國內地及香港業務權益的一些公司(其中包括Grand Foods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亦為Grand Foods Holdings Limited之審計、合規和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席。費先生亦曾於2010年1月至2013年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費先生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並獲英國愛丁堡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費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澳洲資深註冊會計師。彼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6年之經驗。彼於1991年加入中信集團。於2001年至2008年期間，費先生最初擔任中信美國鋼鐵公司司庫及董事，其後出任中信美國集團之副總裁及中信集團駐紐約代表處之首席代表。彼於2008年返回中國，擔任中信集團財務部副主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sup>△</sup>**左迅生先生**，72歲，於2014年4月加盟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04年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由1993年7月至1997年10月，左先生擔任原山東省濟南市電信局局長。由1997年10月至2000年5月，彼出任原山東省郵電管理局局長。其後於2000年5月至2002年4月，彼擔任原山東省電信公司總經理。

左先生由2002年4月至2008年5月，擔任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副總經理。自2004年7月擔任中國網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國網通」)高級副總裁；自2005年12月擔任中國網通首席運營官；在2006年5月至2008年10月期間擔任中國網通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及自2008年5月至10月出任中國網通董事長。自2008年10月至2011年3月，左先生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副總經理；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級副總裁；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sup>11</sup>董事。左先生亦在2008年10月至2011年3月期間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sup>9</sup>的執行董事。

此外，左先生自2007年7月至2011年11月，曾擔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sup>9</sup>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左先生長期在電訊業工作，具豐富的管理經驗。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sup>△</sup>#林耀堅先生，68歲，於2017年6月加盟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和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彼在1975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高級文憑，並於2002年獲頒授香港理工大學榮譽院士。

林先生於會計、審核及業務諮詢方面擁有超過47年的經驗。林先生曾於1997年至2003年擔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委員及財務匯報諮詢小組成員，於1994年至2009年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委員會委員，及於1993年至2013年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林先生於2008年至2016年出任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的客席教授。

林先生現時為以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i)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sup>10</sup>；(ii)春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春泉產業信託<sup>9</sup>之管理人)；(iii)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sup>9,12</sup>；(iv)首佳科技製造有限公司<sup>9</sup>；(v)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sup>9</sup>；(vi)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sup>9</sup>及(vii)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sup>9</sup>。林先生曾任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sup>9</sup>(任期直至2020年10月31日)、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sup>10</sup>(任期直至2022年8月2日)，以及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任期直至2021年12月31日；其股份已於2021年10月12日於聯交所撤銷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sup>△</sup>#聞庫先生，62歲，於2022年2月加盟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00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DBA)，1998年獲得挪威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1987年獲得北京郵電大學理工科碩士學位。聞先生2000年獲得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聞先生1987年起在山東省郵電管理局工作，先後出任省網管中心副主任、網管中心主任、山東省數據通信局局長及省郵電管理局副總工程師。聞先生1995年出任郵電部中國郵電電信總局網管中心主任；1997年9月出任郵電部科技司副司長；1998年出任信息產業部科技司副司長；2001年出任電信管理局副局長；2002年出任信息產業部科技司司長；2008年出任工業和信息化部科技司司長；2013年11月出任工業和信息化部信息通信發展司司長，以及自2021年4月至2022年6月出任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副理事長及秘書長及2022年6月出任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理事長。聞先生有豐富的信息通信科技、發展和電信監管的經驗。

-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 薪酬委員會成員
- # 提名委員會成員
- ^ 財務委員會成員

<sup>1</sup> 「中信集團」，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sup>2</sup> 「中信泰富」，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中信集團之附屬公司

<sup>3</sup> 「中信股份」，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中信集團之附屬公司

<sup>4</sup> 中信集團之附屬公司

<sup>5</sup> 中信股份之附屬公司

<sup>6</sup> 中信泰富之附屬公司

<sup>7</sup> 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sup>8</sup> 「大昌行」，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其股份已於2020年1月1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撤銷上市

<sup>9</sup> 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sup>10</sup> 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sup>11</sup> 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sup>12</sup> 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高級管理人員

**潘福禧先生**，57歲，本公司常務副總裁兼澳門電訊行政總裁及執行委員會主席。潘先生於1987年加入澳門電訊，自2007年起出任澳門電訊行政總裁至今，為澳門電訊的持續發展擔當了舉足輕重的角色。

潘先生致力推動「數碼澳門」的發展步伐，在潘先生的帶領下，澳門電訊透過完善的三大網絡基礎及應用，助力澳門各行業加速邁向數字化轉型，同時積極響應國家和特區政府就大灣區和橫琴深合區的發展規劃，致力將澳門電訊服務延伸至有關區域，支持澳門不同企業更好地參與區內發展。

在潘先生的帶領下，澳門電訊於2022年獲澳門特區政府發出1號5G牌照，在一周內正式推出5G服務，再次引領澳門業界成為首家推出5G服務的電訊營運商。

潘先生任人唯賢，注重人才培育，多年來一批又一批的電訊專才在潘先生的鞭策下成長，成為各部門的重要骨幹，令澳門電訊持續煥發強大的生命力，這些專才亦成為「數碼澳門」智慧城市建設發展中的中堅力量，推動澳門數字化轉型的持續發展。

**黃政華先生**，48歲，本公司副總裁。彼於2008年1月加盟本公司出任中國業務部總監，主要負責本部中國市場及業務發展工作。黃先生為澳門電訊之董事、CPC之董事兼行政總裁及中企通信之董事兼總裁。彼於1996年取得北京信息工程學院電信工程學士學位，及於2002年取得四川大學工程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曾分別在中國不同電信及科技公司擔任管理職務，而加入本公司前，黃先生為中國網通(香港)運營有限公司擔任運營管理部總經理。黃先生迄今於電信業領域工作逾26年。

**葉漢忠先生**，52歲，本公司技術總裁。葉先生於2006年11月加盟本公司，負責工程技術、資訊科技、商業及管理系統及開發等各方面工作。彼於1994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資訊工程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資訊工程碩士學位。於加入本公司前，彼曾於新世界流動電話有限公司擔任多個技術職位。迄今，葉先生於電訊及資訊科技領域擁有逾27年工作經驗。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營業地點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及駐於香港的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連同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的本公司業務之公平審閱及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在2022年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且會對本集團構成影響的重大事件(如有)，以及本集團業務日後的可能發展，分別載於本年報第12頁至第15頁、第18頁至第26頁、第27頁至第33頁及第34頁至第42頁的主席報告書、業務回顧、財務回顧及風險管理內。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對本公司構成重大影響有關環保、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以及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之事宜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4頁至第42頁、第44頁至第66頁及第91頁至第136頁的風險管理、企業管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內。

### 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2021年：5.5港仙)，該等股息已於2022年9月30日派付。董事會建議於2023年6月14日，向於2023年6月2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派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8.5港仙(2021年：17.0港仙)，惟須於本公司在2023年5月24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額及採購額的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銷售額	採購額
最大客戶	4.3%	
五大客戶合計	17.2%	
最大供應商		25.2%
五大供應商合計		61.7%

本公司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5%者)於年內並無擁有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 慈善捐款

本集團年內的捐款約為港幣1,000,000元(2021年：港幣1,00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下列為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在任董事：

辛悅江先生  
蔡大為先生(於2023年3月31日辭任)  
樂真軍先生(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  
李炳智先生(於2022年2月1日退任)  
王國權先生  
劉基輔先生  
費怡平先生  
左迅生先生  
林耀堅先生  
聞庫先生(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4(A)條，費怡平先生、左迅生先生及林耀堅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彼等均合符資格並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自2023年1月1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職位的所有董事姓名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查閱。

### 董事服務合約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屬下任何公司與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本公司董事，並無簽訂僱主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的彌償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各董事有權就其於執行職務時或就此而可能承擔或引致之所有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賠償(僅當香港《公司條例》並無廢止該等條文)。就此，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在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競爭權益

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王國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中信網絡」)的董事長。

## 董事會報告

於2022年，中信網絡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並自2023年1月起成為中信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中信網絡擁有基礎電信業務及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網絡元素出租出售業務及全國範圍的互聯網接入服務業務等，現擁有全國性光纖骨幹網絡。

### 持續關連交易

下列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進行的須予披露持續關連交易：

- 於2019年6月19日，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CEC-HK」，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中信集團持有45.09%股權)訂立服務協議(「2019服務協議」)，據此，CEC-HK及CPC委聘中企通信作為服務供應商，在中國向CEC-HK及CPC的客戶提供技術支持服務，以便向該等客戶提供電信增值服務，協議為期三年，由2019年6月24日起至2022年6月23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中企通信亦負責在中國安排、營運及維護CEC-HK及CPC的客戶所需的所有技術支持服務。

2019服務協議屆滿後，CEC-HK及CPC於2022年6月23日訂立服務協議(「2022服務協議」)，據此，CEC-HK及CPC繼續委聘中企通信提供上述服務，協議為期三年，由2022年6月24日起至2025年6月23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根據2019服務協議及2022服務協議，就中企通信向CEC-HK及CPC客戶提供該等服務，須向中企通信支付的服務費乃按照成本加當時市場利潤率計算，有關利潤率則視乎CEC-HK及CPC要求的服務性質及/或程度而有所不同。應付予中企通信的服務費須每月結算。

在2022服務協議期間，如中企通信客戶需要在中國境外地區選購相關服務，在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前提下，中企通信將把有關客戶獨家轉介給CEC-HK或CPC，並與CEC-HK或CPC製定服務方案。

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6月23日止期間，2019服務協議項下本集團向中企通信應付的服務費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44,100,000元；2022服務協議項下本集團向中企通信應付的服務費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自6月24日起	截至12月31日		自1月1日起
	至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至6月23日
	止期間	2023年	2024年	止期間
	2022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5.60	12.30	13.50	7.40

中信集團持有中企通信45.09%股權。根據上市規則，中企通信為中信集團的聯繫人，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i)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6月23日止期間，根據2019服務協議；及(ii)自2022年6月24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根據2022服務協議，CEC-HK及CPC已向中企通信支付的服務費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160,000元及人民幣3,42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2. 於2019年8月7日，中企通信與中信網絡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重續於2016年8月5日訂立的電信服務協議，為期三年，自2019年8月7日起至2022年8月6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根據補充協議，中企通信委聘中信網絡為服務供應商，向中企通信提供多項電信服務(「電信服務」)，如租賃建立數據網絡所需的專線及機櫃。

根據補充協議，估計中企通信須向中信網絡支付基本服務月費約人民幣2,400,000元，將按實際使用情況作出調整，並須每月支付。

上述協議屆滿後，中企通信與中信網絡於2022年8月5日訂立電信服務協議(「2022電信服務協議」)，以繼續委聘中信網絡提供電信服務，為期三年，自2022年8月7日起至2025年8月6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根據2022電信服務協議，估計中企通信須向中信網絡支付基本服務月費約人民幣1,900,000元，將按實際使用情況作出調整，並須每月支付。

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8月6日止期間於補充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5,770,000元；2022電信服務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自8月7日起 至12月31日 止期間 2022年	截至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2023年	2024年	自1月1日起 至8月6日 止期間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14.44	38.11	41.92	26.90

於2022年，中信網絡為中信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並自2023年1月起成為中信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i)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8月6日止期間，根據補充協議；以及(ii)自2022年8月7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根據2022電信服務協議，中企通信已向中信網絡支付的服務費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2,170,000元及人民幣7,750,000元。

3. 於2019年12月12日，CPC與中企通信訂立一份資金支持協議(「資金支持協議」)，據此，若中企通信於2019年12月12日起至2022年12月11日止期間內(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任何時間經營於中國上海建設的雲計算數據中心及擴展中企通信潛在的業務時出現資金短缺，CPC將向中企通信提供不多於人民幣65,000,000元的資金支持。CPC將透過股東貸款的方式提供資金，而利率乃相等於中國人民銀行於同期公佈的金融機構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於資金支持協議期間，CPC向中企通信提供的資金支持於任何時間均不得多於人民幣65,000,000元。

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11日止期間，CPC向中企通信提供的資金支持上限不得多於人民幣65,000,000元。

由於中信集團持有中企通信45.09%股權，中企通信為中信集團的聯繫人，因此，中企通信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11日止期間，CPC並沒有根據資金支持協議向中企通信墊付資金。

## 董事會報告

4. 於2020年2月18日，中企通信與廣東盈通網絡投資有限公司(「廣東盈通網絡」)訂立一份服務協議(「2020 SDH服務協議」)，據此，中企通信委聘廣東盈通網絡作為服務供應商，向中企通信提供同步數字系列(「SDH」，一種數字通訊的技術)電路技術服務，例如租賃建立數據網絡所需的專線及機櫃，為期三年，自2020年2月19日起至2023年2月18日為止。

根據2020 SDH服務協議，廣東盈通網絡將就每次服務訂單向中企通信收取服務費，包括(i)一次性安裝費人民幣2,000元；及(ii)月度服務費，金額乃依據廣東盈通網絡按中企通信的業務需要所提供的SDH電路位置、技術、帶寬及距離而釐定，並以每月預繳形式支付。

根據2020 SDH服務協議，中企通信應付廣東盈通網絡的服務費受限於以下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2022年	自1月1日起 至2月18日 止期間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80	3.25

由於中信集團的附屬公司持有廣東盈通網絡多於30%股本權益，廣東盈通網絡為中信集團的聯繫人，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0 SDH服務協議，中企通信已向廣東盈通網絡支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10,200,000元。

5. 本集團透過亞太互聯網交換中心有限公司(「亞太互聯網」，前稱ComNet Investment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嶺星投資有限公司(「嶺星」，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中信電訊大廈的全部業權。

於2020年12月23日，亞太互聯網、嶺星及恒聯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恒聯昌」)訂立管理服務協議(「管理服務協議」)，據此，恒聯昌將向本集團提供中信電訊大廈的一般物業管理服務、冷水供應、空調供應及其他相關服務(「管理服務」)，為期三年，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惟任何一名訂約方可在管理服務協議的期限內，不論是否有任何原因，隨時給予其他訂約方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管理服務協議。

根據管理服務協議，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每月應付的一般管理費約為港幣745,000元。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應付的冷水費用乃按照實際用量計算，估計每月約為港幣150,000元。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於正常辦公時間內供應空調所應付的費用每月約為港幣191,000元。於非辦公時間內供應空調應付予恒聯昌的費用，則按照實際用量計算，估計每月約為港幣3,000元。

此外，獨家使用中信電訊大廈若干公共區域的服務費用估計每月約為港幣24,000元。

## 董事會報告

根據管理服務協議提供管理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2022年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15.0	17.0

恒聯昌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管理服務協議，已向恒聯昌支付的總額約為港幣13,000,000元。

6. 於2021年5月26日，嶺星作為業主與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昌行」)作為租戶就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中信電訊大廈」)7樓至11樓全層訂立租賃協議(「大昌行租賃協議」)，為期三年，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每月租金(不包括地租、差餉及管理費用以及其他支出)(i)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為港幣1,177,996元及(ii)自2023年6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為港幣1,195,235元；及每月管理費用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約為港幣199,200元(可予修訂)。

大昌行根據大昌行租賃協議應付予本集團的費用(包括總租金、管理費用及其他支出)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自1月1日起 至5月31日 止期間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18.5	19.0	8.5

大昌行為中信股份的附屬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大昌行租賃協議，大昌行已支付的總額(包括總租金、管理費用及其他支出)約為港幣16,60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7. 於2021年6月1日，本公司與中信集團訂立一份框架協議（「框架協議」），為期三年，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以釐定（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向中信集團、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統稱為「中信集團成員」）提供以下服務的基準：

a) 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數據中心服務」）

本集團向中信集團成員提供互聯網數據中心的設備及設施租賃服務，以滿足其在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海外的數據中心業務需要。

數據中心服務一般按本集團的標準服務訂單提供，該訂單包含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服務的一般條款及條件。在框架協議所載的指引以及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該標準服務訂單的條款及條件可在需要時加以修訂，以配合若干客戶的特定要求。

主要服務條款（如最短服務承諾期、申購設備及設施的最低數目及單位服務費等）載列於個別服務訂單。服務費一般包括(i)設備／設施的一次性裝置費，一般於提供服務時全數支付；及(ii)每月租金，由固定的經常性收費及非固定的收費（如有）組成，非固定的收費按照承諾及額外要求的設備／設施數目及耗電量釐定。

框架協議項下就提供數據中心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自1月1日起 至5月31日 止期間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26.8	36.4	20.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信集團成員根據框架協議就提供數據中心服務已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港幣13,700,000元。

b) 虛擬專用網絡服務

本集團利用多協議標籤交換(MPLS)網絡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虛擬專用網絡是一個專用網絡，以不同級別的服務將一個機構內位處不同地點的辦公室連接在一起，形成一個內聚網絡，以提供服務質量優良的視像及數據應用傳輸網絡。

虛擬專用網絡服務一般按本集團的標準服務訂單提供，該訂單包含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服務的一般條款及條件。在框架協議所載的指引以及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該標準服務訂單的條款及條件可在需要時加以修訂，以配合若干客戶的特定要求。

## 董事會報告

主要服務條款(如最短服務承諾期、帶寬及服務地點等)載列於個別服務訂單。服務費一般包括(i)一次性裝置費，一般於提供服務時全數支付；及(ii)於服務期內固定的每月服務費，每月服務費乃參考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的申購帶寬、地點、服務級別及所需支援服務釐定。

框架協議項下就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自1月1日起 至5月31日 止期間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51.4	67.4	35.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信集團成員根據框架協議就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已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港幣31,700,000元。

c) 互聯網接入服務

本集團提供高可用性、高速的城域以太網／寬帶本地綫路及相關網絡服務，通過互聯網連接客戶指定地點、數據中心伺服器及雲計算平台(「互聯網接入服務」)。

互聯網接入服務一般按本集團的標準服務訂單提供，該訂單包含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服務的一般條款及條件。在框架協議所載的指引以及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該標準服務訂單的條款及條件可在需要時加以修訂，以配合若干客戶的特定要求。

主要服務條款(如最短服務承諾期、寬帶及服務地點等)載列於個別服務訂單。服務費一般包括(i)一次性裝置費，一般於提供服務時全數支付；及(ii)於服務期內固定的每月服務費，每月服務費乃參考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的申購帶寬、地點、連接介面及所需應用程序釐定。

框架協議項下就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自1月1日起 至5月31日 止期間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19.1	31.7	20.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信集團成員根據框架協議就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已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港幣14,400,000元。

中信集團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中信集團成員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董事會報告

8. 於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與(i)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ii)中信財務有限公司(「中信財務」)；及(iii)中信財務(國際)有限公司(「中信財務(國際)」)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統稱「現有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成員公司可委聘中信銀行(國際)、中信財務及中信財務(國際)各自提供存款及結算服務，為期三年，自2021年9月30日起至2024年9月29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於2022年11月14日，本公司與中信銀行(國際)、中信財務及中信財務(國際)訂立各自的補充協議(統稱「2022補充協議」)，以修訂及補充各份現有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如下：

- (i) 擴大金融服務的範圍以納入信貸服務；及
- (ii) 重設期限，使各份現有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期限不超過三年，自2022年12月30日(「生效日期」，即各合約方已取得各自所需的授權或批准(包括獨立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批准)的日期)起，至2025年12月29日(即緊接生效日期第三週年之前的日期)止(包括首尾兩天)。

於2022年11月14日，本公司亦與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銀行」)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信銀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成員公司可委聘中信銀行及其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提供存款、結算及信貸服務，期限不超過三年，自生效日期起至以下日期止(包括首尾兩天)：(i)2023年12月31日；或(ii)2025年12月29日(即緊接生效日期第三週年之前的日期)，倘中信銀行股東就與中信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在2023年12月31日之後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必要批准於2023年12月31日或之前獲得。

現有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經2022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及中信銀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統稱「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代價將根據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中信銀行(國際)、中信財務及中信財務(國際)或中信銀行(及／或中信銀行於中國之有關附屬公司)(統稱「中信金融機構」)按各自不時訂立的協議所協定的具體條款支付。

## 董事會報告

以下為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將向本集團提供的金融服務：

### a) 存款服務

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將於各中信金融機構存放的存款利率將(i)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由訂約方參考獨立第三方就相若類別存款所提供的現行利率按公平原則釐定，或(ii)不低於已與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其他主要商業銀行所提供的相若類別存款的最高利率。

根據現有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29日止期間，本集團於中信銀行(國際)、中信財務及／或及中信財務(國際)存放之每日存款的最高結餘(包括應計利息)(「每日最高結餘」)總額不得超過港幣372,000,000元。於上述期間，本集團於中信銀行(國際)、中信財務及／或中信財務(國際)存放之每日最高結餘總額為港幣370,000,000元。

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自2022年12月30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29日止期間，本集團於任何中信金融機構存放之每日最高結餘總額不得超過港幣1,600,000,000元。自2022年12月30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於任何中信金融機構存放之每日最高結餘總額約為港幣730,000,000元。

### b) 結算服務

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各中信金融機構就向本集團提供的結算服務而收取的服務費將(i)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由訂約方參考獨立第三方就相若類別結算服務所收取的現行服務費按公平原則釐定，或(ii)不高於已與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其他主要商業銀行所收取的相若類別結算服務的最低服務費。

本集團就中信金融機構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提供的結算服務而支付的最高服務費總額預期低於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所訂明的最低限額。

### c) 信貸服務

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信金融機構將向本集團提供的信貸服務的利率將(i)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由訂約方參考獨立第三方所提供類似信貸業務的現行利率按公平原則釐定，或(ii)不高於已與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其他主要商業銀行所收取的相若等級信貸服務的最低利率。

由於中信金融機構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提供的信貸服務將按一般或更佳的商業條款提供，且預期本集團只會於有關信貸服務不需要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時方會使用該等信貸服務，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提供之信貸服務(倘發生時)獲全面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中信金融機構各自為中信股份的附屬公司。故此，中信金融機構各自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董事會報告

對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閱：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

-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根據有關協議訂立，而該等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修訂)「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而該函件載有核數師對有關本集團在本年報第73頁至第80頁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關聯方交易：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除於「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的交易(而此等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外，該等關聯方交易並無構成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7年5月17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持續生效至2017年5月16日止，主要條款如下：

1. 該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菁英人才以發展本公司業務；為僱員(定義見下文)提供額外獎勵；以及藉連繫承授人及股東的利益，促進本公司長遠業務成功。
2. 該計劃的承授人為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挑選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用的任何人士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或董事(「僱員」)。
3. 每名承授人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獲授的購股權(無論已經或尚未行使)予以行使時所發行及將會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承授人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截至進一步授出當日(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向該名人士已經及將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會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
4. 根據該計劃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其行使期不得超逾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5. 承授人如欲接納授予的購股權，必須由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支付港幣1.00元的不可退還款額以辦理接納手續。
6. 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將不會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的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的平均收市價。

於2014年4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已獲批准更新該計劃的限額。經考慮該計劃不可超越的限額後，當行使根據該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連同根據該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可超過333,505,276股，即相當於批准更新授權限額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根據該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詳情及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幣元
2015年3月24日	43,756,250	2017年3月24日至2022年3月23日	2.612
2017年3月24日	45,339,500	2018年3月24日至2023年3月23日	2.45
2017年3月24日	45,339,500	2019年3月24日至2024年3月23日	2.45

於2015年3月24日授出的購股權已於2022年3月23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上述根據該計劃授出及獲接納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自行行使期開始當日起計五年內全數或部分行使。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購股權的變動概要如下：

## A. 本公司董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
			於2022年 1月1日的 結存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行使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失效	於2022年 12月31日 的結存	
辛悅江	2015年3月24日	2017年3月24日至 2022年3月23日	500	-	500	-	
	2017年3月24日	2018年3月24日至 2023年3月23日	500	-	-	500	
	2017年3月24日	2019年3月24日至 2024年3月23日	500	-	-	500	
						1,000	0.00003
劉基輔	2017年3月24日	2019年3月24日至 2024年3月23日	1,000,000	-	-	1,000,000	
						1,000,000	0.027
費怡平	2017年3月24日	2018年3月24日至 2023年3月23日	500,000	-	-	500,000	
	2017年3月24日	2019年3月24日至 2024年3月23日	500,000	-	-	500,000	
						1,000,000	0.027

## 董事會報告

### B. 本公司根據連續性合約(按僱傭條例所界定者)聘用的僱員(董事除外)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 12月31日 的結存
		於2022年 1月1日 的結存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行使 (附註1)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失效 (附註2)	
2015年3月24日	2017年3月24日至 2022年3月23日	8,009,750	2,205,000	5,804,750	-
2017年3月24日	2018年3月24日至 2023年3月23日	8,347,000	1,204,500	109,500	7,033,000
2017年3月24日	2019年3月24日至 2024年3月23日	11,917,000	1,858,500	154,000	9,904,500

附註：

1.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之日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2.82元。
2. 此等購股權乃i)授予一些根據連續性合約聘用的僱員，該等僱員其後已離職；或ii)於有關購股權期限屆滿時失效。

### 董事於證券中的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下列權益：

#### 1. 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

	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佔已發行股份 數目百分比 %
中信股份(相聯法團)		
劉基輔	840,000	0.003

#### 2. 本公司的購股權

本公司各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被界定為非上市的實貨交易股票衍生產品)中持有的權益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內予以詳盡披露。

除上文所述外，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董事並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被認為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必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的登記名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必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述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的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的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名冊內記錄，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除外)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下列權益：

名稱	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數目百分比 %
中信集團	2,129,345,175	57.73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	2,129,345,175	57.73
中信盛榮有限公司	2,129,345,175	57.73
中信股份	2,129,345,175	57.73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	2,129,345,175	57.73
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129,345,175	57.73
Silver Log Holdings Ltd.	2,129,345,175	57.73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中信泰富」)	2,129,345,175	57.73
Crown Ba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129,345,175	57.73
Effectual Holdings Corp.	2,129,345,175	57.73
中信泰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29,345,175	57.73
Douro Holdings Inc.	2,129,345,175	57.73
Ferretti Holdings Corp.	2,129,345,175	57.73
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	2,129,345,175	57.73
Peganin Corp.	2,129,345,175	57.73
Richtone Enterprises Inc.	2,129,345,175	57.73

中信集團為中信盛星有限公司及中信盛榮有限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而中信盛星有限公司及中信盛榮有限公司持有中信股份。中信股份為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及中信泰富的直接控股公司。中國中信有限公司為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而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Silver Log Holdings Ltd.。中信泰富為Crown Base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直接控股公司，而Crown Base International Limited則為Effectual Holdings Corp.的直接控股公司。Effectual Holdings Corp.持有中信泰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而中信泰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則為Douro Holdings Inc.的直接控股公司。Douro Holdings Inc.為Ferretti Holdings Corp.及Peganin Corp.的直接控股公司，而Ferretti Holdings Corp.則為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的直接控股公司，以及Peganin Corp.則為Richtone Enterprises Inc.的直接控股公司。因此，中信集團於本公司的權益與上文所述其所有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於本公司的權益互相重疊。

於2012年12月18日，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與(其中包括)中信股份訂立一項協議(「買賣協議」)，透過收購Silver Log Holdings Ltd.全部已發行股本購入本公司444,500,000股股份，而於2013年2月21日，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Richtone Enterprises Inc.及Silver Log Holdings Ltd.訂立一項管理權利協議(「管理權利協議」)，以規管各自在本公司股權的關係。買賣協議及管理權利協議均構成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項下的協議。就披露責任而言，對於第317條適用的協議，訂約各方除擁有該協議的權益外，亦被視為擁有其他訂約方在相關股本中持有的任何股份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與控股股東的重大合約

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已簽訂下列重大合約，該等合約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仍然生效：

1. 於2007年3月21日，中信股份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訂一份不競爭契據，其主要內容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倘中信股份及／或其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則(i)中信股份將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從事在全球提供電信樞紐服務(「受限制活動」)或任何與受限制活動可能構成競爭的其他業務；及(ii)倘中信股份獲得任何投資機會，可參與任何獨立第三方從事的受限制活動，中信股份將盡力促使向本集團提呈該投資機會，而本集團將就此擁有優先選擇權。
2. 於2007年3月21日，中信股份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彌償契據，據此，對本公司於上市日期當日已授出、賺取、累計、收取或作出的任何營業額、收入、溢利或收益而產生或與此有關的任何稅項，或於本公司上市日期或之前發生或被視為發生的任何事項、交易、行動或遺漏，中信股份將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彌償保證。
3. 本公司與中信泰富(本公司控股股東)於2014年8月20日訂立行政服務協議(「行政服務協議」)，據此，中信泰富與本公司將共用公司秘書服務及內部審計服務，生效日追溯自201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因所獲取服務而應付予中信泰富的款項乃按成本基準釐定，而付款條款則由雙方不時協定。倘中信泰富直接控股公司中信股份持有少於30%的本公司股份，則可終止行政服務協議，並可由任何一方事先給予六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劉基輔先生及費怡平先生為中信泰富的董事，費怡平先生亦為中信泰富的首席財務官。因此，彼等於行政服務協議中擁有間接權益。行政服務協議的副本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備查閱。

除上文以及於「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的交易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簽訂任何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仍然生效的其他重大合約。

###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載於上文的「購股權計劃」一節)外，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或於年終並不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 最低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的刊發日期，本公司根據公開資料，以及在本公司董事的認知範圍內，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下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 借貸及發行擔保債券

於2013年3月5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向專業投資者發行了四億五千萬美元6.1%的擔保債券（「債券」），債券於2025年到期，乃根據本公司（作為擔保人）、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與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德意志銀行新加坡分行、渣打銀行及瑞士銀行香港分行於2013年2月26日訂立的認購協議而發行，用作支付本公司收購澳門電訊有限公司79%權益的部分代價。債券於2013年3月6日在聯交所上市。於2022年12月31日，所有債券尚未贖回。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借貸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3。

## 股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一節提及的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了合共5,268,000股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而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制訂的獨立性指引而作出其獨立性的週年確認，而本公司仍認為該等董事屬獨立人士。

## 五年概覽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覽載於本年報第43頁。

## 物業

本集團持有作為投資的物業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25頁。

## 退休計劃

本集團提供一個界定福利公積金計劃及幾個界定供款計劃。退休計劃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5。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

除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所披露外，本公司執行董事在其各自服務合約下的董事酬金變動情況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在財務報表附註7中披露。

## 董事會報告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將退任，惟彼等合資格並願意膺聘連任。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辛悅江  
主席

香港，2023年3月16日

## 前瞻聲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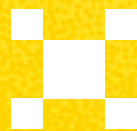
本年度報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現時對未來事件之預期、信念、假設或預測，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述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前瞻聲明涉及固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敬請注意，多項因素可令實際業績有別於任何前瞻聲明或風險評估所表示、暗示或預測之業績，在若干情況下更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本公司、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年度報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的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的任何責任。



# 與綠色 理念連接



## 願景

成為互聯網化的電訊公司，讓人與人、人與物、物與物之間的聯繫不受時間、空間限制，為社會的進步、為企業的發展、為人們更高品質的生活提供高效原動力。

## 使命

- 以中國內地市場為基礎，以港澳為基地和橋樑，提供覆蓋全球的通訊和ICT服務。
- 以客戶為中心，敏銳把握客戶需求，不斷為客戶創造新價值。
- 以市場為導向，以創新為動力，不斷提升公司競爭力。
- 以創造價值為目標，為股東提供持續回報。

## 本集團秉持企業的願景、使命

- **承諾：**以負責任的態度及具透明度的方式營運業務，持續推動可持續發展。
- **目標：**致力成為優質的電信及ICT服務的市場領先企業，良好的企業公民，以及僱員心目中的理想僱主。
- **方針：**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電訊業務運作中，執行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和其他主要企業政策，並與各持份者創造及維護共享價值。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作為一間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非常關注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策略規劃。我們在經營集團業務的同時，亦致力於推動可持續發展及為社會創造價值。

我們從不同領域為可持續發展做出貢獻，集團在環境保護、員工發展、運營管理、及社會服務等多個方面積極開展可持續發展工作，務求讓集團、股東和客戶有信心，與員工、業務夥伴及整個社會共同成長，建立一個和諧共融的營商環境。

### 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聲明

集團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事宜。董事會負責監督企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表現及報告。董事會授權予轄下的審核委員會，以負責監督、制定及審查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和方向，並對集團的重大性議題的識別及管理、可持續發展相關目標落實進度進行監督及檢討，以及審視集團可持續發展報告以確保報告的合規性。審核委員會每年定期召開會議，以審查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並定期向董事會作出匯報，以保障集團在有效的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下推行可持續發展工作。

集團透過定期諮詢內部與外部持分者的意見來識別及評估對集團及其持份者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釐定有關事宜的優先次序，制定及實施相應的緩解措施，並在集團可持續發展報告中重點披露相關議題以回應利益相關方的關注。有關持分者參與過程及重大性分析的結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重大性分析」部分。

### 可持續發展管理架構

本集團一直相信穩健的企業治理架構可為業務持續增長奠定堅實的基礎。集團通過構建由上至下的可持續發展管理架構，致力在可持續發展的道路上穩步前進，為業務創造長遠價值。

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管理架構由董事會負責領導。董事會於確保企業管治最能符合集團可持續發展業務的利益方面發揮關鍵作用。該管理架構明確細分了各管治層級的職權範圍。董事會制定整體策略，並負責監督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為充分保證董事會擁有足夠的專業知識，董事會視乎情況按需要接受參與企業可持續發展事宜的培訓。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則負責制定可持續發展策略及審查目標進度、重大性分析結果及報告的合規性。

## 可持續發展報告

在業務單位層面，各附屬公司在集團的領導下進行不定期討論，積極檢討其可持續發展表現，並每年有系統地向集團匯報年度工作進展。

為進一步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統籌領導，集團成立了「ESG工作領導小組」。該小組由集團主席擔任組長，行政總裁為副組長，其他管理層為小組成員。下設ESG辦公室，由總部及各附屬主要子公司相關部門負責人為核心辦公室成員。



**董事會**  
問責及領導



**審核委員會**  
管治及監督



**ESG工作領導小組**  
(主席擔任組長，行政總裁為副組長，  
其他管理層為小組成員)  
策略、管理及監察



**ESG辦公室**  
(總部及各附屬主要子公司)  
推進工作及表現匯報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與持份者溝通

本集團非常重視各持份者的寶貴意見。集團各部門和業務單位(ESG辦公室)透過不同的溝通渠道與持份者保持緊密的聯繫，以深入瞭解其對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及表現的期望，以及關注的議題。在與持份者溝通過程中，集團也積極分享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規劃及理念，使集團在長遠發展的路上能與持份者攜手並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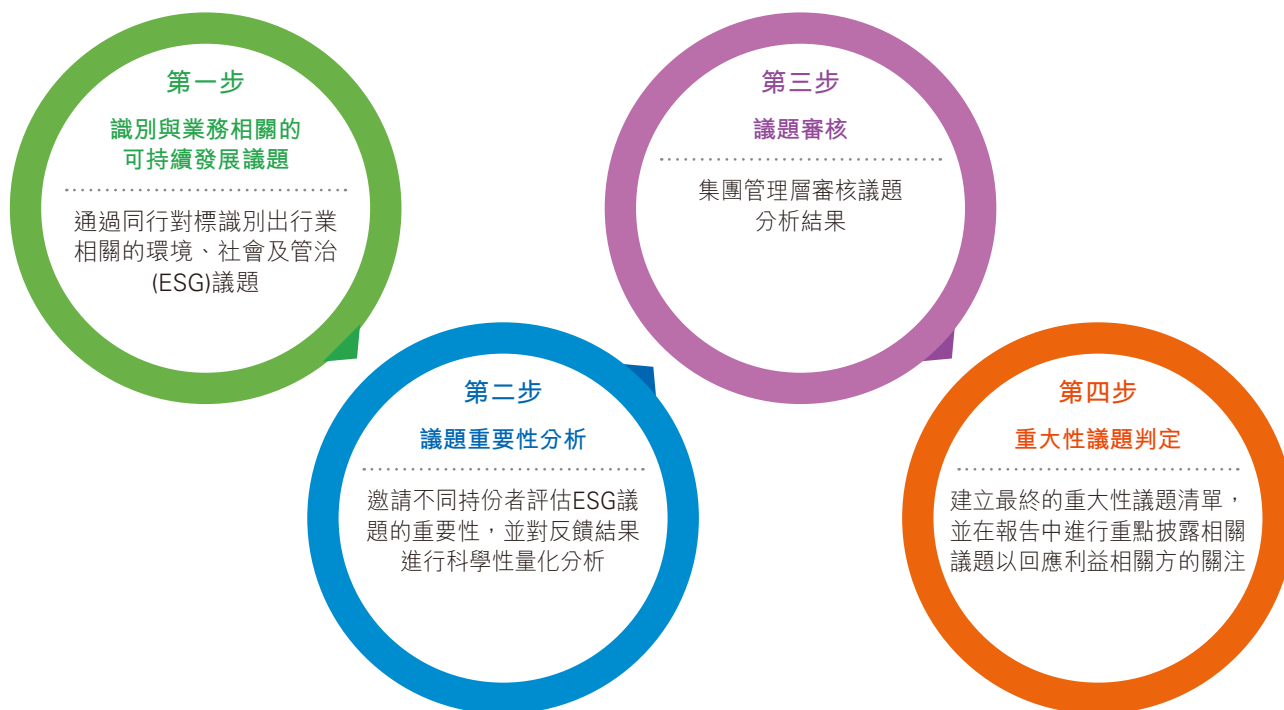
主要持份者	溝通途徑
股東及投資者	集團年報及公告 股東大會 投資者會議 路演 集團網頁 問卷調研
客戶	定期拜訪會談 客戶滿意度調查 收集及分析客戶服務指標
員工	員工座談會 員工培訓發展計劃 績效管理系統 內部通訊 員工意見箱 問卷調研
供應商和業務夥伴	確立供應商和業務夥伴管理制度 提倡綠色供應鏈，與供應商簽署環保協議 表現評估 招標及其他定期會議 問卷調研
非政府組織、社區、傳媒	回饋社區活動 新聞稿、新聞發佈會及簡介會 定期會議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重大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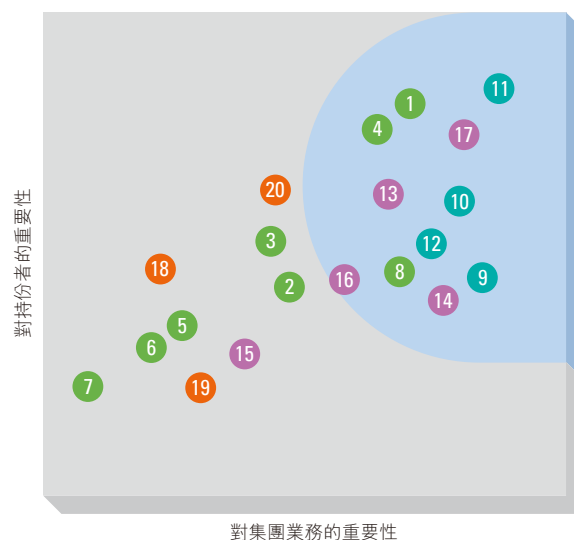
可持續發展的不同議題及其重要性將因應集團的運營發展和持份者的期望而有不同的變化，本集團繼續透過以下四個階段組成的評估程序，識別了對集團及其持份者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根據重要性訂定優先次序。



完成評估過程及經過集團管理層審核評估結果後，我們根據「對持份者的重要性」及「對集團業務的重要性」兩大層面呈列出重要性分析矩陣如下：

2022年中信國際電訊重大性矩陣

環境保護	1 能源 2 溫室氣體排放 3 廢氣排放 4 廢棄物 5 水資源 6 物料 7 生物多樣性 8 氣候變化管理
僱傭及 勞工常規	9 人才留任 10 職業健康與安全 11 培訓及發展 12 多樣性及平等機會
營運慣例	13 服務及產品創新 14 顧客資料私隱 15 負責任行銷 16 供應鏈管理 17 商業道德標準
社區參與	18 社區投資 19 人權保障 20 普及電訊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一間先進的互聯網化電訊公司，透過努力不懈地開拓高質量通訊及數據傳輸的產品和服務。我們將堅守「智德興業」的核心價值，一方面以智慧及勤奮持續增值學習、推出優質產品，另一方面恪守高標準的企業誠信操守，與社會各界一同攜手並肩，共創未來。

### 產品及服務創新

因應信息科技的發展和社會各界對信息傳輸及通訊服務的新需求，本集團積極在移動通訊、互聯網、物聯網、綜合ICT等範疇上研發推出創新的產品及服務，以把握龐大的行業機遇，從而鞏固集團的核心競爭力。

## 可持續發展報告

集團於2009年8月已制定《科技創新委員會章程》，以支持集團科技創新與產品研發的探索。集團定期對科研工作進行回顧，表彰優秀科研項目，並提出了未來發展方向與工作計劃，為集團的科研工作指明方向。我們會致力在人工智能(AI)及擴增實境人工智能(AR)、5G網絡、物聯網及雲端等方面繼續找尋創新而智能化的方式，協助各行各業獲得數碼轉型帶來的裨益。



### 推動「數碼澳門3.0」建設發展

本集團致力利用創新科技，發揮自身優勢，積極與不同領域的合作夥伴攜手投入資源，引進世界尖端的通訊技術和應用，完善網絡基建，推動智慧城市建設發展。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完成5G網絡建設，成為首家5G信號覆蓋全澳門的電訊運營商。繼去年提供eSIM服務、「e掌櫃」智慧餐飲零售系統，成為澳門首間推出有關服務的電訊營運商，帶領業界加快澳門物聯網應用發展，本年度11月獲澳門特區政府發出5G牌照，5G服務方案隨即推出市場，首月間升級5G服務的客戶已超過5萬。

澳門附屬公司並積極開發5G專項服務和解決方案，為金融、教育、醫療、政務等行業提供轉型機會。助力澳門加快數字化轉型發展、建設更高水平的智慧城市、數字澳門，開啟「數字強澳」的新篇章。

為持續普及5G和培育更多本地優秀人才參與5G應用研究和開發，集團澳門附屬公司透過各種渠道，包括會議展覽、門市區域等，設立5G體驗區並邀請團體及學生參觀，進一步普及大眾對5G的認識，持續推動「數碼澳門」智慧城市發展步伐。

同時，集團澳門附屬公司還通過外展合作，探索數位化應用的新領域。公司與澳門大學簽署合作協定，包括「5G流動通訊技術合作協議」及「自動駕駛應用合作協議」，共同展開包括5G通訊技術，以及應用5G技術在自動駕駛及車聯網的研究。

展望未來，我們繼續透過在通訊互聯、雲計算、資料中心及智慧城市應用等領域開展深度研究，全力推動澳門智慧城市建設發展。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在AI人工智能技術應用儲備和技術融合上獲得權威認同

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本年度在科大訊飛聯合中國信息協會及國家智能語音創新中心舉辦的「2022訊飛AI開發者大賽」中囊括3個大獎：

- 「郵件通知類資訊日程提取挑戰賽」第一名；
- 「醫療發票要素識別挑戰賽」第一名；及
- 「核酸檢測報告要素識別挑戰賽」第三名。

我們作為技術研發型企業，其數據科學與創新團隊憑藉多年對AI人工智能技術的深耕，成功把AI人工智能技術運用在實際生活、工作場景中，最終方案在精確度和識別效率上發揮亮眼的表現取得佳績，在AI人工智能技術應用儲備和技術融合上獲得了權威認同。



### 一站式信息及通信技術(ICT)解決方案

本年度，本集團新加坡附屬公司為中國及東南亞企業提供領先的私有雲、公有雲、混合雲服務，及一站式ICT解決方案。

此次推出的ICT平台旨在為企業客戶提供高效可靠的雲計算服務及技術解決方案，推動數字化轉型。其中，雲托管(Managed Services)服務可協助企業將內部工作流程進行自動化處理，簡化企業內部的管理程式，助力企業提供更好的客戶體驗，也能有效控制人力成本。目前，該方案可應用於金融服務、娛樂、遊戲、娛樂媒體和零售等行業。

我們同時也提供一個一站式ICT平台，以滿足企業在數字化轉型期間對多樣化以及互相連接的需求，並透過人工智能及機器學習等技術簡化資訊科技的管理程式，預期可帶來協同效應以節省成本。

這項目彰顯我們積極為全球提供最卓越且高質素雲解決方案的決心，我們會攜手構建完善的全球性雲合作夥伴生態系統，促進企業數字化轉型。

### 優質產品及服務承諾

本集團一直實踐「質量是企業的生命」的理念，我們十分注重產品及服務的質量，盡力提供高品質的跨國電訊和ICT服務，為客戶設計、建設、運營和維護可靠的通信網路，務求幫助這些企業創造更大價值。

集團時刻注重客戶服務各個階段的質素。本著提供殷勤周到的客戶服務體驗的原則，在提供產品服務前，公司會訂立主要的客戶服務指標，開展產品服務及用戶體驗的內部測試，以確保為客人提供高質的產品服務。在服務過程中，公司積極聆聽客戶對各項服務及產品的意見，並定期進行檢討，包括每月拜訪特選客戶，以便不斷優化產品及服務質量。以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為例，專門成立的質量管理委員會和專責質量保證部門對多範疇的服務質量進行持續監察和分析整理，以評估服務質素，為將來提升業務水平提供依據。

集團對所有產品及服務的廣告宣傳負責，不分平台、形式及地區，皆嚴格遵守所有運營地區適用的當地法律和法規，以及各廣告平台的政策、服務條款及規則。所有廣告均以誠信的方式制作，並在尊重持分者的態度下發佈。

在廣告宣傳風險管理方面，集團嚴格按照《重大風險事件報告管理辦法》的要求處理及上報危機事件。同時，我們亦會根據需要，委派相關員工接受危機管理課程，並成立危機管理指揮小組，建立有效的內外溝通和反饋管道，全力確保集團妥善處理廣告宣傳風險，貫徹履行提供優質產品與服務的責任及承諾。



### 客戶滿意度調查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以網上問卷調形式完成2022年度客戶滿意度調查，共完成約1,100份問卷。

結果顯示客戶對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的忠誠度及滿意度均有所提升，我們已根據分析結果及建議對重點專案制定一系列改進方案，以持續提升客戶忠誠度及滿意度。

## 可持續發展報告

另外，集團的客戶服務團隊亦已設立專門的客戶投訴處理程序，在接獲投訴時遵循處理程序與客戶及時溝通，深入瞭解及調查引起客戶投訴的根本原因，並以治本方式解決各個客戶投訴個案，使客戶的關注得到適當的處理，從而提升客戶服務滿意度。相關部門主管亦會提出改善方案以防止同類個案再次發生。本年度，集團共接獲與產品及服務相關的投訴446宗。

集團維持高標準的質量管理體系以踐行「質量是企業的生命」的理念。集團及附屬公司已取得多項相關國際認證，為香港首個獲得ISO9001、ISO14001、ISO20000及ISO27001等多重認證的管理服務供應商之一，附屬公司同時也是香港首個基礎設施即服務(IaaS)供應商獲得ISO27017認證，並獲得國際評級機構CMMI Institute授予「軟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3級(定義級)認證」，而公司TrueCONNECT™專用網絡旗下的SD-WAN及SASE服務榮獲由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頒發權威認證，成為業內少數獲得一系列「SD-WAN Ready 2.0」證書的服務供應商，彰顯我們的服務和管理質量已達到國際領先水平。此外，我們每年會邀請獨立第三方依據ISO標準進行資訊安全審核。

集團香港附屬公司也獲得以下多項產品服務質量相關獎項：

- 連續十五年蟬聯由亞太顧客服務協會舉辦的「國際傑出顧客關係服務獎」
- 榮獲由英國專業通訊媒體Total Telecom主辦2022年度亞洲通訊大獎中的「網絡安全獎」及「人工智能創新獎項」
- 榮獲香港通訊業聯會非凡年獎2022之「網絡安全卓越獎」金獎
- 榮獲由亞洲企業商會舉辦的「亞太傑出企業獎2022—企業躍進獎」
- 獲得由鄧白氏公司頒發的「商業卓越獎2022」
- 在Visionary Spotlight Award 2022中獲得「年度最佳創新獎」
- 在HKB National Business Awards 2022中獲得「電訊獎」
- 在2022 IDC未來企業大獎中獲得香港地區「營運模式創新獎」

## 可持續發展報告

**高度商業道德標準**

本集團堅信維持商業道德和誠信經營是企業的長遠發展之基石。一方面，集團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相關法例法律規例和政策；另一方面，集團要求僱員必須遵守公司紀律守則中相關規定及利益衝突的申報制度。集團制定的《紀律守則》、《反貪污政策》及一系列關於商業道德和員工個人操守的政策指引，《反貪污政策》規範及嚴格要求集團、集團附屬公司以及各地分支機構的所有董事、管理人員及員工必須遵守反貪污法律、規例及法規，明確集團對貪污行為採取零容忍態度；並鼓勵集團的關連第三方（如承辦商及供應商等）遵守本政策的原則。另集團的《關於管理人員廉潔從業的若干規定及違反規定的處理辦法》中，列明員工遵守廉潔從業行為規範的責任，明確規定董事和僱員禁止進行有關賄賂、內幕交易、收受非法禮物和佣金等行為，清楚說明實施、監督的控制措施和違反本規定行為的處理辦法；並通過嚴肅的申報制度運用規避潛在的利益衝突。集團十分重視道德操守，我們已制定《反洗黑錢管理辦法》，透過建立反洗黑錢組織架構，確立負責監管機關的崗位責任、舉報方式及違規處理辦法，使每一名員工都瞭解集團對道德標準的堅守及對員工個人操守的嚴格要求。

集團設有完善的組成架構，發揮企業管治監督功能，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在其領導下，監管集團商業道德標準相關事宜。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察集團關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集團的《紀律守則》，以及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與遵守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資料的合規性，包括每年收集集團《紀律守則》的執行及合規情況的報告，切實保證集團業務遵循最嚴謹的操守標準。

集團非常著重對於企業商業道德意識和法律的培訓。為提升董事和員工對廉潔防貪的知識及對相關法例的理解，集團定期為董事會、管理層人員及一般員工等各個層級的員工提供一系列商業道德培訓，以提升企業管治效率。年內，我們繼續舉辦了《反洗錢合規工作坊》、《企業廉潔行為培訓專題講座》、《防貪講座》等多項合規課程培訓，促使員工充分掌握各項工作相關的法規，並充分瞭解如何預防商業犯罪、洗黑錢和行賄等問題，以鞏固集團堅守高度商業道德標準的企業文化。員工於就職時必須簽署一份聲明，以示知悉及遵守集團的公司責任政策。新入職僱員接受的入職培訓，當中防止賄賂條例的企業風險管理及合規、反賄賂及貪污、打擊洗黑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資料私隱、科技及網絡安全、國際貿易合規及舉報人保護政策。新員工入職培訓中強調員工必須秉持「智德興業」的公司核心價值，並涵蓋《反貪污政策》及《紀律守則》中企業廉潔行為的相關條文，同時定期提醒所有員工相關政策規定，以重申對員工的嚴格商業道德要求，明確所有員工必須恪守廉潔防貪的行為操守及道德準則，以鞏固集團的反貪污文化理念。本年度，集團已為董事和員工提供超過460小時反貪污培訓。

## 可持續發展報告

集團通過《舉報政策》，明確規定了舉報原則及程序，為員工及相關第三方(例如：客戶、供應商等與公司有往來之人士)提供開放的意見反饋渠道，確保所有相關人士能夠消除集團內部有關商業道德的疑慮。制度下闡明，若發現集團內部存在任何涉嫌欺詐、貪污、違反集團規定或紀律守則等不當行為或程序，可以通過電郵、郵寄、或書面方式向內部監控部主管、集團主席或審核委員會主席進行匿名舉報。制度中清晰列明，在舉報過程中，我們會對舉報者的個人信息嚴格保密，並杜絕報復的行為，包括所有歧視、騷擾、威嚇、懲罰及索取款項等報復行為持零容忍態度；一旦發現並確實有員工實行報復舉報者的行為，將視情況進行內部紀律處分，並移交至司法部門跟進。另外，任何作出虛假或惡意舉報的員工將會受到紀律處分。為充分保證公平公正評估和調查舉報事件，我們會依循《舉報政策》記錄所有接獲的舉報，並由集團內部審計部主管開展評估調查，以釐定作出進一步調查的需要，繼而向集團主席匯報調查工作和結果。集團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督舉報政策及系統，以監察整個制度的有效管理。舉報者若對調查回覆及採取的行動不滿，制度內已有相關機制，以供舉報者可以向集團主席、行政總裁或集團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反映，以安排進一步調查。

更多有關合規營運及風險審查的詳情，請參閱年報的風險管理章節(第34頁至42頁)。

### 知識產權保障

本集團堅信完善的知識產權保障制度，對激發企業的科研精神，推動產品及服務的創新有著舉足輕重的作用。為此，集團建立了《知識產權保護政策》，明確規範員工必須遵循知識產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著作權、商標及專利等方面的相關規定。我們要求員工使用任何與知識產權有關的產品時如商標、徽標等，必須簽訂知識產權書面使用權協議，獲得正式授權後方可合法使用。在新員工入職培訓中，我們同時列明遵守《版權條例》的重要性及相關規定，向所有員工傳達保護知識產權的明確要求。

### 客戶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保障

本集團恪守我們在保護客戶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上的責任。董事會負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定期進行檢討，以保障現行的政策足以符合最新的客戶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相關的法律及法規。而管理層作為風險管理的其中一道主要防線，致力保證業務程序妥善實施，有效監管集團在收集、使用及管理客戶資料與維護個人私隱的方式，預防洩露客戶私隱，並定期按照最新的集團政策檢討及更新保護客戶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的措施。集團多年來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相關的法律法規，已制定有關收集及處理客戶個人資料的聲明，並定期更新對私隱保護的制度和指引，竭力保障客戶的個人資料得到安全及妥善的處理。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根據公司《資訊科技安全政策》，我們在收集客戶個人資料時必定會秉承合適度原則，保證僅以合法及公平方式恰當收集必要的個人資料，如未經客戶同意，我們絕不會透露客戶資料給予第三方。同時，我們亦明確對資料存取、更新及刪除的權限，並利用數據外泄防護系統、端點檢測和響應系統等工具對客戶資料進行管理，防止客戶資料在未經許可的情況下被濫用。另外我們會妥善處理及銷毀含個人資料之相關文件及設備，最大程度地降低客戶私隱信息的洩露風險。

為有效處理信息安全事故及防禦網絡攻擊，集團設有專責部門，負責檢討整體網絡安全風險狀況及監察可疑的網絡流量及活動。同時我們已建立內部政策，清晰規範處理信息安全事故時各部門應當採取的措施，以減低或消除對集團或客戶可能造成的影響。另外，內部政策指引如何按事故的嚴重程度分類，更制定處理事故的時限，全面保障集團能快速、有效和有序地處理相關事故。

集團一直高度重視客戶的私隱，我們要求員工必須嚴格遵守公司有關客戶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保障的《紀律守則》。集團透過定期舉辦相關通訊網絡安全及隱私保護方面的培訓，持續加強各部門員工對個人資料及隱私保護、通訊網絡安全等政策的認識，並且確保他們清楚明白妥善處理客戶資料的程序和公司要求。本年度，集團為員工提供各項資訊安全相關培訓，包括《集團網絡安全等級保護2.0》、《信息安全資料更新培訓》、《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講座》、《個人信息保護法前沿合規問題》、《歐盟GDPR法規工作坊》、《資料保密及檔案管理》和各類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保障等培訓，合共約510小時。

為充份保證我們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穩定性及有效性，集團已委託獨立顧問進行資訊安全審核，並獲取了ISO/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的認證。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的企業資訊安全部門完成了多項資訊安全系統建設和升級工作，以保障公司客戶隱私以及針對個人資料安全，及應對當地的網絡安全法規。主要工作包括升級密碼保護系統和個人電腦的防毒軟體，從終端保護資料不被非法竊取。

### 可持續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遍佈世界多個地區，並在全球多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分支機構。集團與不同的供應商組成廣泛的合作網絡，共同攜手履行商業道德承諾及社會責任，形成共贏的夥伴關係。

為切實保證集團的採購工作公平公正，集團的《紀律守則》清晰列明採購部門同事必須遵守職業操守和反賄賂政策條例，以及在採購及招標工作過程中務必秉持公平採購原則。集團的採購團隊嚴格遵守內部供應鏈監察及管理措施，以杜絕採購及招標過程中出現賄賂、佣金回扣、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同時，我們要求員工維持高度誠信及道德標準，每年採購部門同事必須對供應商進行利益申報，以避免任何利益衝突，保證整個採購及供應商管理過程在符合崇高道德標準及公平採購原則下進行。

集團已制定了《供應商管理程序》，對供應商的甄選方式、審核機制、評定及管理流程等進行規範，並致力持續改善採購流程，選擇及監察供應商的流程更順暢及有效率，達致可持續發展的採購模式。採購相關部門能依據《供應商管理程序》，並利用供應商填寫的《可持續發展問卷調查》，評估供應商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品質、可靠性是否符合集團要求。集團將優先採用有專業認證及展現卓越可持續發展表現的供應商，因此在甄選供應商過程中集團會要求供應商提供內部社會責任管

## 可持續發展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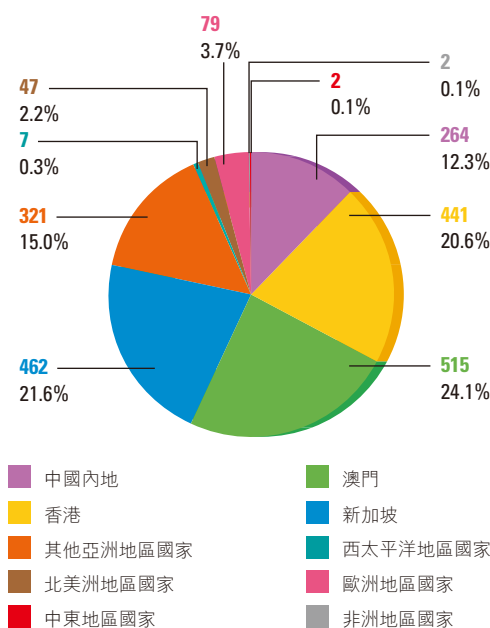
理系統、環境管理系統(例如ISO 14001)、量化的社會及環境目標、廢棄物管理措施、耗能管理措施、提供予顧客的回收服務等資料。同時，集團積極鼓勵供應商定期檢視其目標及公布可持續發展表現，供應商的價值鏈中亦不應有任何違反法規的情況。除此以外，集團亦以供應商有否提供經第三方機構認證、回收再生或可回收、無害的產品及包裝為甄選的考慮因素。

集團採購產品時會優先考慮符合環保要求的供應商、品牌、產品型號。集團採購符合環保要求並獲RoHS2/REACH認證的機櫃為數據中心使用，挑選的供應商同時獲得ISO 9001及ISO 14001資質認證。同時集團會優先採購獲瑞典專業僱員協會認證的桌上型和筆記本電腦及顯示屏型號，以減少有害物質含量、輻射、節能，並符合人體工學，照顧員工在職場的安全與健康。另外，集團採用獲森林管理委員會認證的複印紙，確保林業工作對環境負責及為社會帶來裨益，集團附屬公司也會選擇訂購可生物降解的塑膠袋，減少對環境造成的負擔。

此外，集團與供應商簽訂環境保護要求條款，通過有效的供應商管理及溝通，與供應鏈合作夥伴共同履行社會責任管理。為帶動合作夥伴共同實現可持續發展，在整個供應商管理過程中，集團引入各項審查機制，以保障我們獲得供應商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我們更會邀請供應商填寫《可持續發展問卷調查》，以瞭解供應商在環境及社會方面的表現，並與供應商簽署環保協議等，攜手實現「綠色供應鏈」，並高效評估和監督供應鏈的潛在風險。集團在供應商採購訂單已加入反貪污相關條款，當中禁止任何形式賄賂、利益衝突等，違反條款的供應商將被終止合約。

集團將繼續秉持可持續供應鏈管理，致力為員工、客戶、社會及環境帶來正面的影響和創造價值。

2022年供應商數目及其地區分佈



### 支持電訊業界發展

本集團堅信與業界的交流合作有助於推動科技領域的創新和發展。集團積極與戰略合作夥伴在通訊互聯技術、雲計算、大數據、AI、AR/VR等應用領域展開各層次的合作，使集團與時並進、掌握潛在機遇。

集團明白企業的發展離不開與社會各界的合作，我們繼續支持國際及國內的行業活動及業界組織，如香港通訊業聯會；亦與同業共同成立「大灣區5G產業聯盟」、澳門跨境電子商務行業協會，及珠澳跨境數字服務聯盟等組織，攜手推動業界的產品服務創新，務求與電訊業界共創共贏。此外，集團澳門附屬公司作為亞太電信聯盟組織澳門地區代表，致力加強成員之間的緊密合作，為亞太區內提供創新的跨域業務。

## 可持續發展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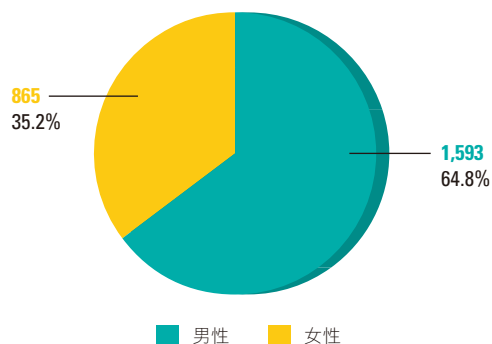
### 建設及強化團隊

本集團秉持用人唯才的原則，以「選、育、用、管、留」為人才管理的綱領。我們認為集團的優勝之處是在於由傑出、卓越的員工組成的專業優秀團隊，集團將持續投放更多資源建立及維持全方位發展、靈活、接軌國際的「中信電訊團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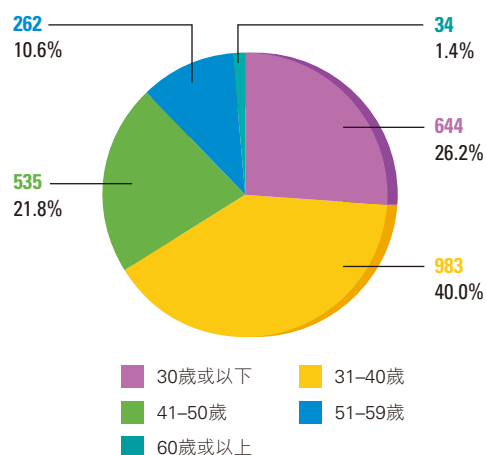
#### 團隊組成

	2022年	2021年
香港	511	523
中國內地	747	669
澳門	953	1,000
新加坡	116	118
其他亞洲地區	122	106
美洲地區	9	12
歐洲及其他地區	72	72
僱員人數	2,530	2,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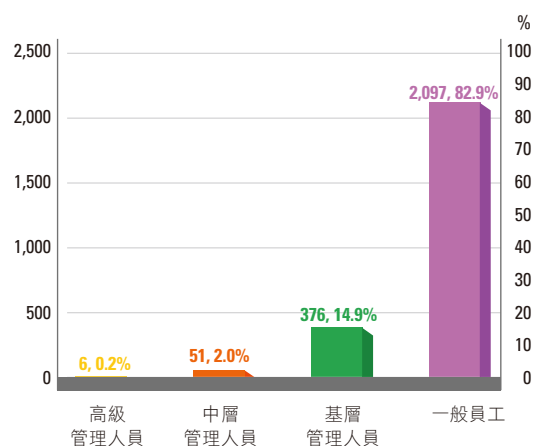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sup>1</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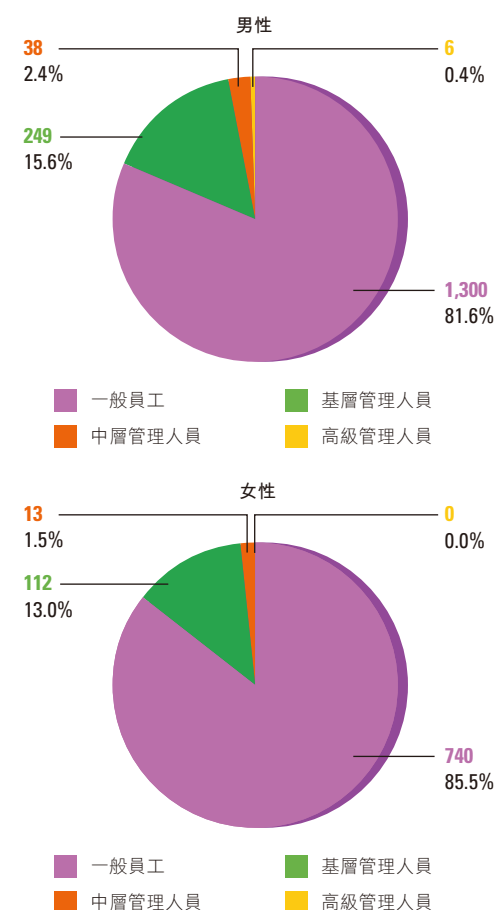
按年齡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sup>1</sup>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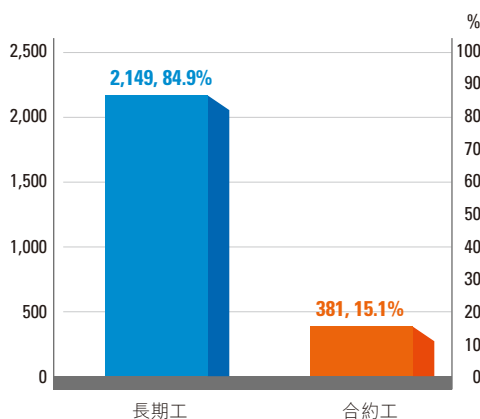
按性別及僱傭類型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sup>1</sup>



<sup>1</sup> 由於歐盟《一般資料保護法規》(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及英國相關法規以保障員工個人私隱，因此按性別及年齡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按性別及年齡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並未有包括歐洲及英國員工。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按僱傭合約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



### 平等僱傭

本集團致力為員工建立平等的工作環境，我們嚴格遵守有關平等機會和反歧視之法例，亦加速推行多元、公平、共融的企業文化。我們已簽署了《種族多元共融僱主約章》，推廣平等機會和多元共融等價值。我們的《員工手冊》詳細地列明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在進行員工招聘時，我們必定遵守所在地法規及提供平等就業機會。另外，作為負責任的僱主，即使部分附屬公司透過合法勞務公司進行招聘工作，附屬公司相關部門也會嚴密把關，保障求職者在零歧視下進行聘用流程。

秉持著「有能者居之」的原則，集團堅持給予員工和求職者平等機會，並認同及尊重個人權利。在員工招聘、晉升及職業發展過程中，我們不會因他們的家庭崗位、性別、性別認同、種族、年齡、宗教信仰、殘疾、或其他與職位要求、能力無關的個人差異而作出歧視。

集團立志締造平等的職場文化，絕不容許任何的歧視行為，員工之間必須互相尊重，並且理解、實踐平等就業。集團附屬公司已委任平等就業主任，負責於公司內執行「平等就業」政策。我們在員工入職簡介時皆會向新員工介紹我們的平等就業理念，定期邀請講者為員工提供培訓演講，並安排員工參加「反歧視條例講座」，持續教育及提醒大家必須互相尊重、平等共融，共同維護反歧視的工作環境。

### 員工留任

我們確信員工是本集團最重要的資產及推動業務發展的核心。我們透過各種渠道招攬、吸納優秀的人才，包括網上招聘平台、招聘廣告、招聘顧問公司、員工推薦計劃、舉行招聘日、參與校園招聘活動、為各大專院校提供實習生計劃等，以建立更強大的團隊。

為展現集團對員工的重視，及提升員工對集團的歸屬感，我們亦已採取一系列措施留住人才，我們為員工提供全面培訓、職業發展及內部晉升機會，並定時及適時審視、改善員工薪酬及福利計劃。此外，我們更積極舉辦員工溝通活動，樂於接納員工的意見，並採取措施提升員工工作滿意度和留任率。集團在本年度員工流失人數為424人，流失比率為16.76%。

集團積極獎勵及感謝優秀及有貢獻的員工，以增強員工的歸屬感。根據員工的年度考評及綜合表現，集團總部每年頒發「優秀管理者」及「優秀員工」獎項，表揚及鼓勵員工持續有突出的工作表現。另外，集團更設立「長期奉獻獎」，對長期在集團服務和貢獻的員工傳遞謝意、表示認同。

### 僱員流失比率統計數據

按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2022年	
	人數	流失比率
香港	125	24.46%
中國內地	95	12.72%
澳門	149	15.63%
新加坡	37	31.90%
其他亞洲地區	11	9.02%
美洲地區	3	33.33%
歐洲及其他地區	4	5.56%
合共	424	16.76%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sup>1</sup>

	2022年	
	人數	流失比率
男性	273	17.14%
女性	147	16.99%

按年齡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sup>1</sup>

	2022年	
	人數	流失比率
30歲及以下	162	25.16%
31-40歲	152	15.46%
41-50歲	65	12.15%
51-59歲	15	5.73%
60歲及以上 <sup>2</sup>	26	76.47%

## 薪酬福利

本集團擁有全面的薪酬福利制度，除了依法提供基本的薪酬與福利外，更提供具競爭力及與業績掛鈎的津貼和獎勵。集團《員工手冊》列明有關薪酬福利事項，包括基本薪金、年終獎金、佣金、津貼、假期、醫療福利、勞工保險、員工電訊服務等等，以吸納和留住人才。例如香港總部員工更享有牙科服務、退休計劃、上下班接駁巴士服務、午膳安排、新生子女賀禮及購物折扣等完善福利。

集團貫徹採用了與工作表現及貢獻掛鈎的薪酬政策，按員工個人表現及對集團的貢獻給予獎勵，從而激勵員工爭取卓越工作表現，長遠有效地提高集團人才的質素及全方面能力。集團管理層定期進行員工薪酬及福利水平檢討，並根據業務與業績需要作相應調整及建議，並就薪酬政策及建議每年向薪酬委員會匯報及進行審批。我們亦推出了電子化的員工工作表現評估系統，定期進行員工考核。當員工有傑出的工作表現及貢獻，人力資源部及部門主管將根據內部晉升的規定作出評估，通過公司晉升審批流程後，有關員工將獲晉升機會。為鼓勵和協助員工的事業發展，集團採用更多元化及透明的事業

發展機制，有助員工更清晰訂立個人事業發展的目標，加快員工的事業發展步伐。集團一直致力確保整體員工待遇公平公正、具競爭力，並能配合集團業務發展需要。作為負責任的企業，集團同時關心員工的退休生活，除了為員工提供退休保障外，更組織培訓講座以協助員工及早部署退休計劃以享受穩健的退休生活。

本年度，集團再度榮獲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頒發的最高殊榮「全能積金好僱主」，同時獲頒發「積金好僱主5年+」、「電子供款獎」及「積金推廣獎」，集團附屬公司並獲得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所頒發的「友商有良」標誌，以顯揚我們為員工提供退休保障安排，持續為員工退休福利帶來貢獻。

## 開放的雙向性溝通

為了讓員工感到受重視，加強員工的工作成功感及投入感，集團積極以各種渠道就業務發展、工作環境、員工培訓等議題與各部門員工進行互動和溝通。主要渠道包括在集團總部建立的內聯網溝通平台、於每層辦公樓層設立意見收集箱、進行員工問卷調研，以及定期舉辦員工座談會。

除此之外，集團鼓勵員工及管理層保持開放，以互相尊重的態度進行雙向溝通，我們支持員工隨時向所屬主管或任何級別管理人員提出任何相關的申訴，或直接向集團管理層傳達意見。管理層成員將代表董事會積極跟進員工意見，並及時作出適切的回饋，務求及早為集團識別改善空間，把握改進的良機。



## 2022員工代表座談會

為了加強管理層與員工之間的雙向性溝通，及進一步收集員工的意見以完善現行的制度及業務、人才管理，我們繼續召開「年度員工座談會」，聆聽各部門員工的意見。管理層會認真探究及考慮員工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並定期提供意見回饋，以回應員工的疑慮及訴求。

<sup>1</sup> 由於歐盟《一般資料保護法規》(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及英國相關法規以保障員工個人私隱，因此按性別及年齡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按性別及年齡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並未有包括歐洲及英國員工。

<sup>2</sup> 全數為2022年退休僱員。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本集團尊重員工集體談判協議的權力。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相關法律要求，我們積極與員工工會保持雙向、有效溝通。有關員工集體談判法例並不適用於集團香港總部，但我們仍然積極與員工保持聯繫，以聆聽他們寶貴意見。

###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對員工職業健康及安全秉持高標準要求，並嚴格遵守集團及附屬公司業務所在地所有相關健康及安全法規。我們會不遺餘力為員工提供一個健康、安全和積極的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可安心工作。

為了明確指引集團及附屬公司在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的角色及責任，我們已制定了《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安全管理手冊》，以安排合適人員擔任相關職責，並提供安全培訓、進行風險評估、制定防火及急救應對方案、事故報告等。我們亦制定了一系列「工作期間安全指引」，涵蓋個人防護用品配戴指引，使用高危工具如打釘工具、起重機械等的職業安全指引。本年度我們更成立了「消防(防火)工作領導小組」，下設「消防工作辦公室」，負責更新安全指引和火警逃生路線圖、加強辦公室及數據中心的防火措施、全面維護消防設施、定期評估、巡查及演練，以保障員工安全。我們已清晰向員工傳遞健康與安全的信息，並將所有相關指向上載於集團及附屬公司內聯網，加強員工安全意識。

集團定期舉辦各種活動為員工裝備健康與安全相關知識，以提高員工對職場健康與安全的意識及關注，包括定期發布健康安全資訊、舉辦工作安全講座、防火演習、安排員工考取急救證書等。本年度我們為數據中心員工安排了「高壓電力系統工作坊」，以加強員工的技術安全知識。集團附屬公司亦會定期與專業第三方機構合作舉辦職安健證書培訓課程，使員工有充足知識和技能保障自身安全與健康。同時，我們制定了辦公室隱患排查表，安排安全督導員巡查工作場所和評估工作環境的潛在風險，以充分保障各辦公室及相關設施能安全運行，以及採取跟進行動防範意外。

集團仍然高度重視2019冠狀病毒的防控工作及員工的健康。為此，我們時刻關注疫情的變化，定期舉辦疫情防控會議以商討並及時安排防疫措施。在疫情嚴重期間，我們依據員工的業務性質，為員工安排了不同具彈性的上下班工作安排。我們亦繼續為員工提供充足的防疫物資，包括口罩及消毒用品，並定期進行防疫演習來提高員工的防疫意識。為了鼓勵我們的員工接種2019冠狀病毒疫苗，我們安排員工每接種一劑疫苗，可獲得一天的有薪假期，讓員工有充足時間休息。

同時，我們定期舉辦各類線上線下興趣課程及健康講座，推廣健康的生活態度。例如宣傳2019冠狀病毒的預防措施、工作勞損預防方法、健康飲食的資訊、個人和環境衛生的關鍵要素等，關顧員工身心健康。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本年度，集團沒有發生任何因工死亡個案，而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為545.5天。

## 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數據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545.5日	590.0日	589.5日
因工導致員工死亡的事件	0	0	0

## 工作及生活平衡

集團一直鼓勵員工在餘暇時間多參加興趣活動，以平衡身心及舒緩工作壓力。我們相信達到「工作生活平衡」有助維持員工身心健康。另外，我們支持員工在工作及家庭間取得平衡，在職場上取得成就之餘，也要好好兼顧家庭。員工達到身心健康能提升工作士氣，彼此之間更有團體精神，也增強對集團的歸屬感。

為了員工的身心健康，集團定期為員工舉辦不同餘暇興趣活動，更邀請員工的朋友、家人共同參與。我們以往組織了遠足郊遊、探訪、燒烤、電訊俱樂部、各類興趣班等，同時也舉辦或參與各類運動，包括球類比賽和其他業界體育活動，不但鼓勵員工多活動以改善體魄，團體活動更為員工提供機會互相認識、交流，讓員工之間建立團隊精神、提升凝聚力。我們一直堅持推廣健康生活的重要性，希望為員工營造和諧的工作及生活氛圍，幫助員工於繁忙工作後放鬆心情，並提升他們的身心健康。

本年度，因疫情原因，集團繼續積極響應各地方政府的防疫策略，暫停舉行郊遊、戶外體育和球類比賽等活動。集團透過不同方式推廣健康生活的重要性，包括舉辦各類線上興趣課程及健康講座，提供各種康體活動和調理身體的方法，全方位關顧員工身心健康。



## 線上健康講座—「識飲識食」工作坊

我們舉辦「識飲識食」工作坊，透過線上講座為員工建立正確的健康飲食觀念。我們邀請了註冊營養師向員工傳遞健康飲食的資訊、常見的飲食陷阱等，讓員工在生活中享受美食之餘，還能保持健康。



## 「日行萬步」挑戰

為了鼓勵員工多做運動、鍛煉體魄，我們參加由職業安全健康局聯同衛生署舉辦的「日行萬步」挑戰—機構組別。參與員工於活動期間達到平均每天步行8,000步或以上將由主辦機構頒發達標獎勵，我們的成績在機構組別中獲第13名，總累計步數為11,152,101，平均每人每天步行超過11,600步。

排名	機構名稱	總累計步數
1	香港電力有限公司	15,127,046
2	香港電燈	12,810,094
13	中國海外發展國際地產有限公司	11,152,101
14	WPL Logistics (CS) Hong Kong Limited	8,444,045
15	United Asia Financial Limited	5,550,076
16	中環	5,291,005

排名	機構名稱	每名參與員工的平均步數
1	Dal Hingwa Fresh Produce (HK) Ltd	376,862
2	Carly Group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368,437
13	中國海外發展國際地產有限公司	348,025
14	香港電燈	340,773
15	WTK Corporation	338,440

## 可持續發展報告

集團致力創造家庭友善的工作間，並於集團附屬公司辦公室設立育嬰間，照顧在職母親需要的同時，增強企業與家庭共融的文化。

社會各界的肯定及支持是集團為員工締造愉快工作間的認可，集團及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獲得以下獎項：

- 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頒發「開心企業10」及「開心企業5+」標誌
- 職業安全健康局、勞工處及衛生署頒發「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卓越機構大獎」及「好心情@健康工作間約章」
- JobMarket頒發「卓越僱主大獎2021」及「卓越社會責任大獎」
- Human Resources Online頒發「僱員健康卓越大獎」
- 首席快樂官協會所頒發「十大最快樂企業大獎」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頒發「運動友善計劃」嘉許企業標誌及企業嘉許狀

## 員工培訓及發展

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個人發展及成長的機會，「優化專業表現、激化員工潛能、活化學習文化」為我們培訓員工的理念。集團樂於投放資源培育員工，包括舉辦內外部培訓及發展項目，更定期評估各部門員工的表現，從而為員工提供相關的專業發展機會，以及多元化的學習平台，鼓勵員工積極自我增值，與世界頂尖、嶄新的通信及電訊服務專業技能接軌。同時，根據定期表現評估，我們會晉升表現優秀的員工，讓他們帶領集團共同進步、發展。

本集團積極舉辦不同的培訓項目，內容涵蓋高階管理技巧、工程技術改良與提升、資訊科技、財務管理及語言等不同領域的課程，以提升員工的競爭力。我們亦透過不同的學習活動促進各地區的員工在知識及經驗方面的交流及技術轉移，以加強公司的業務融合。

我們亦提供適時的技術、軟件、安全及合規培訓。為了提升員工的專業知識與技能，以及令員工更緊貼最新市場動態及發展趨勢，我們提供市場發展的分析和技術培訓，例如非同質化代幣及元宇宙、低程式碼發展、雲架構與雲安全產品、數字化轉型、大數據分析、區塊鏈技術、人工智能等為主題的技術培訓，促進員工創新技術及開發新產品的能力。



在提升軟技能方面，集團及附屬公司亦定期舉辦工作坊，包括提升職場個人效能、促進有效視訊會議、演說技巧、創意、解難等，加強團隊建設及協作能力，更幫助員工提升溝通、交流技巧，以提升工作效率。集團亦鼓勵並資助員工按個人發展需要參與業餘進修，除了自我增值，亦能協助員工提升工作表現。

此外，我們也高度關注員工安全培訓，包括資訊安全 and 人身安全。在資訊安全方面，我們資助了員工參加培訓成為「註冊資訊安全專業人員」，我們亦舉辦了「網路安全意識簡介會」，讓各部門員工溫故知新，提升網路安全意識及知識。而在人身安全方面，我們培訓部分員工成為「防火安全負責人」，舉辦防火講座及教授正確使用手提滅火筒方法，保障員工們在職場的安全。而為了確保集團營運遵守業務所在地的法規，我們亦定時為員工舉辦法律合規培訓，包括香港預防性騷擾反歧視條例講座、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講座、《競爭條例》政策與案例工作坊、歐盟GDPR法規工作坊、反洗錢合規工作坊、廉政公署防貪線上講座等。

展望將來，我們會繼續支持員工們在職場一展所長。為此我們培訓組會邀請同事每年提交培訓課程意見問卷，收集意見以訂立來年的培訓計劃，持續人才培訓及優化計劃，讓各員工與集團共同成長與進步。

### 實習計劃

本集團積極培育新一代管理和技術專才，透過實習生計劃提供培訓和機會予有志在電訊界發展的青少年。此計劃涵蓋各個範疇，讓實習生在不同部門工作、參與不同項目，全面了解集團的營運模式，深入理解公司的業務運作。他們亦可以在此計劃學習溝通技巧、發掘領導才能，為他們日後擔任相關職位打穩基石。本集團也另設技術實習生計劃，讓實習生集中學習專業知識，從而培育他們成為未來的電訊技術專才。



### 「青春試翼·大學畢業生啟航計劃」

本年度集團支持香港中國企業協會及勞工處合辦的「青春試翼·大學畢業生啟航計劃」。透過聘請應屆畢業生擔任公司不同的全職崗位，培育更多本地青年人才，讓本地資訊科技及電訊事業的發展更蓬勃。



### 「雷鳴道主教紀念中學舉辦第二階段培訓及就業計劃」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携手雷鳴道主教紀念中學舉辦第二階段培訓及就業計劃，為中學生提供10個月的專業的資訊科技及通訊技術培訓及指導，幫助有意向在資訊科技及通訊領域發展的中學生獲得相關行業知識和實踐經驗，以培育更多人才。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中層管理人員的晉升培訓

集團堅信中層管理人員的貢獻是增強及促進集團進步必不可少的一環。集團及附屬公司不但積極為中層管理人員量身打造人才發展計劃，包括課堂培訓、行動學習專案、外部輔導和內部輔導支援，還為中層管理精英提供晉升機會，竭力提攜中層管理人員逐漸擔任更重要的領導崗位。另外，為了讓各部門管理人員與員工多互相合作、了解，我們亦舉辦了團隊管理工作坊、跨組別團隊培訓等活動，加強團隊間的默契、合拍性，有助於中層管理人員領導其他同事。為進一步鞏固他們的團隊精神和領導能力，本年度我們為中層管理人員安排了共482小時的培訓。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持續專業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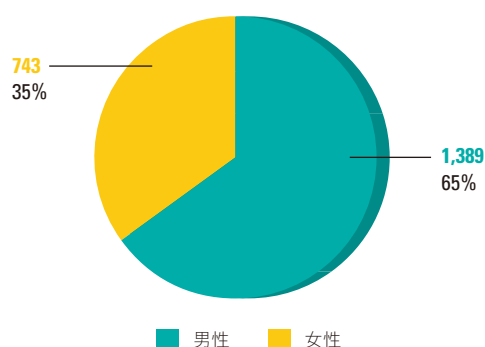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為集團的領袖，一直不遺餘力透過持續專業發展活動，掌握最新的法規及市場動向。年內，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參加了集團所舉辦有關企業管治守則、集團人才工作研討會、檔案管理與保密工作研討交流會、財務數位化專題等培訓。另外，集團支持他們參加各個國內外的電訊業界研討會及會議，以拓展他們的視野，增強行業及專業知識。

集團為員工培訓及發展的努力和成果，獲得僱員再培訓局嘉許為「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中的「人才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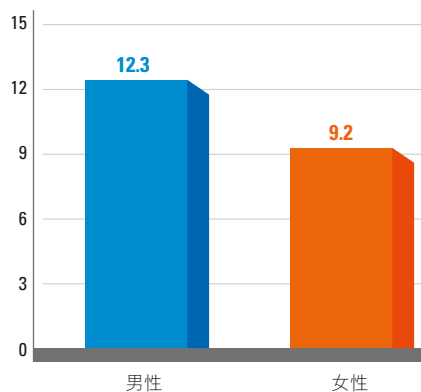
### 員工發展及培訓統計數據

	2022年
受訓僱員總人數：	2,203人
受訓僱員佔僱員總百分比：	87.08%
總受訓時數：	28,704.5小時
每名僱員平均受訓時數：	11.35小時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sup>3</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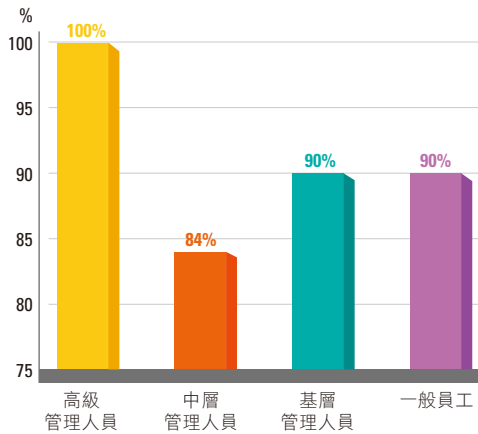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平均受訓時數<sup>3</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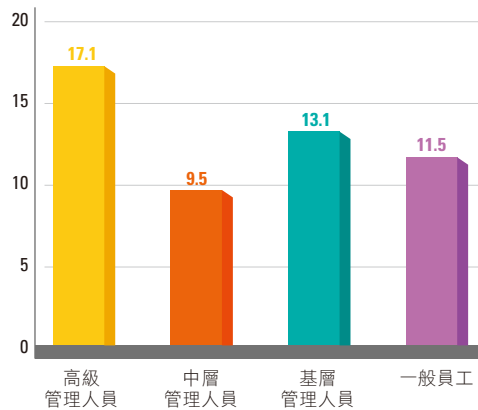
<sup>3</sup> 由於歐盟《一般資料保護法規》(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及英國相關法規以保障員工個人私隱，因此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及每名僱員平均受訓時數並未有包括歐洲及英國員工。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平均受訓時數



## 環境保護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我們深明環境保護的重要性。本集團已經制定有關保護環境與節能減排的政策，並由多個單位主管組成「中信國際電訊集團ESG工作領導小組」提出及公布本公司的環境策略及其他企業社會責任措施，堅定以保護環境以及推動可持續發展為己任，以負責任的模式營運。本集團制定的環保政策，力求減少業務在營運過程中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包括盡量降低集團旗下辦公室、數據中心及其他網絡運作設施的能源消耗、減少有關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及產生的廢物數量。除此以外，我們亦正積極地考慮制定多項環保定量目標，並將持續監察及追蹤資源消耗和減廢減排方面的表現。

《中信國際電訊環保政策》

- 制定、監察及定期檢討環保指標，並採取合理和切實可行的措施，以改善集團的環保表現
- 善用資源，減少浪費，實踐環保管理的4R概念：減少廢物(Reduce)、循環再用(Recycle)、重用廢物(Reuse)、替代使用(Replace)
- 遵守環境保護法例規定，並確保全體員工遵從有關規定行事
- 向持分者傳達及推廣我們的環保政策及成效
- 透過宣傳及培訓，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共同注重環保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氣候變化應對工作

氣候變化已經成為全球最重大的議題之一，同時亦為集團運營帶來機遇和風險，若未能妥善評估氣候變化的相關風險，我們的業務營運將可能受到顯著影響。為應對迫在眉睫的威脅，中信國際電訊明白須在日常業務營運中提升能源效益及減少碳足跡，同時我們的ESG工作領導小組會定期探討可持續發展議程及持續評估氣候變化的影響。我們已經開展氣候風險評估，以期令業務更符合可持續發展原則。自2014年起，我們一直於年報自願提供碳排放數據。為減少全球暖化的影響，我們的新空調系統已使用環保的製冷劑。

我們採取積極的措施提升氣候風險管理和改善相關表現，以增強我們的氣候變化適應力與韌性。集團附屬公司每月會對電信大樓和數據中心進行健康檢查和事故演練，以確保建築物的良好狀況和危險情況得到很好的控制。如果發現損壞，將立即實施緊急維修。

集團自2020年度起，已經委託第三方顧問進行氣候相關風險分析，以協助我們識別氣候變化對業務造成的影響，並加強我們的氣候風險管理。有關分析以氣候風險模型為基礎，以科學的態度分析集團業務將會面臨的各類實體風險以及轉型風險。截至目前，我們的氣候相關風險分析已經進入第二階段。

根據目前的分析結果，集團在短、中及長期的發展中都會面臨實體及轉型風險。我們營運的業務正在面臨的實體風險主要包括強風／氣旋以及洪水，影響集中在香港、澳門及中國華南和華東地區的業務。當中，澳門的門市及遠端用戶線單元因地理位置而面臨較嚴重的洪水威脅。

此外，集團亦面臨包括政策、法規及技術風險在內的一系列轉型風險。例如，以達成《巴黎協定》為目標的政府政策和行業倡議，亦對電訊行業造成影響，尤其是中國內地正在積極推動電訊行業提高設備能效水平，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營運點將需要積極配合有關工作。雖然電訊行業並不屬於高碳排放型行業，集團旗下大多數營運地區的碳和能源表現亦未受嚴格監管，但綠色數據中心市場已在急速發展，預計電訊行業的環境表現在未來將得到更多市場關注。而社會發展對電訊行業的依賴程度高，行業營運、數據中心的自身能耗情況，以及更低碳的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將備受重視，電訊行業在未來的政策計劃中，會成為減碳政策所需的重要工具。再加上綠色數據中心漸成行業內趨勢，各個營運地區陸續推出相關自願認證計劃，未來綠色數據中心的標準或有可能成為必要技術標準，企業因而或面臨不同程度的技術風險。

根據分析結果，集團已訂定初步的重大氣候風險應對策略。我們將在未來持續密切留意市場發展及趨勢，採取積極行動以審視其處理極端氣候事件的應對能力，同時從長遠考慮出發提升集團自身的能源表現，增強氣候抗禦能力，並配合各地電訊發展及減碳策略。

### 社區抗災保障工作

考慮到香港及澳門地區受到颱風吹襲的頻率較高，集團附屬公司位處澳門低窪地區，颱風期間發生的水浸情況將對集團運營和設備造成影響和破壞。有鑑於此，集團附屬公司在低窪地區的機樓中保留了平均1.2米高的水閘，當所有信號降低且洪水威脅解除時，這些水閘將被拆除。此外，各機樓中亦安裝水泵，萬一因災害引致主電源故障，部分低窪水泵將由電池供電。

為最大程度減低颱風對集團運營造成的影響，集團已制定相關風險管理機制，每當得知颱風消息，我們就會立即啟動應急預警機制，做好防颱準備。在極端天氣情況下，集團上下員工也會密切監察通訊網絡的運作情況，

及確保各運營點正常運作，把極端天氣事件的影響減至最低。颱風過後，我們繼續為所在地客戶提供協助，協助受水浸影響的客戶，並進行各種通訊服務維護整修，務求在情況許可時盡快恢復各項受影響的服務。

未來，集團將繼續完善和深化氣候變化相關風險分析工作，檢視並提升自身的氣候風險管理機制以更有效地應對各類極端天氣事件。

### 環保綠色數據中心建設和運營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為數據中心營運，為推動環保綠色數據中心的建設，我們在機房建設及系統的採購時一直以節能減排為重要考慮，配合各項環保措施，我們務求在運營中降低能耗，減少碳排放。

#### 機房建設及系統設施規劃

為進一步優化集團設備的能源效益，我們已採取多種措施以減少機房及相關系統的能源消耗，因冷氣系統及機櫃供電系統為主要耗電來源，我們為減少硬件配置上的能耗，已經選擇使用高能源效益的系統及組件。我們的冷氣系統及部件採用先進的電腦機房冷卻系統，系統配備EC Fan, Smart Control，持續監測數據中心的溫度及濕度，自動協調冷卻系統。同時，我們採購具優質散熱效能的冷氣系統，以減少浪費電力。而我們的機櫃供電系統也採用獲得ISO 14006 Eco-design認證及符合歐盟、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電器及電子設備廢料指令等環保要求的不斷電系統及機櫃電源分配器，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此外，各電訊機樓和數據中心的氣體滅火系統及冷氣系統均已升級，以減少對臭氧層之破壞，並提供更安全的工作環境，包括滅火系統採用潔淨滅火劑NOVEC 1230，冷氣系統採用環保R410A雪媒。



### 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 進一步提效減耗

集團在規劃中信電訊大廈的數據中心時採用了各項節能硬件設備，提升能源效益並節能減排。如在規劃機房時，我們採用了特殊地台設計，減少冷熱空氣混合機會，又使用了高效能的風阻器控制進入室內之空氣流動，避免室外濕度影響數據中心室溫。

我們今年已審查了數據機房的機電設施部署，並微調設置以實現PUE的改善。

本集團將自用數據中心的溫度設定於攝氏24度至26度之間，並定期對數據中心的管理系統及能源使用情況進行審視，為設備及設施升級，將電力消耗降至最低。為進一步提升能源利用效率，我們已計劃逐步引入能源效益較高的新系統，淘汰能源效益低的舊設備。

機櫃設備方面，我們早前已在排熱量較高的機櫃前改裝高出風量地台板，增加冷風流量，並在機櫃行間加裝分隔門及隔板，減少冷熱空氣混和損耗，增加冷氣的負荷。

我們會持續檢查及調整冷凍機系統的操作控制，以確保冷凍機的運作符合最佳的能源效益。本年度內，我們的冷凍水供應溫度從9.5攝氏度提高至11.5攝氏度，以節省冷卻設備的電力消耗，預計冷水機組用電量可以較改動前節省7.5%。

此外，新數據中心採用了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的高效地板格柵，降低了製冷量的要求並節省了電力。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澳門附屬公司的節能措施

針對澳門附屬公司的通信機房及數據中心，我們亦採取了不同的節能措施。通信機房及數據中心所使用的冷氣系統設計採用冷熱氣流控制措施，送風機的能耗減低了20%。而位於澳門高地烏街的大樓更採用配備磁浮壓縮機的中央冷氣系統，亦減少了20%能耗，配合中央冷氣系統機組的自動霧化散熱裝置，有效提升了冷氣系統的效能系數。

#### 日常運營的節能措施

為在日常運營中繼續優化節能減排的舉措，本集團為數據中心的管理系統進行了綠色規劃，進一步促進運維系統調節彈性，減少非必要的電力消耗。

為進一步減少日常運營中的能源消耗，我們採取了不同的節能措施。數據中心的實時監測系統配有一個宏觀的監控介面，以便展示各機電設備及系統的運行狀況。數據中心運營人員能夠藉此獲取設備的運行數據並進行分析，一方面能夠時刻觀察機電設備之間的相互影響，另一方面，能夠密切監察數據中心的整體負載情況，持續改善能源管理。當遇上異常運行情況時，系統會發出風險預警，緩解及阻止設備故障情況的發生，避免意外浪費電力。經過優化後的監測系統能夠實時收集天氣預報等外部因素的資訊，協助運營人員對冷氣機組作出適切調整，有效地控制室內溫濕情況，更好地管理數據中心的能耗表現。



### 中電開發的「電錶在綫」平台監察數據中心用電量

我們密切監察數據中心的用電數據，並借助了由中電開發的智能化「電錶在綫」平台管理用電情況。當發現用電量出現異常，我們的管理部門便會立即作出調整，調查事件，避免浪費電力。

我們透過電量報表管理系統，了解客戶每月的耗能數據，以協助他們改善耗能管理，和計劃及進行節能工作。未來，我們將繼續進行節能工作研究及優化項目，並在擴建數據中心時亦會加入更多節能設計和元素，打造綠色數據中心。

#### 資源的可持續使用

##### 環保綠色辦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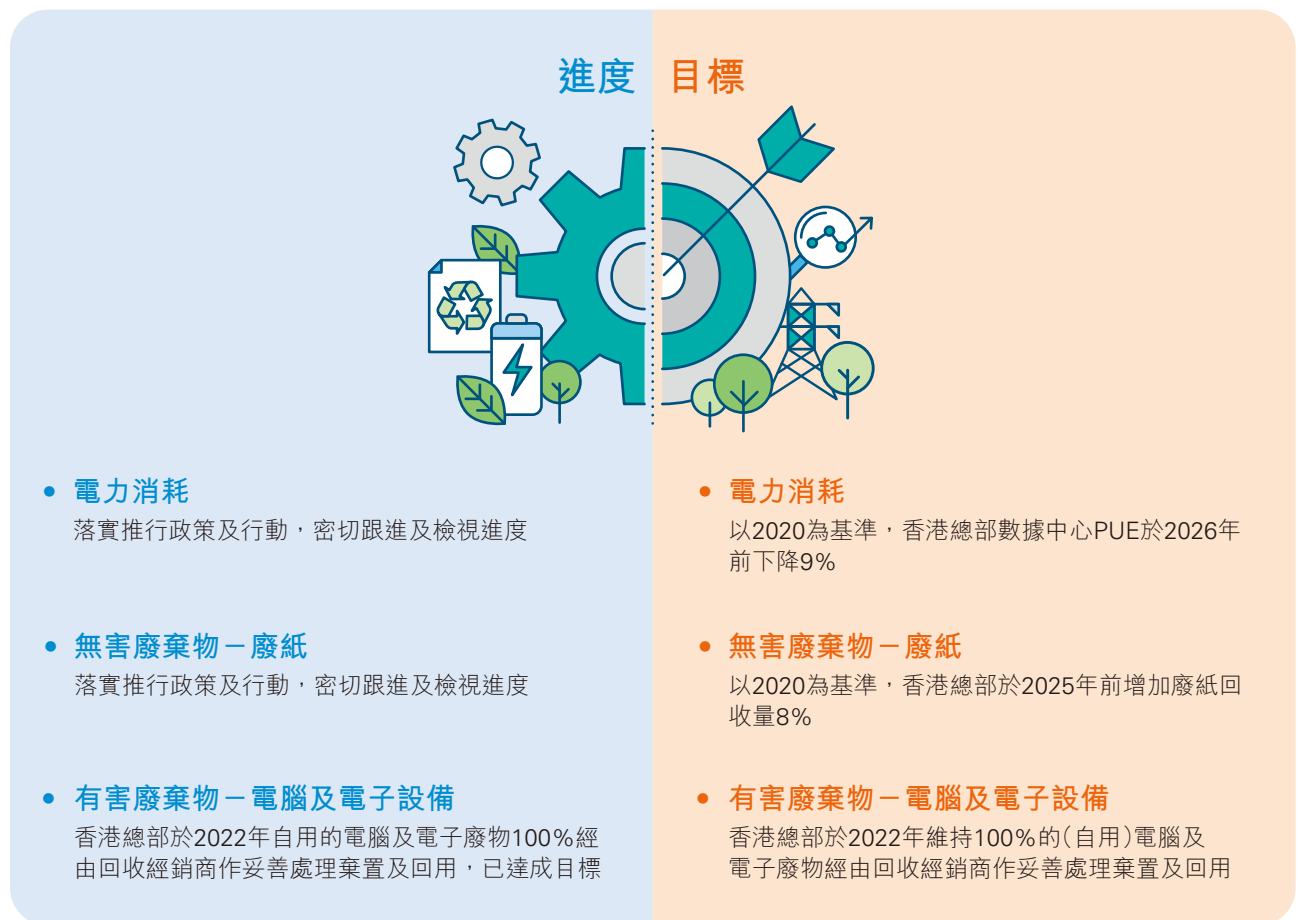
根據現行的《中信國際電訊環保政策》，本集團致力於推廣資源的可持續使用，除數據中心外，我們亦在不同的辦公區域一直推廣環保綠色辦公。我們在各個辦公室實踐4R環保管理，定期統計辦公室的用電、耗紙及耗水，並提出方案改善自身的環境表現。而在採購資源時，我們亦傾向選擇使用環保物料以及帶有節能認證的產品。我們的環境管理系統行之有效，集團附屬公司更成功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以國際認可的環境管理系統管理公司的各項環境表現。新加坡附屬公司在年內成功獲得重新認證，被新加坡環境理事會認可為「生態辦公室」。該認證授予通過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來實施有效環保實踐的公司，同時間又通過減少紙張、水和電力的使用來幫助公司有效地管理廢棄物。為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公司的內聯網設置及更新了「環保角」，每位員工會定期收到由公司發放的環保資訊，以推廣環保。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集團環境目標及進度

為更好地實踐可持續發展的理念，香港總部進行了環境目標設定工作，通過歷史數據分析、未來因素預測及進行同行對標，我們制定了針對香港總部的用電、電子廢物回收及廢紙回收的量化目標，落實推行一系列政策及行動，並密切檢視進度。

香港總部於2022年自用的電腦及電子廢物100%經由回收經銷商作妥善處理棄置及回用，已達成目標。



## 減少能耗

為節省電量，集團旗下的子公司均推行了多項的措施改善辦公室的能耗表現包括在辦公室設置節能燈及採購耗電量少的電器，以減少用電，並且安排同事在辦公時間後關掉不使用的電器以節約用電。另外，公司辦公地方亦貼上節能貼紙作為提醒，鼓勵員工在不使用後關閉照明。我們在更換電器及設備時會優先考慮選用高能源效益的產品及技術，而辦公室範圍內均選用較節能的LED燈泡，減少用電。我們的辦公室及電話網絡設備室的中央冷氣系統配備磁浮壓縮機，能減低冷氣系統的能耗。同時，我們亦安裝了電池監察系統，實時監察每組電池的工作表現，確保電池使用效能達至最大化。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集團香港總部在照明方面省電節能

我們深知照明是當今辦公室當中的一大能耗來源，集團香港總部的辦公室率先在照明方面進行省電節能的舉措，包括接近100%採用T5新式環保節能電子光管，拆除接近200支過剩燈具。

此外，公司以「環保角」內的資訊及員工通告不時提醒員工環保節能意識。



### 香港附屬公司提醒員工節省用電

為了節省電量，香港附屬公司在辦公室設置節能燈，以及採購耗電量少的電器，以減少用電。辦公室內部亦貼上節能貼紙作為提醒，以鼓勵員工在不使用時關閉照明，同時員工亦被要求在辦公時間後，關掉不使用的電器以減少用電。



### 澳門附屬公司透過系統靈活調整能耗總量

為進一步減少由照明產生的能耗，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採用節能LED等提供照明，耗電量每小時減低275千瓦。附屬公司亦透過智能系統調節辦公室冷氣空調溫度，避免毫無節制地製冷，因而浪費能源。另外，我們安裝了電池監察系統，實時監察每一個電池的工作表現，以便能用盡整個電池的壽命。



### 新加坡附屬公司優化能源使用情況

新加坡附屬公司一直致力於在日常的運營中盡量減少能耗。為此，大樓的中央空調系統將辦公室的平均溫度設定在攝氏24度左右，並在周一至周五早上八點半至傍晚六點半運行，周六、周日以及公眾假期暫停運作。在照明方面，辦公室照明採用區域照明模式，僅照亮正常使用的地方，並會在有需要的時候，將熒光燈切換至節能LED燈。此外，大樓的一側安裝了採光設備，以減少建築整體的電力消耗。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此外，我們附屬公司在選購電腦等辦公設備時，會頻繁購買帶有能源之星標籤，或其他節能認證，如TCO等的產品類別。

香港總部已經進行了電力消耗目標設定工作，以2020為基準，於2026年前將香港總部數據中心的PUE下降9%。我們將繼續監察目標的進度，持續提升自身的電力消耗表現。

### 減少用紙

集團鼓勵員工使用雙面印刷、設置回收箱於影印機旁以便回收廢紙。在內部通訊中，我們要求員工使用多次重用信封，盡量節約用紙。在內部營運中，我們也推行電子化流程管理，例如綜合辦公室系統、糧單及假期申請網上系統、電子版培訓課程評估問卷及年度員工工作表現評核等，減少紙張使用。

對外，我們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電子化服務，推出環保賬單及電子化申請管理。當中，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更積極推出電子賬單及網上服務平台以供客戶查閱及繳交電訊費用。自2018年起，客戶可直接使用「CTM Buddy」手機應用程式、「ctm.net網上平台」或「CTM微信公眾號」查閱賬單及繳費，取代傳統賬單，減少浪費紙張。

據統計，澳門附屬公司在過去十二個月內，郵資和材料成本相對降低了34%；而在多重措施帶動下取代非必要的紙張使用，減省其使用率降幅達23%。

### 節約用水

為節約用水，集團採用自動感應水龍頭，減少浪費，同時又會在主要耗水地點如茶水間、洗手間等，張貼節約食水的環保訊息，並以電郵發出節約用水提示，提高員工的節水意識。集團附屬公司在高地烏街及澳門電訊綜合大樓採用不需依靠供水的風冷式中央冷氣系統，以減少用水量。

### 廢物回收

集團明白須在日常工作中盡量減少碳足跡，以應對氣候變化。為此，我們推行多項回收計劃，鼓勵員工回收及重用廢置物料，包括碳粉盒、墨盒及紙張。在本年度，我們亦加強回收工作，捐贈可重用的文具予慈善機構。同時，我們制定了嚴格的廢物管理指引，確保廢物得以妥善處置。廢電器及電子產品等有害廢棄物，會由經核准的專業承辦商處理，而無害廢棄物則由專業的清潔服務供應商處理，以確保符合本地法規要求。



「CTM Buddy」手機應用程式介面

## 可持續發展報告

在減少浪費的同時，我們在採購程序上亦增加對環保物料的考慮。例如在採購塑料袋時，我們會選擇可生物降解的材料，而我們訂購的複印紙「Paper One」的製作材料已經通過PEFC認證。

集團早前已經針對香港總部就廢物回收設定了電子廢物回收及廢紙回收的目標，以2020為基準，於2025年前增加廢紙回收量8%，並已達成目標在2022年維持100%的(自用)電腦及電子廢物經由回收經銷商作妥善處理棄置及回用，避免資源浪費及污染環境。

環保表現數據<sup>4</sup>

資源使用	單位	2022年	2021年	變化
<b>能源使用</b>				
電力	千瓦時	<b>65,175,248</b>	62,108,647	4.9%
汽油	公升	<b>66,238</b>	100,768	-34.3% <sup>5</sup>
柴油	公升	<b>7,152</b>	9,167	-22.0% <sup>5</sup>
能源使用密度	千兆焦耳／港幣百萬元 電信服務收入	<b>26.9</b>	28.8	-6.6%
<b>耗水量</b>				
耗水量	立方米	<b>20,274</b>	23,026	-12.0% <sup>6</sup>
耗水密度	立方米／港幣百萬元 電信服務收入	<b>2.3</b>	2.9	-20.7% <sup>6</sup>
<b>廢棄物產生</b>				
<b>無害廢棄物產生量</b>				
廢紙	公斤	<b>25,362</b>	34,074	-25.6% <sup>7</sup>
金屬廢料	公斤	<b>2,090</b>	4,610	-54.7% <sup>8</sup>
其他無害廢棄物 <sup>9</sup>	件	<b>100</b>	177	-43.5% <sup>8</sup>
<b>有害廢棄物產生量</b>				
電腦、通訊及電子設備	件	<b>26,623</b>	52,060	-48.9% <sup>8</sup>
工業電池	件	<b>1,074</b>	509	111.0% <sup>10</sup>
碳粉匣及墨盒	件	<b>158</b>	128	23.4% <sup>11</sup>

<sup>4</sup> 報告表述的各項2021至2022年數據均經過四捨五入，或與年度實際變化比率存有微小差異。

<sup>5</sup> 由於疫情關係，減少接見客戶等需使用車輛的外出活動，因而減少用油量。

<sup>6</sup> 由於疫情關係，集團實施在家工作，所以用水量減少。

<sup>7</sup> 由於本年度較2021年收貨量有所減少，所產生的廢紙包裝因而相對減少，所以公司產生廢紙量減少。

<sup>8</sup> 本年度用量減少，所以產生的廢棄物減少。

<sup>9</sup> 其他無害廢棄物包括木製電纜捲軸等。

<sup>10</sup> 本年度由於電池壽命週期完結，所以報廢的量增加。

<sup>11</sup> 本年度優化了收集墨粉盒的方式。

## 可持續發展報告

廢棄物回收	單位	2022年	2021年	變化
<b>無害廢棄物回收量</b>				
廢紙	公斤	<b>2,102</b>	2,176	-3.4%
金屬廢料	公斤	<b>2,090</b>	4,610	-54.7% <sup>8</sup>
其他無害廢棄物	件	<b>100</b>	177	-43.5% <sup>8</sup>
<b>有害廢棄物回收量</b>				
電腦、通訊及電子設備	件	<b>26,519</b>	52,060	-49.1% <sup>12</sup>
工業電池	件	<b>1,074</b>	509	111.0% <sup>13</sup>
碳粉匣及墨盒	件	<b>158</b>	128	23.4% <sup>11</sup>
<b>溫室氣體排放<sup>14</sup></b>				
單位	2022年	2021年	變化	
範圍1：直接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b>261.8</b>	268.2	-2.4%
範圍2：使用能源引致的間接 溫室氣體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b>35,882</b>	40,056.7	-10.4%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b>139.5</b>	167.5	-16.7%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b>36,283.3</b>	40,492.4	-10.4%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港幣百萬元電信服務收入	<b>4.1</b>	5.1	-19.6%

<sup>12</sup> 本年度電腦、通訊及電子設備回收量大幅減少是由於2021年度集團因應業務需求棄置了大量壞掉及過時的數據機，導致基數較大。

<sup>13</sup> 本年度由於電池壽命週期完結，報廢的量增加，廢棄的物品都是按報廢的量作回收，因此電池回收量較2021年大幅增加。

<sup>14</sup>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是根據ISO 14064溫室氣體審定和核查的規格，並使用主要營運四地(即香港、中國內地、澳門以及新加坡)分別適用的碳排放係數進行計算。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環保活動

集團致力於透過各種溝通渠道，向員工積極推廣環保意識，並鼓勵員工參與環保活動。我們相信，有效的溝通能夠增進員工對可持續發展價值觀的理解，為此我們定期向員工提供環保小技巧，以及介紹最新環保項目或趨勢。

我們向社會各界積極提倡節能減排的理念，本年度集團和附屬公司繼續參與「地球一小時」熄燈活動，響應本年的活動主題「生活態度」，以鼓勵大家承諾改變個人生活習慣，實踐綠色生活態度，為下一代保護珍貴的濕地資源。

此外，我們進行了多項鼓勵員工回收重用的活動。我們在報告年內組織了「文具回收活動」，鼓勵香港總部的員工把私人捐出的文具帶回公司，放置在指定收集點。活動合共收集了3箱文具，並捐贈予救世軍，再轉贈基層人士，或由救世軍進行義賣。而集團附屬公司亦在報告年內分別舉行「利是封回收重用大行動」以及「回收竹筷子」的活動。

我們積極推廣綠色文化和鼓勵低碳生活。我們舉辦了「食德有營過中秋2022」及盆栽種植比賽等活動，期望藉此幫助員工建立綠色生活習慣。除此之外，我們進行了不同的環保工作坊，如咖啡渣蠟燭工作坊，教導員工升級再造的方法，減少浪費。本年度，我們繼續響應環保促進會的號召，參加香港綠色日活動，簽署網上綠色約章以宣揚綠色日及鼓勵員工為環保出一分力。

我們致力在不同範疇實踐多項環保措施，很高興獲得業內認同和嘉許，分別獲得由人力資源媒體HRoot頒發的「2022大中華區卓越社會企業」獎項，由世界綠色組織所頒發的「綠色辦公室」標誌，香港綠色機構認證中的「減廢證書」，以表揚我們推廣節省能源和提倡綠色發展。

### 建設和回饋社會

本集團一直視回饋社會為己責，致力透過多元化的公益活動，為社會帶來正面影響。於報告年內，集團發起和參與多項義工活動及捐獻協助弱勢社群，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社區及義工活動，支援社會上有需要人士。2022年，義工隊的服務時數逾1,100小時，慈善捐款合共約港幣一百萬元。

集團致力運用在電訊方面的專業優勢，服務大眾，年內於澳門以各種渠道普及推廣5G服務，並培育更多本地優秀人才從事高端電訊技術應用研究和開發工作。

集團本年度在建設和回饋社會方面，再次榮獲以下獎項及嘉許：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10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及證書
- 香港民政及青年事務局的社會投資共享基金頒發「社會資本動力標誌獎」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頒發「運動友善計劃」嘉許企業標誌及企業嘉許狀
- 澳門義務工作者協會頒發「2022全澳優秀企業義工獎」



### 善用優勢支持社會發展

本集團積極與不同社區機構合作，舉行多個社區及義工活動，並鼓勵員工參與其中，在幫助基層家庭及弱勢社群的同時，改善社會大眾的生活質素，並傳承「回饋社會，服務社群」的理念。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義工及環保回收活動

本年度，集團舉辦了多項義工及環保回收活動，一方面關愛社區弱勢社群，另一方面實現回收再生的環保減廢社會目標。

集團聯同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舉辦了《Live闊身心靈嘉年華》及「療愈下的聖誕」一系列以聖誕為主題的義工活動。由員工組成的義工隊與參加活動的家庭共同製作聖誕花環，透過製作過程以舒緩參加者平時在工作或課堂積累下來的壓力，並把義工親手製作聖誕花環轉贈予基層家庭，一同分享聖誕的喜悅。

此外，我們舉辦了「文具回收活動」，鼓勵員工捐贈閒置的文具，並由公司收集及捐贈予基層人士，或進行義賣。並舉行「利是封回收重用大行動」及「回收竹筷子」的活動，鼓勵資員工在日常生活中繼續踐行公司支持環保的理念。



## 與新加坡防癌協會合作派發禮袋

集團新加坡附屬公司在本年度與新加坡防癌協會合作，舉辦節日歡樂禮袋派發活動，以向癌症患者傳遞歡樂和祝福。新加坡的同事將各種禮品放入禮袋，然後分發至60個癌症患者的家中。



## 支援青年發展

青少年是社會發展的明日棟樑，本集團重視培育本地年輕人才，多年來持續與學校及青少年團體保持良好聯繫並提供支持，定期合作舉辦各類活動，以拓展青少年的事業，並協助他們發揮所長。

為加深學生對電訊業的了解和興趣，以及進一步激發下一代對於5G網絡的興趣，我們與不同學校緊密合作，為學生舉辦各類活動，包括舉辦會議展覽、探訪考察及參觀，從中向他們介紹電訊業的運作及發展趨勢，並持續推動智慧城市及5G的發展步伐。

## 可持續發展報告

集團旗下澳門附屬公司積極響應政府政策，透過走訪不同學校舉辦座談會，向學生普及5G技術及智慧城市，提高年輕一代對電訊科技業界的認識。

我們一直視下一代為寶貴的種苗，期望他們可以茁壯成長。本年度，集團繼續支持設立於多所大學的獎學金，以表揚學業成績出眾的學生。當中，「澳門電訊獎學金」提供財政支援予有需要的學生，而由集團新加坡附屬公司贊助的「中信國際電訊獎學金」，提供財政援助予對環境保護課程有興趣的新加坡理工學院學生。集團希望學生透過獎學金的支援可以專注學業和研究工作，未來以工作回饋社會，貢獻自己的一份力量。



### 培育本地5G優秀人才

5G網絡是互聯網下一個發展風口，集團澳門附屬公司2022年11月正式在澳門推出5G服務。為持續普及5G和培育更多本地優秀人才，參與5G應用研究和開發，澳門附屬公司透過各種渠道，包括會議展覽、門市區域等，設立5G體驗區並邀請團體及學生參觀，進一步普及大眾對5G的認識，持續推動「數碼澳門」智慧城市發展步伐。

此外，澳門附屬公司亦接待多間澳門小學、中學、大學的學生參觀到訪集團澳門附屬公司5G體驗區，加深學生對5G及智慧城市建設發展的瞭解。



### 通訊技術培訓及指導

澳門附屬公司在年內携手雷鳴道主教紀念中學舉辦第二階段培訓及就業計劃，為中學生提供10個月的專業信息科技及通訊技術培訓和指導。此外，公司亦與澳門工會聯合總會市集嘉年華中學舉辦「澳門電訊通信光纖接駁工作坊」，由公司資深工程師為參與人士講授基本的光纖接駁技巧及仿真布線工程。並協辦由澳門特區政府郵電局牽頭的「資訊及通訊科技(ICT)應用培訓計劃」，向學員分享行業發展情況及瞭解前沿資訊及通訊科技如何引領不同行業的發展和革新。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普及電訊服務

隨著澳門進入「5G」新紀元，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大力推廣5G發展，在推動澳門智慧城市的發展之餘，亦積極促進5G相關應用的普及和應用。此外，因應弱勢社群的不同需要，澳門附屬公司向他們提供合宜的電訊服務，致力推進電訊服務普及化，建立和諧共融的社會。例如，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已經為政府部門、辦學團體及社區組織提供不同類型的通訊服務，包括：

- 推出「傷健共融、聯繫關愛」電訊服務關愛計劃，涵蓋流動通訊及光纖寬頻服務優惠，提供予持有殘疾評估證人士，以鼓勵更多傷健人士透過網絡，活出精彩人生。
- 為「頤老咭」持有人提供特別電訊服務優惠，內容覆蓋購買智能手機及配件、預付卡及流動電話月費優惠，以協助長者保持與社會間的聯繫，使他們能樂享積極豐盛的晚年生活。
- 研發建立於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教育雲」平台的雲端服務－「校信通mSchool」服務，提供即時一站式家校互動溝通平台，讓學校及家長有效地交流資訊，善用科技以減低時間及地點上的障礙，全力推動數碼校園的發展。



### 設置5G體驗區予公眾親身體驗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繼續秉持「與澳門共同成長」的服務理念，在5G推出商用之際，積極投放資源設立多個5G體驗區，以令大眾親身體驗5G服務的特性。當中，我們在澳門附屬公司高地烏街總店建立「CTM 5G星空」體驗區，並開放予公眾親身體驗5G特性。

我們亦善用自身渠道，著力推廣5G網絡，包括在玩樂達人展中設立5G體驗區，並利用5G網絡進行直播帶貨，於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開放日中設立5G體驗區，並利用5G網絡協助主辦單位實現跨地表演。







### 積極推廣5G直播應用

5G服務具有高速度、低時延、多連結的特性，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利用這一特性積極推廣5G直播，在多項活動中採用5G直播，包括於第十屆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和澳門服裝節中提供5G網絡，打造5G雲直播間及巡館介紹，並於第六十九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與澳門日報進行5G直播，展示5G新媒體應用。



### 50222短信留蹤服務

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與香港的主要移動網絡營運公司合作支持50222短信留蹤服務。50222短信留蹤服務為遠足人士提供救援。遠足期間，遠足人士可根據香港郊野公園內路徑標距柱的編號，發送免費短信至「50222」。一旦他們不幸遇上意外時，政府救援隊會根據系統最後收到的座標紀錄展開搜救，提供更便捷及準確的救援服務，更能保障遠足者的人身安全。我們不遺餘力以專業服務社會，積極履行作為通訊業的使命。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我們的獎項與嘉許

### 建設及強化團隊



「全能積金好僱主」  
「積金好僱主5+年」  
「電子供款獎」及「積金推廣獎」  
表揚證書及標誌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卓越僱主大獎2021」及  
「卓越社會責任大獎」  
JobMarket求職廣場



「十大最快樂企業大獎」  
首席快樂官協會



「友商有良」標誌  
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



「種族多元共融僱主約章」  
平等機會委員會

### 員工健康與安全



「僱員健康卓越大獎」  
Human Resources Online



「開心企業10」及  
「開心企業5+」標誌  
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  
傑出機構大獎」及  
「好心情@健康工作間約章」  
職業安全健康局、勞工處及衛生署

可持續發展報告

員工健康與安全、環境保護



「香港綠色機構認證」  
中減廢證書

環境運動委員會(環運會)聯同  
環境保護署及九個機構合辦



「2022大中華區卓越社會企業」  
人力資源媒體HRoot



「生態辦公室」  
新加坡環境理事會



「健康工作間」及  
「綠色辦公室」標誌  
世界綠色組織

回饋社會



社會資本動力標誌獎  
香港民政及青年事務局的  
社會投資共享基金



10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  
及證書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運動友善計劃」嘉許企業  
標誌及企業嘉許狀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2022全澳優秀  
企業義工獎」  
澳門義務工作者協會

員工培訓及發展



「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中的  
「人才企業」  
僱員再培訓局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 報告合規性

本報告參照聯交所出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制，遵循指引載列的強制披露規定和「不遵守就解釋」條文。同時，我們遵從聯交所提倡的四大報告原則界定內容，滿足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等原則的要求。

#### 報告及數據範圍

本報告涵蓋集團總部及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即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可持續發展表現和措施。除另作注明，環保數據的披露範圍覆蓋三大業務板塊(即總部、澳門電訊及CPC)，及四大主要營運地區，包括香港、中國內地、澳門以及新加坡(此四大營運地區的業務佔比超過電信服務收入的90%)的業務營運。

#### 內容索引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b>A. 環境</b>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環境保護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環保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113-122頁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本集團的營運並無產生大量排放物，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21頁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20頁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20頁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本集團的營運並無產生大量排放物，故無訂立排放量目標。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保護	第113, 116-122頁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環境保護	第113頁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20頁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20頁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p>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p>	環境保護	第113-122頁
	<p>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p>	本集團並無於求取適用水源上有任何問題。	不適用
	<p>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p>	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使用大量包裝材料，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p>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p>	環境保護	第113頁
	<p>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p>	環境保護	第113-122頁
層面A4：氣候變化	<p>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p>	環境保護	第114-115頁
	<p>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p>	環境保護	第114-115頁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b>B. 社會</b>				
<b>僱傭及勞工常規</b>				
<b>層面B1：僱傭</b>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建設及強化團隊、員工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僱傭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101-102, 105-111頁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建設及強化團隊	第105-106頁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建設及強化團隊	第106-107頁
<b>層面B2：健康與安全</b>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建設及強化團隊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108-109頁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建設及強化團隊	第109頁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建設及強化團隊	第109頁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建設及強化團隊	第108-109頁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員工培訓及發展	第110-112頁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員工培訓及發展	第112-113頁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員工培訓及發展	第112-113頁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建設及強化團隊  本集團並無發現有任何違反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107頁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童工及強制勞工風險，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童工及強制勞工風險，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b>營運慣例</b>				
<b>層面B5：供應鏈管理</b>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3-104頁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4頁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3-104頁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3-104頁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3-104頁
<b>層面B6：產品責任</b>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產品責任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96-103頁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產品回收風險，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0頁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2頁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9-100頁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2-103頁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1-102頁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反貪污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1-102頁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1頁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建設和回饋社會	第122-127頁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建設和回饋社會	第122-127頁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建設和回饋社會	第122頁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43至22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之潛在減值評估
- 收入確認

##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 data-bbox="193 506 831 539"><b>商譽之潛在減值評估</b></p> <p data-bbox="193 577 831 611">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p> <p data-bbox="193 649 831 790">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商譽之賬面值為港幣97.10億元，它們被分配到現金產出單元，包括(i)電信業務－澳門、(ii)企業業務(澳門以外)及(iii)其他電信業務。</p> <p data-bbox="193 828 831 1077">管理層每年和在出現減值指標時均對商譽進行減值評估。進行減值評估時，各個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由管理層按現金流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管理層需要作出重要判斷，以估算現金產出單元未來之現金流，以及釐定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預測所採用的電信服務收入增長率及長期增長率，以及將未來現金流折現至現值的折現率。</p> <p data-bbox="193 1115 831 1182">管理層根據減值評估的結果，作出商譽毋須減值的結論。</p>	<p data-bbox="831 577 1477 611">就商譽減值評估而言，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p> <ul data-bbox="831 649 1477 1541"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831 649 1477 790">• 了解管理層對商譽減值評估及其內部控制程序，並考慮當中估計的不確定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動及管理層偏見之敏感度，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li> <li data-bbox="831 828 1477 896">• 根據我們對貴集團業務的了解，評估管理層識別現金產出單元的合理性；</li> <li data-bbox="831 934 1477 1001">• 參照現行會計準則要求，評估管理層在編制折現現金流預測時所採用的方法；</li> <li data-bbox="831 1039 1477 1218">• 根據我們對電訊行業的理解、經驗和知識，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以及貴集團的未來商業計劃，評估管理層所編制的折現現金流預測，包括對關鍵假設進行合理性評估，以及透過我們的估值專家的參與，以協助我們評估所用之折現率的合理性；</li> <li data-bbox="831 1256 1477 1397">• 將以往年度編制的折現現金流預測中的收入、銷售及服務成本和其他營運費用與貴集團的實際本年業績進行對比，並就所識別的重大差異向管理層查詢相關原因以評估管理層估計準確性之往績；及</li> <li data-bbox="831 1435 1477 1541">• 由於長期增長率和折現率為計算可收回金額時最敏感的關鍵假設，我們在進行敏感度分析時調整了長期增長率和折現率。</li> </ul> <p data-bbox="831 1579 1477 1646">根據審計憑證和我們的審計工作，我們認為有足夠證據支持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評估時所用的假設和估計。</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b>收入確認</b></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來自移動通訊服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的收入合計為港幣57.62億元。</p> <p>我們將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這是由於在審計收入確認時，需對電訊資訊科技系統產生的資料進行大量工作。這些系統非常複雜，需要處理包括因銷售不同硬件和服務組合而衍生的大量交易，且涉及價格結構的定期變更。</p>	<p>在應對使用複雜資訊科技系統對收入確認的重大錯報風險時，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及評估對獲取、處理及記錄收入中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的設計、實施及操作上的有效性；</li> <li>• 測試計費、收費和其他相關支持系統所在的資訊科技環境；及</li> <li>• 以抽樣方式測試收入交易，把電訊系統中的交易與適用的證明文件(例如客戶合約、相關發票及結算憑據證明)進行核對。</li> </ul> <p>根據審計憑證和我們的審計工作，我們認為有足夠證據支持使用複雜資訊科技系統所確認的收入。</p>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鄭立欽。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2023年3月16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收入	3(a)	10,111	9,486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10(a)	9	28
其他收入	4	44	36
銷售及服務成本	5(a)	(5,775)	(5,459)
折舊及攤銷	5(b)	(914)	(897)
員工成本	5(c)	(1,169)	(1,082)
其他營運費用		(541)	(488)
		1,765	1,624
財務成本	5(d)	(269)	(270)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	1
除稅前溢利	5	1,496	1,355
所得稅	6(a)	(272)	(248)
年度溢利		1,224	1,107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191	1,076
非控股權益		33	31
年度溢利		1,224	1,107
每股盈利(港仙)	9		
基本		32.3	29.3
經攤薄		32.3	29.2

載於第148頁至第224頁之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與年度溢利有關之應付予本公司股東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27(b)。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年度溢利		<b>1,224</b>	1,10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	25(a)(v)	<b>(46)</b>	16
就重新計量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確認遞延稅項	6(c)	<b>6</b>	(2)
		<b>(40)</b>	14
其後會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匯兌調整：			
—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及其相關借貸的匯兌差額		<b>(45)</b>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b>(85)</b>	14
年度總全面收益		<b>1,139</b>	1,121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東		<b>1,113</b>	1,089
非控股權益		<b>26</b>	32
年度總全面收益		<b>1,139</b>	1,12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0	676	66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323	2,625
使用權資產	11	599	654
無形資產	12	932	1,064
商譽	13	9,710	9,721
合營企業權益	15	10	11
非即期合同資產	19(a)	26	23
非即期合同成本	17	28	25
非即期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8	9	5
非即期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20	150	103
遞延稅項資產	6(c)	74	72
		<b>14,537</b>	14,970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	132	103
合同成本	17	—	2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8	8	4
合同資產	19(a)	224	25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20	1,293	1,248
即期可收回稅項	6(b)	1	7
現金及存款	21(a)	1,986	1,793
		<b>3,644</b>	3,412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2	2,027	1,645
合同負債	19(b)	183	184
銀行及其他借貸	23	183	500
租賃負債	24	131	140
即期應付稅項	6(b)	276	188
		<b>2,800</b>	2,657
<b>流動資產淨值</b>		<b>844</b>	755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5,381</b>	15,725
<b>非流動負債</b>			
非即期合同負債	19(b)	1	1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23	4,337	4,946
非即期租賃負債	24	323	356
非即期其他應付賬款	22	16	23
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	25(a)	61	12
遞延稅項負債	6(c)	172	211
		<b>4,910</b>	5,549
<b>資產淨值</b>		<b>10,471</b>	10,176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c)	4,720	4,704
儲備		5,653	5,391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10,373</b>	10,095
非控股權益		98	81
<b>權益總額</b>		<b>10,471</b>	10,176

董事會於2023年3月16日核准及授權發出。

辛悅江  
董事

樂真軍  
董事

載於第148頁至第224頁之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百萬元	權益總額 百萬元
	股本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物業重估儲備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保留溢利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之結餘	4,704	17	53	13	5,308	10,095	81	10,176
於2022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1,191	1,191	33	1,22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38)	(40)	(78)	(7)	(85)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38)	1,151	1,113	26	1,139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9)	(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6(b)	16	(3)	-	-	13	-	13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7(b)(ii)	-	-	-	(627)	(627)	-	(627)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6(b)	-	(4)	-	4	-	-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7(b)(i)	-	-	-	(221)	(221)	-	(221)
		16	(7)	-	(844)	(835)	(9)	(844)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結餘	4,720	10	53	(25)	5,615	10,373	98	10,471
於2021年1月1日之結餘	4,646	35	53	14	5,003	9,751	58	9,809
於2021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1,076	1,076	31	1,10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1)	14	13	1	14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1)	1,090	1,089	32	1,121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9)	(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6(b)	58	(12)	-	-	46	-	46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7(b)(ii)	-	-	-	(589)	(589)	-	(589)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6(b)	-	(6)	-	6	-	-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7(b)(i)	-	-	-	(202)	(202)	-	(202)
		58	(18)	-	(785)	(745)	(9)	(754)
於2021年12月31日之結餘	4,704	17	53	13	5,308	10,095	81	10,176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1(e)	<b>2,935</b>	2,676
已付稅項：			
— 已付香港利得稅		<b>(55)</b>	(130)
— 已付澳門所得補充稅		<b>(123)</b>	(122)
— 已付香港及澳門以外司法權管轄區稅項		<b>(40)</b>	(31)
已退回稅項：			
— 已退回香港及澳門以外司法權管轄區稅項		<b>6</b>	1
<b>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723</b>	2,394
<b>投資活動</b>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款項		<b>(323)</b>	(532)
已質押存款減少		<b>—</b>	2
其他存款增加		<b>(364)</b>	(361)
已收利息		<b>20</b>	12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667)</b>	(879)
<b>融資活動</b>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21(f)	<b>353</b>	1,684
按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b>13</b>	46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21(f)	<b>(1,283)</b>	(2,105)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21(f)	<b>(248)</b>	(244)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21(f)	<b>(157)</b>	(159)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1(f)	<b>(18)</b>	(20)
支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b>(848)</b>	(791)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b>(9)</b>	(9)
<b>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2,197)</b>	(1,598)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b>		<b>(141)</b>	(83)
<b>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426</b>	1,510
<b>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b>		<b>(30)</b>	(1)
<b>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1(a)	<b>1,255</b>	1,426

載於第148頁至第224頁之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與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若干修訂，這些準則在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在與本集團有關的範圍內初始應用這些經修訂的準則所引致當前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更，已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1(c)。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所持合營企業權益。

除投資物業(見附註1(g))根據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按公平價值列賬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法作為編製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影響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這些估計和相關的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在其他來源並不顯而易見而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

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檢討。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只會在當期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相關影響則在當期和未來期間進行確認。

管理層就採用對於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的討論內容載列於附註2。

### (c)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在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發展並未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d) 業務合併、附屬公司和非控股權益

當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時，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包括已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一般以公平價值計量。任何所產生的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m)(ii))。任何議價購買的收益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與發行債券或股權證券有關的交易成本外，就業務合併產生的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列作支出。

轉讓代價並無包括與先前已存在關聯的結算有關之金額。該等款項通常於損益中確認。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業務而享有或有權享有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向實體施加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上述權力時，僅考慮(本集團和其他方所持有的)實質權利。

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起，在附屬公司的投資會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為止。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由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會按未變現收益的相同方式抵銷，惟只限於未變現虧損並不顯示存在減值的情況。

非控股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權益，而本集團並沒有與這些權益的持有人訂立任何可導致本集團整體就這些權益而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義務的額外條款。就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附屬公司的可辨識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或所佔附屬公司可辨識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權益項目中，與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權益分開列示。非控股權益所佔本集團業績的權益，會按照本年度損益總額和全面收益總額在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東之間作出分配的形式，在綜合收益表和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示。

在本集團所持附屬公司權益發生變動而不會失去其控制權時，有關變動按股權交易確認入賬，並據此調整綜合權益內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數額，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惟不會調整商譽，亦不會確認任何損益。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按出售該附屬公司全部權益確認入賬，而涉及的損益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仍保留該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則以公平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始確認為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或(如適用)按成本初始確認為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1(m)(ii))。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是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與其他方協定分享對此項安排的控制權，並享有此項安排的資產淨值。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並初始以成本值入賬，其後就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可辨識資產淨值於收購日的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的金額(如有)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格，直接歸屬於收購投資的其他成本，以及對構成本集團股權投資一部分的合營企業的任何直接投資。之後就本集團的所佔權益以所佔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m)(ii))。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投資已減值。收購日公平價值超過成本的任何金額、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除稅後)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如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超越其應佔合營企業之權益時，則將其所佔權益減至零，並不再確認額外虧損，惟本集團須履行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為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淨值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之部份，對該等其他長期權益採用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如適用)(見附註1(m)(ii))。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會按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應佔的權益比率抵銷，除非未變現虧損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該等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若合營企業投資轉為聯營企業投資，保留的權益不會重新計量。相反，投資將繼續按照權益法入賬。

於所有其他情況下，倘本集團失去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時，則以出售該被投資公司全部權益確認入賬，而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於失去共同控制當日所保留於該前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權益則以公平價值作為初始確認金融資產之成本。

#### (f) 商譽

商譽指以下(i)項超出(ii)項的差額

- (i) 所轉讓代價的公平價值、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所持被收購方權益公平價值之總和；
- (ii) 於收購日被收購方可辨識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淨值。

倘(ii)項金額超出(i)項金額，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商譽是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益之每一個或一組現金產出單元，並每年接受減值測試(見附註1(m)(ii))。

年內出售現金產出單元時，任何應佔購入商譽的金額均包括在出售項目損益的計算之內。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而以租賃權益擁有或持有(見附註1(j))之土地及／或樓宇，包括目前未確定未來用途之持有土地及正在興建或發展作為投資物業供日後使用之物業。

除於報告期末仍在興建或發展中的物業而其公平價值並不能可靠地估算外，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列賬。因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中確認。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是按照附註1(x)(ii)(a)所述方式入賬。

如業主開始佔用以證明用途出現變動，投資物業被轉至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或承租人持有作使用權資產的物業時，則轉變之日的公平價值成為後續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或使用權資產(如適用)的認定成本。

###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m)(ii))後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興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有待安裝的設備，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初始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見附註1(m)(ii))確認。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工資成本、拆卸與搬運有關項目的成本和項目所在場地清理費的初始估計金額(以適用者為準)及適當比例的間接生產成本以及借款成本(見附註1(z))。

在使物業、廠房及設備安放到所需的地點及狀況的同時，而達致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亦可生產有關項目。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於損益中確認。

只有當後續成本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倘適用)。入賬為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重置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其產生的報告期內於損益中扣除。

在建工程概不計提任何折舊。在完工和投運後，按下列註明的適用比率計提折舊。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在扣除估計殘值(如有)後，在以下註明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算折舊：

- 永久業權土地不計提折舊。
-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上的樓宇按不超出該樓宇竣工日期後5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提折舊。
- 本集團於位於租賃土地上的樓宇的權益於未屆滿租約年期或不超出該樓宇竣工日期後5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 電信設備按2至20年不等計提折舊。
- 其他資產按2至10年不等計提折舊。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組成部份具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目的成本或估值會按合理基準分配予各部份，而各部份則獨立計算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和殘值(如有)於每年予以檢討。

如果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或承租人持有作使用權資產的物業項目因其用途發生改變而轉至投資物業，該項目於轉變之日的賬面金額與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其後出售或報廢資產時，相關重估儲備會直接撥入保留溢利。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項目的賬面金額兩者的差額釐定，並在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中確認。

####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收購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屬有限者)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m)(ii))列賬。自行開發的商譽及品牌之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有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其估計之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攤銷。有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自其可使用日期起計算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商號名稱/商標	15–27年
— 客戶關係	9–17年
— 電腦軟件	3年

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均每年予以檢討。

#### (j) 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同時有權管理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及取得因使用可識別資產而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即擁有控制權。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j) 租賃資產(續)

#### (i) 作為承租人

當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關聯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者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就本集團而言，主要為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設備)則除外。當本集團訂立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租賃基準資本化租賃。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已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激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承租人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或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應採用相關增量借貸利率，即承租人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和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以實際利息法計算得出。租賃付款額在本金與財務成本之間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以使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息率保持一致。並非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當中，因此於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損益中扣除。

當租賃已資本化時，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金額加任何於生效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及所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於資產所在地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的估計成本，貼現至其現值，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m)(ii))。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內(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權，則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折舊。

根據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可退還租金按金的初始公平價值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按金初始公平價值與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作為已作出的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j) 租賃資產(續)****(i)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指數或比率變動產生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估計將根據餘值擔保應付的預期金額發生變動，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確定將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權而產生變動。倘租賃負債按此重新計量，則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則計入損益。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同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即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本集團的一些租賃包含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這些條款的使用目的在於將合同管理條款的操作靈活性達到最大化。大部分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僅由本集團行使，而非由相應的出租人行使。

**(ii) 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至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關單獨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根據附註1(x)(ii)(a)確認。

倘本集團為中介出租人，分租賃乃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主租賃乃短期租賃而本集團應用附註1(j)(i)所述豁免，則本集團分類分租賃為經營租賃。

倘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出租資產，該租金收入的現值獲確認為應收款項。各租金收入於應收款項及利息收入間分配。租金收入中的利息部分按租約年期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以制定出各期間應收款項剩餘結餘的固定定期利率。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資產，有關資產會根據其性質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並於適用情況下根據本集團的折舊政策予以折舊。經營租賃產生的收益於租約年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分期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k)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視乎有關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而定。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以正常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之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被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對於不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以其公平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進行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綜合收益表支銷。

####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

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且其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 (l)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本集團亦有訂立不符合抵銷標準的安排，但仍容許相關金額於若干情況下予以抵銷，如破產或終止合約。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

##### (i) 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

本集團為以下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了損失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的合同資產(見附註1(p))；及
- 應收租賃款項。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以概率加權估計出的信貸虧損。信貸虧損乃按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即根據本集團合同應得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當折現率的影響很重大時，預期現金差額的折現將使用以下折現率：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以及合同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及
- 應收租賃款項：計量租賃應收款項使用之貼現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限是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可用的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而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包括關於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是根據以下任何一項為基礎計量：

-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這是預期在結算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之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這是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於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之虧損。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據此，貿易應收賬款、合同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損失撥備通常是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等值金額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模型進行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及於結算日對當前和預測的總體經濟狀況評估予以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的損失撥備以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大幅增加，在這種情況下，損失撥備則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等值金額計量。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將在結算日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評估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發生於當(i)借款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信貸債務時，而不需要本集團追討如實現擔保(如果持有)等行為，或(ii)該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90天。本集團認為定量和定性的資料是合理和可支持而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的，包括過往經驗和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須特別考慮以下事項：

- 未能在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於實際或預期有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的業績於實際或預期有顯著惡化；及
- 現有或預期有關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債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評估是以單獨為基礎或以集體為基礎進行的。當評估以集體基礎進行時，金融工具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類，例如逾期狀況和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結算日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並計入損益。本集團通過損失撥備賬戶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以對其賬面進行相應調整。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礎

利息收入根據附註1(x)(ii)(b)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這種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已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損失撥備)計算。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信貸減值。當出現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會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或
- 因發行人的財務困難而消失的證券活躍市場。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 撤銷政策

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項或合同資產的賬面總額被撤銷(部分或全部)至沒有切實恢復的前景。這種情況一般發生於當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撤銷的金額時。

之前撤銷而其後收回的資產會在收回當期損益中確認為減值回撥。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會參考來自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以下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或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除商譽外)是否已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重新估值金額計算的物業除外)；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商譽；
-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如出現任何此類跡象，本集團便會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算。此外，就商譽而言，不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均會按年估算其可收回金額。

###### — 可收回金額之計算方法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獨有風險之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一組資產組別(即一個現金產出單元)來釐定可收回金額。倘可於合理及一致的基礎上進行分配，則公司資產的一部分賬面值會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以其他方式分配予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 — 減值虧損之確認

當資產或所屬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出單元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以首先減去已分配至該現金產出單元(或一組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去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續)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續)

##### — 減值虧損之回撥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虧損會被回撥。而商譽之減值虧損則不可回撥。

減值虧損之回撥額不會超過假設該資產以往年度從未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所回撥的減值虧損於確認回撥年度計入損益。

### (n) 存貨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之為銷售、或在生產過程中銷售、或以材料或供應品形式在生產過程中或提供服務過程中所消耗的所持有資產，是為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量，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使存貨運至現址及使其達至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存貨出售時，存貨的賬面金額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減值或虧損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的任何減值回撥，在回撥期間確認為沖減存貨支出金額。

### (o)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為為獲得與客戶的合同而產生的增量成本，或為履行與客戶的合同而未資本化為存貨(見附註1(n))、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h))或無形資產(見附註1(ii))的成本。

本集團與客戶簽署合同所產生的成本為獲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如未能獲得合同，則該成本不會產生(例如：增量銷售佣金)。如成本與未來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相關，且成本將被回收，則在獲得合同時而產生的增量成本予以資本化。其他獲得合同的成本則在產生時計入費用。

如成本直接與已有合同或特定的可確定預期合同、收集或提升用於未來提供商品或服務的資源和即將獲得支付有關，履約成本會被資本化。直接和已有合同或特定的可確定預期合同有關的成本可包含直接勞動力、直接材料、成本分配、向客戶收取的明確費用以及只有在本集團簽署合同方會產生的其他成本(例如：支付與分包商的款項)。未資本化的存貨、物業、廠房和設備或無形資產的其他履約成本則在產生時計入費用。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o) 合同成本(續)

資本化合同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如合同成本的賬面金額超出(i)本集團預期在換取該資產所涉及的商品或服務中收取的剩餘金額，減(ii)直接提供未經確認為開支的商品或服務相關的成本所得出的淨值，則確認為減值虧損。

資本化合同成本攤銷在資產相關的收入確認時計入損益。收入確認的會計準則於附註1(x)(i)列載。

#### (p) 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

本集團在根據列載於合同中的付款條件無條件享有代價前確認收入(見附註1(x)(ii))，則合同資產得到確認。合同資產根據附註1(m)(i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在代價權利變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賬項(見附註1(q))。

當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見附註1(x)(ii))前支付不可退還代價，則確認合同負債。如本集團擁有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擁有無條件接收不可退還代價時的權利，則同樣會確認合同負債。在這種情況下，相應的應收賬款也將予以確認(見附註1(q))。

如與客戶的單一合同，則以淨合同資產或淨合同負債列示。如多重合同，則無關合同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不列示其淨值。

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倘實體於合同開始時預期實體向客戶轉移已承諾商品或服務與客戶就商品或服務付款之間相隔的時間為一年或以下，則實體毋需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已承諾代價金額。

#### (q)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接收代價的權利時，確認應收賬款。如在支付該代價前所需時間已到期，則可無條件接收代價。如在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接收代價權利前已確認收入，則該金額以合同資產列示(見附註1(p))。

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包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並包括信貸虧損撥備(見附註1(m)(ii))。

保險報銷根據附註1(w)(i)確認及計量。

#### (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與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高流動性的投資。此等投資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無需承受顯著的價值變動風險，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照附註1(m)(i)所載的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s)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初始按公平價值入賬，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t)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始按公平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之後，計息借貸即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費用乃根據本集團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1(z))。

### (u)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和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受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非貨幣性福利的成本會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如延遲付款或清償所產生的影響重大，這些數額則按貼現值列賬。

本集團本年度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成本已於本年度損益中扣除。已被沒收的供款(即僱員在獲得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該計劃，由僱主為僱員支付的供款)已用於減低本年度之供款額。

#### (ii) 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

本集團有關界定福利公積金的淨負債是按員工於現時及過往期間所提供的服務估計其賺取的未來收益計算；該福利以折現計算其現值並扣減任何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有關計算由合資格的精算師以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當計算結果對本集團帶來利益，已確認資產限於以任何公積金的未來退款或供款的扣減款項為形式的經濟利益現值。

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服務成本和利息支出(收入)淨額在損益中確認，並按其作用劃撥為「員工成本」、「其他營運費用」或「財務成本」的一部分。本期服務成本是按照本期僱員的服務所產生的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增加額計量。期內利息支出(收入)淨額是將在報告期初計量界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折現率應用於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而釐定。所用的折現率是根據到期日與本集團所承擔負債期限相若的優質企業債券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釐定。對於沒有此等債券的深厚市場的國家，則採用政府債券的市場率。

當公積金的利益出現變動或公積金有所縮減時，與僱員過往提供服務有關的公積金變動部分的即期服務成本或就縮減錄得的損益，會在公積金改變或縮減發生時或確認相關重組成本或辭退福利時(以較早者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支出。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公積金所得數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重新計量所得數額包括精算損益、公積金資產的回報(不包括已計入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淨利息數額)和資產上限的任何變動(不包括已計入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淨利息數額)。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u) 僱員福利(續)

#####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按公平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的資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平價值於授出當日考慮購股權的授出條款和細則採用二項式點陣模型釐定。如果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能無條件享有購股權的權利，則經考慮購股權歸屬的可能性後，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價值總額會在整段歸屬期內分攤。

於歸屬期間，本集團會審閱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除了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外，於過往年度確認的任何累積公平價值調整會在回顧年度扣自／計入損益，而資本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於歸屬當日，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而資本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惟倘純粹因為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而沒收者則作別論。權益金額乃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屆時有關金額將包含於已發行股份之金額)或購股權屆滿(屆時有關金額直接撥入保留溢利)為止。

#### (v)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相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所得稅是按年內應課稅收益根據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稅基之間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和未動用稅收抵免產生。

除了若干有限的特殊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以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溢利以供有關資產使用者為限)均會確認。可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回撥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回撥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回撥的同一期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時稅項虧損可向前或向後結轉的期間內回撥。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和稅收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能在使用稅項虧損和稅收抵免的同一期間內回撥。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扣稅之商譽、初步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如屬業務合併一部分則除外)所產生的暫時差異，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暫時差異。惟就有關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應課稅差異而言，其應課稅差異的回撥時間是由本集團控制，而有關差異可能不會在可預見的將來回撥；或就有關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可抵扣差異而言，除非該可抵扣差異可能在將來回撥。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v) 所得稅(續)

當投資物業按照附註1(g)所載按公平價值列賬，除該投資物業屬可折舊及以同一商業模式所持有，而有關模式並非透過出售形式而使用該物業絕大部份經濟利益，按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出售時按適用稅率所產生的稅項負債，計算其投資物業之任何遞延稅項。在其他情況下，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變現或償還方式，根據在結算日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並無需計算貼現值。

本集團在各結算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動用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回撥。

因分派股息而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是在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認時確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金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倘本集團或本公司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即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方會分別與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或本公司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 (w)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性合同

#### (i) 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果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以可靠估計的經濟利益以清償有關責任，本集團便會確認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有關撥備則按預計清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列賬。

如果需要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不大，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但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除外。如果本集團的責任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需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除外。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期由另一方償還，則就幾乎確定的任何預期報銷確認一項單獨資產。就報銷確認的金額僅限於撥備的賬面值。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w)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性合同(續)

##### (ii) 虧損性合同

當本集團簽訂合同時，履行合同義務的不可避免的成本超過預期從合同中得到的經濟利益，則為虧損性合同。有關虧損性合同的撥備乃按終止合同的預期成本與履行合同的淨成本兩者之間較低者的現值計量。履行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同之增量成本以及與履行該合同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金額。

#### (x) 收入及其他收入

通過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本集團分類為收入；而通過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租賃供他人使用本集團資產產生的收益，則分類為其他收入。

本集團為其收入交易的委託人並按總額基準確認收入。於確定本集團是否為委託人或代理人時，其考慮於產品轉讓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產品的控制權。控制權指本集團指示產品使用並獲得產品幾乎所有剩餘利益的能力。

如合同包含向客戶提供超過12個月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組成部分，收入以應收金額的當前價值、可於單獨與客戶的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而利息收入則單獨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如合同包含為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組成部分，則該合同確認的收入包含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同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如果融資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則不會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關於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政策的更多細節如下所示：

##### (i)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收入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本集團預期將享有之承諾代價金額(以第三方的名義收集的金額除外，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被予以確認。

##### (a) 電信服務收入

客戶會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時所提供的利益，因此合約費收益會根據產出法(按已使用的服務供應單位或按使用時期計算)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因為此方法能反映本集團透過將服務轉移至客戶以達致履約責任的模式。

##### (b) 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

收入於客戶擁有及接受商品時確認。如果相關貨物是涵蓋其他商品和/或服務的合約的一部分，所確認的收入金額是按合約交易總價的適當比例計算，並以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礎，在相關合約承諾的所有貨物和服務之間進行分配，惟將可變代價分配予合約的特定履約責任時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參考於可資比較情況下向類似客戶單獨銷售的產品或服務的可觀察價格來確定獨立銷售價格。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x)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 (i)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續)

##### (c)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收入

當可以合理計量項目結果時，會通過參考至今完成的績效調查結果或達到的里程碑，再加上計量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展，按時間逐漸確認項目收入。

本集團在作出這些估計時考慮了本集團提早完成合約獎金或延遲完成合約罰款的可能性，收入僅在很可能不會發生已確認的累計收入會被重大回撥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當無法合理計量項目結果時，項目收入僅可確認至預計將收回的項目成本。

若任何時候完成合約的成本超過合同下的代價餘額，則根據附註1(w)(ii)的政策確認撥備。

#### (ii)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及其他收入

##### (a)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的應收租金收入會以在租約年期內平均分期收款形式在損益中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夠更清楚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授予租客的租賃獎勵在損益中確認為應收淨租金總額的組成部分。並不依賴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應計時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 (y)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公佈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公佈的外匯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中確認，惟用於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外幣借貸所產生之匯兌盈虧除外，有關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見附註1(ac))。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當日公佈的外匯匯率換算。本公司初始確認此類非貨幣資產和負債的日期為交易日期。以公平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公平價值計量日的外匯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之業績按與交易日之外匯匯率相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收購海外業務綜合計算時產生之商譽)則按結算日之外匯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內的匯兌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之累計匯兌差額會重新由權益撥入損益內，與出售所產生的損益同時入賬。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z)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大量時間方可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則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

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宣告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 (aa) 關聯方

(a) 倘符合下列一項，該人士或其直系親屬成員即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實體即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土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的集團中的實體或任何成員。

一名人士的直系親屬成員是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ab)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報表內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均摘錄自定期提供予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這些資料旨在協助他們作出資源分配，並評估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按資產所在地分類之地理位置的表現。

就財務呈報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 (ac) 海外經營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借貸的任何外匯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之匯兌儲備內累計，直至出售海外經營業務為止，此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無效部分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 2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附註10(b)、13、25及28包含有關投資物業估值、商譽減值、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與金融工具的假設和風險因素的資料。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重大來源如下：

### (a) 資產減值

考慮本集團若干非金融資產可能需要計提的減值虧損時，需要釐定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是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由於上述資產並不容易在市場上獲得報價，故此難以精確估計公平價值。在釐定使用價值時，預計從有關資產所得的現金流貼現至其現值，當中需要對如收入水平及營運成本等項目，如增長率假設、適當折讓及識別現金產出單元，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會運用一切可得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之合理概約數字，包括根據對收入及營運成本等項目之合理和具支持之假設和預測所作出之估計。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撥備以相關預期損失率的假設為基礎。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款歷史、現有市況及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數據。有關使用的關鍵假設及數據詳情，請見附註28(a)。

上述減值虧損的增減，會影響當前及未來年度的淨溢利。

## 財務報表附註

### 2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b)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誠如附註1(x)(i)(c)所闡釋者，業務解決方案項目收入按時間確認，就未完成項目確認收益及溢利取決於對業務解決方案合約總成果以及至今完成的工作進度的估計。根據本集團的近期經驗及本集團所進行的業務解決方案活動的性質，本集團估計其認為工作進度已充足達致能夠合理地衡量合同的結果或可確認至預計將收回的項目成本。在此之前，附註19(a)中披露的相關合同資產將不會包括本集團最終就至今完成的工作進度可能實現的溢利。此外，於結算日，以總成本或收益計算的實際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所估算者，從而影響未來數年確認的收益及溢利，作為至今所記錄金額的調整。

#### (c)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與無形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使用年期計算折舊及攤銷。本集團會每年檢討資產的使用年期及殘值(如有)。如跟以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會對未來期間之折舊及攤銷開支作出調整。技術改變或該等資產擬定用途改變或會導致該等資產的估計使用期或價值改變。

#### (d)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釐定世界各地的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重要判斷。於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眾多交易及最終稅務釐定的計算難以確定。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異會影響到有關釐定年度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有關已結轉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會運用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之稅率，按照資產賬面金額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確認及計量。釐定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時，會對預期應課稅溢利作出估計，當中涉及多項有關本集團經營環境之假設，並要求董事作出大量判斷。倘此等假設及判斷發生任何變動，均會影響將予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從而影響當前及未來年度之財務業績。

#### (e) 釐定租賃期及折現率

於釐定租約年期時，管理層會考慮引發行使續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的經濟動機的所有事實及情況。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後的時期)僅於合理肯定租約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時計入租約年期。由於無法合理肯定租約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故此潛在未來現金流出並無計入租賃負債。倘因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改變而影響評估，並於承租人掌控之中，則須檢討有關評估。

在釐定折現率時，本集團須於租賃開始日期及變動生效日期，考慮相關資產的性質與該租賃的條款及條件作出重大判斷。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提供電信服務，包括移動通訊服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企業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以及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

收入是指來自提供電信服務之收入以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之收入。

#### (i) 收入之細分

與客戶合同收入就主要服務項目或產品之細分情況如下：

	附註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b>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b>			
按主要服務項目或產品細分：			
移動通訊服務	(i)	827	858
互聯網業務	(ii)	1,331	1,243
國際電信業務	(iii)	3,453	2,461
企業業務	(iv)	3,069	3,165
固網話音業務	(v)	151	178
提供電信服務收入		8,831	7,905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		1,280	1,581
		<b>10,111</b>	<b>9,486</b>

附註：

- (i) 移動通訊服務大致包括來自本地及漫遊移動服務、其他移動增值服務及其他。
- (ii) 互聯網業務大致包括互聯網接入服務、數據中心服務及其他。
- (iii) 國際電信業務大致包括話音服務、訊息服務及「DataMall自由行動」服務。
- (iv) 企業業務大致包括企業業務、業務解決方案項目、虛擬專用網絡服務、相關產品銷售及其他。
- (v) 固網話音業務大致包括本地及國際固網電話服務及其他。

就來自集團外客戶的收入所在地之細分情況於附註3(b)(iv)中披露。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電信服務收入大部分是按時間逐漸確認，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在單一時間點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a) 收入(續)**

(ii) 於報告日期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產生預期的未來確認收入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1年內	2,130	2,064
超過1年	1,200	1,105
	<b>3,330</b>	3,169

本集團於將來提供服務或完成工作時確認預計收入。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所載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產品或服務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有關原始預計期間為一年或更短之產品或服務合約項下剩餘履約義務時有權獲取的收入資料。

**(b) 分部報告**

以達到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之目的而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被識別為最高營運決策者)作內部資料報告的一致方式，本集團僅識別出一個經營分部，即電信營運。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核分部績效和分部間的資源分配，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分部報告所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投資物業、合營企業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即期可收回稅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分部經營活動應佔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合同負債、租賃負債和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
- 收入及開支參照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報告分部。

## 財務報表附註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i) 報告分部之溢利的調節表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b>溢利</b>		
報告分部溢利	2,732	2,5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1)	(3)
外匯淨(虧損)/收益	(29)	3
折舊及攤銷	(914)	(897)
財務成本	(269)	(270)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	1
利息收入	22	13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	20	21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9	28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支出	(74)	(67)
綜合稅前溢利	1,496	1,355

## (iii) 報告分部之資產及負債的調節表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b>資產</b>		
報告分部資產	17,350	17,549
投資物業	676	667
合營企業權益	10	11
遞延稅項資產	74	72
即期可收回稅項	1	7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70	76
綜合總資產	18,181	18,382
<b>負債</b>		
報告分部負債	2,730	2,349
銀行及其他借貸	183	500
即期應付稅項	276	188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4,337	4,946
遞延稅項負債	172	211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12	12
綜合總負債	7,710	8,206

## 財務報表附註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v) 地區分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集團外客戶的收入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以及合營企業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分區資料。收入所在地按所提供服務的資產實質所在位置或所銷售貨品的送達地點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位置，就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而言為資產實質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為其所歸屬的業務營運所在地；及就合營企業權益而言為業務營運所在地。

	來自集團外客戶之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香港(本集團所在地)	4,636	3,737	1,842	1,878
中國內地	1,172	1,089	481	555
澳門	3,489	3,919	11,249	11,590
新加坡	424	435	461	491
其他	390	306	217	228
	5,475	5,749	12,408	12,864
	10,111	9,486	14,250	14,742

## 4 其他收入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存款利息收入	15	3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及其他利息收入	7	10
	22	13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註)	22	23
	44	36

註：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的2,000,000元(2021年：2,000,000元)後為20,000,000元(2021年：21,000,000元)。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 (a)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和服務成本指提供電信服務的成本，包括互連費用、漫遊成本和其他網絡運營成本，以及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成本。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提供電信服務成本(註)	4,520	3,900
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成本	1,255	1,559
	<b>5,775</b>	5,459

註：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電信服務成本中包括租賃專用線費用869,000,000元(2021年：904,000,000元)。

### (b) 折舊與攤銷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折舊費用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a))	612	562
— 使用權資產(附註11)	171	177
攤銷(附註12)	131	158
	<b>914</b>	897

### (c)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85	76
就界定福利公積金確認的支出(附註25(a)(v))	8	8
總退休成本	93	84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76	998
	<b>1,169</b>	1,082

## 財務報表附註

## 5 除稅前溢利(續)

## (d) 財務成本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248	240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21(f))	18	20
其他財務費用	3	10
其他利息支出(附註25(a)(v))	—	1
	<b>269</b>	271
減：於在建工程資本化的利息支出*	—	(1)
	<b>269</b>	270

\* 於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貸成本已按年利率1.3%–1.5%作資本化。

## (e) 其他項目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8	8
— 非審核服務	4	4
	<b>12</b>	12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附註28(a))	25	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1	3
外匯淨虧損／(收益)	29	(3)



## 6 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代表以下各項：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b>即期稅項</b>		
香港利得稅		
— 一年內撥備	142	101
澳門所得補充稅		
— 一年內撥備	121	12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
	121	123
香港及澳門以外的司法權管轄區		
— 一年內撥備	45	3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	(1)
	44	34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回撥(附註6(c))	(35)	(10)
	272	248

2022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並計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各業務於2021/22年課稅年度的應付稅項減免100%(最多減免10,000元)後，按16.5%(2021年：16.5%)計算(2021年：就各業務於2020/21年課稅年度的應付稅項最多減免10,000元，於計算2021年度撥備時已考慮在內)。

2022年度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是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12%(2021年：12%)計算。應課稅溢利的首澳門幣600,000元(約相當於582,000元)(2021年：澳門幣600,000元(約相當於582,000元))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香港及澳門以外的司法權管轄區的稅項是按相關司法權管轄區稅務條例的適用即期稅率繳納。

## 財務報表附註

## 6 所得稅(續)

## (a)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代表以下各項：(續)

實際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之對賬：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496	1,355
除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按有關城市或國家之溢利適用稅率計算	228	19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項影響	63	61
免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14)	(8)
以前年度未確認之暫時差異及確認以前年度未動用虧損之稅項影響	(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	(2)
其他	(1)	(1)
實際稅項開支	272	248

## (b)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代表以下各項：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即期可收回稅項	(1)	(7)
即期應付稅項	276	188
	275	181

## 財務報表附註

## 6 所得稅(續)

## (c)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年內，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組成部分及有關變動如下：

	由業務合併產生 之無形資產 百萬元	稅項折舊大於 會計折舊 百萬元	界定福利 公積金負債 百萬元	稅項虧損的 未來得益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						
於2021年1月1日	149	114	(4)	(104)	(6)	149
於損益(計入)／扣除(附註6(a))	(20)	20	-	(3)	(7)	(10)
扣自儲備	-	-	2	-	-	2
匯兌調整	-	-	1	(1)	(2)	(2)
於2021年12月31日	129	134	(1)	(108)	(15)	139
於2022年1月1日	129	134	(1)	(108)	(15)	139
於損益計入(附註6(a))	(15)	(14)	-	(2)	(4)	(35)
計入儲備	-	-	(6)	-	-	(6)
匯兌調整	-	(2)	-	-	2	-
於2022年12月31日	114	118	(7)	(110)	(17)	98

##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淨遞延稅項資產	(74)	(72)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淨遞延稅項負債	172	211
	98	139

## (d)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v)所述會計政策，由於本集團未來不大可能會在相關的稅務機關及應課稅實體產生應課稅溢利以動用相關的稅項虧損，因此本集團並無確認於2022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稅項虧損68,000,000元(2021年：95,000,000元)為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法例，34,000,000元(2021年：54,000,000元)之稅項虧損並無屆滿限期，而34,000,000元(2021年：41,000,000元)的稅項虧損將於1至20年後屆滿。

## 財務報表附註

##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1)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2022年							總額 百萬元
	董事袍金 百萬元	基本 薪金及津貼 百萬元	酌情花紅 百萬元	實物福利 百萬元	退休 計劃供款 百萬元	小計 百萬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支出 百萬元	
<b>執行董事</b>								
辛悅江 <sup>#</sup> <sup>△</sup>	-	4.56	4.07	0.24	-	8.87	-	8.87
蔡大為	-	2.76	3.34	0.09	0.02	6.21	-	6.21
樂真軍 <sup>△</sup> (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	-	3.42	-	0.14	0.19	3.75	-	3.75
李炳智(於2022年2月1日退任)	-	0.98	-	0.08	0.03	1.09	-	1.09
<b>非執行董事</b>								
王國權	-	-	-	-	-	-	-	-
劉基輔	-	-	-	-	-	-	-	-
費怡平	-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左迅生	0.34	-	-	-	-	0.34	-	0.34
林耀堅	0.34	-	-	-	-	0.34	-	0.34
聞庫(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	0.31	-	-	-	-	0.31	-	0.31
<b>總額</b>	<b>0.99</b>	<b>11.72</b>	<b>7.41</b>	<b>0.55</b>	<b>0.24</b>	<b>20.91</b>	<b>-</b>	<b>20.91</b>

<sup>#</sup>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釐定及支付的董事酬金包括與2021年服務年期相關的董事酌情花紅4,070,000元。

<sup>△</sup> 於2022年的績效相關花紅的未支付部分將於2023年開展及最終確定的評估釐定。該等酬金一經釐定，將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以個人名義予以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 7 董事酬金(續)

	2021年							總額 百萬元
	董事袍金 百萬元	基本 薪金及津貼 百萬元	酌情花紅 百萬元	實物福利 百萬元	退休 計劃供款 百萬元	小計 百萬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支出 百萬元	
<b>執行董事</b>								
辛悅江 <sup>#</sup> △	-	4.56	4.16	0.35	-	9.07	-	9.07
蔡大為 <sup>#</sup>	-	2.69	6.49	0.06	0.02	9.26	-	9.26
李炳智 <sup>#</sup>	-	2.68	6.35	0.11	0.12	9.26	-	9.26
<b>非執行董事</b>								
王國權(於2021年3月4日獲委任)	-	-	-	-	-	-	-	-
劉正均(於2021年3月4日辭任)	-	-	-	-	-	-	-	-
劉基輔	-	-	-	-	-	-	-	-
費怡平	-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立清(於2021年12月9日退任)	0.32	-	-	-	-	0.32	-	0.32
左迅生	0.34	-	-	-	-	0.34	-	0.34
林耀堅	0.34	-	-	-	-	0.34	-	0.34
<b>總額</b>	<b>1.00</b>	<b>9.93</b>	<b>17.00</b>	<b>0.52</b>	<b>0.14</b>	<b>28.59</b>	<b>-</b>	<b>28.59</b>

<sup>#</sup>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釐定及支付的董事酬金包括若干董事與其2020年服務年期相關的酌情花紅(「2020年酌情花紅」)。辛悅江先生、蔡大為先生和李炳智先生的2020年酌情花紅分別為4,160,000元、3,200,000元和3,130,000元。

<sup>△</sup> 於2021年的績效相關花紅的未支付部分已於2022年最終確定且該等酬金已於2022年的董事酬金中予以披露。

上表包含就某一人士擔任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付或應收的酬金,以及就董事於出任董事期間為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提供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誠如附註5(c)所載,以上酬金已包括員工成本中。

本公司若干董事獲授予本公司之購股權。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附註26。

本集團的酌情花紅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參考本集團及個別董事的表現後釐定及批准。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公司或加盟本公司後的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且概無董事放棄收取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應付的董事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本年度無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或應收的對價,本年度無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准貸款或其他交易。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之董事並無於任何涉及本公司業務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直接或間接的重大權益。

## 財務報表附註

## 8 最高薪酬人士

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中，其中二位(2021年：三位)為董事，其酬金已於附註7披露。餘下三位(2021年：二位)人士的酬金總額載列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1.89	6.73
酌情花紅	9.97	19.43
退休計劃供款	0.51	0.48
	<b>22.37</b>	26.64

最高薪酬的三位(2021年：二位)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2022年 人數	2021年 人數
元		
4,000,001–4,500,000	1	–
4,500,001–5,000,000	1	–
6,000,001–6,500,000	–	1
13,000,001–13,500,000	1	–
20,000,001–20,500,000	–	1

上表所包含2021年酌情花紅乃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釐定及支付予最高薪酬人士的2020年及2021年服務年期有關。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最高薪酬的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公司或加盟本公司後的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 9 每股盈利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191	1,076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股份數目	
	2022年 百萬股	2021年 百萬股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3,683	3,665
購股權獲行使的影響	4	12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3,687	3,677
被視作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的影響	2	2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3,689	3,67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32.3	29.3
每股經攤薄盈利(港仙)	32.3	29.2

## 財務報表附註

##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賬面金額的調節表

	持作自用的 土地及樓宇	電信設備	其他資產 (附註10(d))	在建工程	小計	投資物業 (附註10(b)及 10(c))	總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2021年1月1日	327	5,077	449	651	6,504	639	7,143
添置	-	127	20	344	491	-	491
出售	-	(232)	(8)	-	(240)	-	(240)
重新分類	-	195	8	(203)	-	-	-
轉至無形資產(附註12)	-	-	-	(4)	(4)	-	(4)
公平價值調整	-	-	-	-	-	28	28
匯兌調整	3	(8)	(7)	-	(12)	-	(12)
於2021年12月31日	330	5,159	462	788	6,739	667	7,406
<b>代表：</b>							
成本	330	5,159	462	788	6,739	-	6,739
估值-2021年	-	-	-	-	-	667	667
	330	5,159	462	788	6,739	667	7,406
於2022年1月1日	330	5,159	462	788	6,739	667	7,406
添置	-	103	37	185	325	-	325
出售	-	(87)	(3)	-	(90)	-	(90)
重新分類	-	858	26	(884)	-	-	-
公平價值調整	-	-	-	-	-	9	9
匯兌調整	(4)	(43)	(9)	-	(56)	-	(56)
於2022年12月31日	326	5,990	513	89	6,918	676	7,594
<b>代表：</b>							
成本	326	5,990	513	89	6,918	-	6,918
估值-2022年	-	-	-	-	-	676	676
	326	5,990	513	89	6,918	676	7,594
<b>累計折舊：</b>							
於2021年1月1日	77	3,409	313	-	3,799	-	3,799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10	513	39	-	562	-	562
出售時回撥	-	(229)	(8)	-	(237)	-	(237)
匯兌調整	2	(7)	(5)	-	(10)	-	(10)
於2021年12月31日	89	3,686	339	-	4,114	-	4,114
於2022年1月1日	89	3,686	339	-	4,114	-	4,114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29	543	40	-	612	-	612
出售時回撥	-	(86)	(3)	-	(89)	-	(89)
匯兌調整	-	(38)	(4)	-	(42)	-	(42)
於2022年12月31日	118	4,105	372	-	4,595	-	4,595
<b>賬面淨值：</b>							
於2022年12月31日	208	1,885	141	89	2,323	676	2,999
於2021年12月31日	241	1,473	123	788	2,625	667	3,292

## 財務報表附註

##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b) 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計量

## (i) 公平價值架構

下表呈列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該投資物業於結算日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之三級公平價值架構。將公平價值計量分類之等級乃經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價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及未有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不可觀察數據乃指無法取得市場資料之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

	於2022年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12月31日	公平價值計量分類之等級		
	的公平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b>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公平價值</b>				
投資物業：				
—工業—香港	<b>676</b>	—	—	<b>676</b>
<b>於2021年</b>				
	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的		
	的公平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b>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公平價值</b>				
投資物業：				
—工業—香港	667	—	—	667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於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轉移，或轉入至或轉出自第三級(2021年：無)。本集團的政策是於產生轉移的結算日確認公平價值架構之間的轉移。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2022年12月31日重新估值。估值由獨立測量師事務所中原測量師行進行，該公司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其近期具有處理本次重估物業地點及類別的經驗。於各中期及年度結算日管理層已經與其測量師討論估值假設和結果。



##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b) 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計量(續)

(ii) 有關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技術	主要不可觀察 輸入元素	輸入金額	不可觀察 輸入元素與 公平價值的關係
投資物業 工業－香港	直接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	每平方英尺 <b>3,913元</b> (2021年： 每平方英尺 3,852元)	市場單位 價格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乃使用直接比較法，並參考類似物業近期銷售的每平方英尺的價格，並考慮時間因素及投資物業之面積、質素及位置而予以調整。

年內該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投資物業－工業－香港：		
於1月1日	<b>667</b>	639
公平價值調整(附註10(a))	<b>9</b>	28
於12月31日	<b>676</b>	667

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調整於綜合收益表「投資物業重估收益」項下確認入賬。

本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價值調整產生自於本報告期內所持有的投資物業。

## 財務報表附註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c) 投資物業**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出投資物業。租期一般初步為期1至3年，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概無租賃含有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根據於報告日有效而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未來期間可收取的未貼現租賃付款額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1年內	23	21
1年後但2年內	11	20
2年後但3年內	-	6
	<b>34</b>	47

**(d)** 其他資產包括電子數據處理設備、傢俬及固定裝置、汽車、租賃樓宇裝修及辦公室設備。

**(e)**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指定作為向公共電信服務提供基本的基礎設施。這些資產須在合理補償下與其他澳門持牌電信運營商或澳門政府共享，或在特許合同終止後，轉讓予澳門政府。於2021年，澳門政府同意將澳門電訊的特許合同延期2年，由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澳門電訊將與澳門政府及郵電局商討關於在特許合同結束後如何繼續營運公共電信網絡及服務，以及相關特許資產的狀況。

## 11 使用權資產

	持作自用租賃 土地的擁有權益 (附註(i)) 百萬元	其他自用 租賃物業 (附註(ii)) 百萬元	其他資產 (附註(iii))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b>成本：</b>				
於2021年1月1日	232	772	49	1,053
添置	–	118	–	118
處置及租賃到期	–	(98)	(8)	(106)
匯兌調整	–	11	(1)	10
於2021年12月31日	232	803	40	1,075
於2022年1月1日	<b>232</b>	<b>803</b>	<b>40</b>	<b>1,075</b>
添置	–	<b>141</b>	–	<b>141</b>
處置及租賃到期	–	<b>(97)</b>	<b>(28)</b>	<b>(125)</b>
匯兌調整	–	<b>(34)</b>	–	<b>(34)</b>
於2022年12月31日	<b>232</b>	<b>813</b>	<b>12</b>	<b>1,057</b>
<b>累計折舊：</b>				
於2021年1月1日	36	272	39	347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9	160	8	177
處置及租賃到期	–	(97)	(8)	(105)
匯兌調整	–	2	–	2
於2021年12月31日	45	337	39	421
於2022年1月1日	<b>45</b>	<b>337</b>	<b>39</b>	<b>421</b>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b>8</b>	<b>163</b>	–	<b>171</b>
處置及租賃到期	–	<b>(97)</b>	<b>(28)</b>	<b>(125)</b>
匯兌調整	–	<b>(9)</b>	–	<b>(9)</b>
於2022年12月31日	<b>53</b>	<b>394</b>	<b>11</b>	<b>458</b>
<b>賬面淨值：</b>				
於2022年12月31日	<b>179</b>	<b>419</b>	<b>1</b>	<b>599</b>
於2021年12月31日	187	466	1	654

## 財務報表附註

## 11 使用權資產(續)

於損益已確認的租賃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折舊費用	171	177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5(d))	18	20
短期租賃之開支	106	6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以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分別載於附註21(g)及24。

## (i) 持作自用租賃土地的擁有權益

本集團於香港擁有一座工廈。本集團為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包括有關土地全部或部分不可分割份額。我們向前註冊擁有人預付全款以收購物業權益，根據土地租約的條款毋須持續支付款項，有關政府部門規定的應課差餉租值付款除外。有關付款並非固定不變，及應付予相關政府部門。

## (ii)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取得其他物業的使用權，包括辦公室、零售店鋪、行動通信基站及數據中心。除三份租賃協議為期15年外，租賃通常初步為期多於1至6年。

部分租約附有選擇權，可於不可撤銷的租賃期末重續租約延長一段額外時間。如適用，本集團將爭取加入由本集團行使的有關延長選擇權，以提高經營靈活性。本集團於租約起始日期評估其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延長選擇權。倘本集團並非合理確定行使延長選擇權，延長期間的未來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潛在日後租賃付款責任概述如下：

	已確認租賃負債 (已貼現)		不計入租賃負債的 延長選擇權之潛在 未來租賃付款 (未貼現)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辦公室－香港以外	-	-	19	19

## (iii)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包括租賃專用線及設備，租賃期為期多於1至5年內屆滿。部分租賃載有在重新協商所有條款後重續租賃的選擇權。概無租賃含有可變租賃付款。

## 財務報表附註

## 12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百萬元	商號名稱 ／商標 百萬元	電腦軟件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b>成本：</b>				
於2021年1月1日	1,638	806	24	2,468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a))	—	—	4	4
註銷	(56)	—	—	(56)
匯兌調整	(1)	—	—	(1)
於2021年12月31日	1,581	806	28	2,415
於2022年1月1日	<b>1,581</b>	<b>806</b>	<b>28</b>	<b>2,415</b>
註銷	—	—	(2)	(2)
匯兌調整	(1)	—	—	(1)
於2022年12月31日	<b>1,580</b>	<b>806</b>	<b>26</b>	<b>2,412</b>
<b>累計攤銷：</b>				
於2021年1月1日	990	235	24	1,249
本年度攤銷(附註5(b))	126	31	1	158
註銷	(56)	—	—	(56)
於2021年12月31日	1,060	266	25	1,351
於2022年1月1日	<b>1,060</b>	<b>266</b>	<b>25</b>	<b>1,351</b>
本年度攤銷(附註5(b))	<b>99</b>	<b>31</b>	<b>1</b>	<b>131</b>
註銷	—	—	(2)	(2)
於2022年12月31日	<b>1,159</b>	<b>297</b>	<b>24</b>	<b>1,480</b>
<b>賬面淨值：</b>				
於2022年12月31日	<b>421</b>	<b>509</b>	<b>2</b>	<b>932</b>
於2021年12月31日	521	540	3	1,064

## 財務報表附註

## 13 商譽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1月1日	9,721	9,733
匯兌調整	(11)	(12)
於12月31日	9,710	9,721

## 包含商譽之現金產出單元減值測試

本集團將商譽分配予所識別的現金產出單元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電信業務－澳門	8,892	8,894
企業業務(澳門以外)	238	249
其他電信業務	580	578
	9,710	9,721

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此計算方法使用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三年的財政預算，以預計現金流量作出。就該模型的其後兩年，財務預算的數據大致使用簡易假設(如宏觀經濟及行業假設等)推算得出。首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大致使用預計年度長期增長率推算得出，以計算最終值。

用於使用價值計算方法的主要假設為：

	2022年	2021年
電信服務收入增長率	0.1%–7.3%	3.7%–8.3%
長期增長率	3.0%	3.0%
折現率	10.5%–13.4%	9.1%–10.4%

各個現金產出單元所採用的電信服務收入平均增長率及長期增長率乃根據過往業績及管理層所預期的市場發展而計量。所使用的折現率為稅前及反映有關分部的特有風險。任何主要假設的不利變動都可能使可收回金額減少至賬面值以下。

上述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減值，因此我們認為敏感度分析並非必要。

## 財務報表附註

## 14 附屬公司權益

(a) 下表只包含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持有	由附屬公司持有	
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16,500,000 新加坡元*	100%	-	提供電信服務
亞太互聯網交換中心有限公司(前稱[ComNet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持有物業及設備以及投資控股
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中企通信」)***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84,620,000元	-	49% (附註(i))	提供增值電信服務
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元*	-	100%	提供電信及技術服務
CITIC Telecom CPC Estonia OÜ	愛沙尼亞共和國	20,001歐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CPC Netherlands B.V.	荷蘭	131,056.71歐元*	-	100%	提供有線電訊服務以及投資控股
CITIC Telecom CPC Poland Sp.zo.o.	波蘭共和國	56,000 波蘭茲羅提*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 402,712,186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Japan 株式會社	日本	10,000,000日圓*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5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2,000,000 新加坡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中信國際電訊(數據)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Japan 株式會社	日本	10,000,000日圓*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

## 14 附屬公司權益(續)

(a) 下表只包含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持有	由附屬公司持有	
中信國際電訊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UK) Limited	英國	2英鎊*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信通電話(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信通網絡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幣 150,000,000元*	99%	-	提供電信服務
嶺星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持有物業
Pacific ComNet (M) Sdn. Bhd.	馬來西亞	7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Pacific Internet (S)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500,000 新加坡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Pacific Internet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188,176,100 泰銖*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中信電訊(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26,600,000元	100%	-	提供電信服務

註：

(i) 由於本集團因參與中企通信業務而承擔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因此享有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向中企通信施加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因此已合併處理中企通信的業績。

\* 指普通股。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的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

(b)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沒有重大的非控股權益。



## 15 合營企業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85%股權的合營企業的投資為10,000,000元(2021年：11,000,000元)，主要為一間投資公司。

該投資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並擁有一家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電信服務業務。

由於本集團和該投資公司的其他股東分佔該實體的控制權，而且擁有該實體的資產淨值權，因此，於該投資公司的權益已按照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當作合營企業列賬。

## 16 存貨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主要包括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及業務解決方案項目設備。

於2022年12月31日，存貨的賬面值132,000,000元(2021年：103,000,000元)以成本列示。

已確認為支出並已計入損益的存貨的金額分析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1,607	1,950
註銷存貨	1	-
註銷存貨回撥	-	(1)
	<b>1,608</b>	1,949

## 17 合同成本

資本化的合同成本主要是與提供電信服務銷售合約的銷售活動所支付予員工及代理的增量佣金有關。在相關銷售收入已確認的期間內，合同成本在綜合收益表中「銷售及服務成本」中確認。年內確認於損益中的資本化成本金額為7,000,000元(2021年：7,000,000元)。年內資本化成本並無減值(2021年：無)。

本集團採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94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如果本集團本應在首次確認資產攤銷期一年或更短時間內所確認的資產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 財務報表附註

## 1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最低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到期分析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1年內	9	4
1年後但2年內	5	4
2年後但3年內	2	2
3年後但4年內	2	–
合同未貼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18	10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1)	(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淨額	17	9
減：減值準備	–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賬面值	17	9
最低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現值：		
1年內	8	4
1年後但2年內	5	4
2年後但3年內	2	1
3年後但4年內	2	–
	9	5
	17	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就計算機硬件及外部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融資租賃期限為2至5年(2021年：3年)。相關資產將於租期結束時轉予承租人。於租期內，租賃的所有固有利率均於合約日期釐定，介乎每年2.14%至5.58%(2021年：2.14%至2.2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以所租賃計算機硬件及外部設備為抵押。於承租人並無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不允許出售或重新質押抵押品。

## 19 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

### (a) 合同資產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來自國際電信業務	9	52
來自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並捆綁服務	100	102
來自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141	124
	<b>250</b>	278
代表：		
非即期部分	26	23
即期部分	224	255
	<b>250</b>	278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同的應收款，包括於「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內的應收賬款(附註20)	<b>908</b>	758

合同資產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價值相同。

對已確認合同資產金額有影響的一般支付條款如下：

#### — 國際電信業務

本集團向電訊營運商提供國際電信服務。本集團與若干電訊營運商就交易金額或處理流量單位的最低承擔訂立合約，合約限期通常為期三個月以上。此等合同涉及大量交易，雙方均需要核實及調節從對方收到的交易明細及自有的記錄。一旦完成核實及調節工作，本集團將向電訊營運商開出發票。本集團的代價權一般取決於雙方完成核實及調節工作以及發票的開出。

#### — 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並捆綁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多種套餐，包括捆綁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以及提供服務。於此情形下，本集團提供優惠，客戶可購買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並於交付後合約期內(通常為十二個月以上)支付現金售價。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於合約訂立時交付予客戶，而本集團將分配予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的交易價格確認為收入。合約訂立時已確認超出現金收款的部分收入指尚未到期且客戶並未支付的已轉讓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的代價，該等代價將於合約期內分期收取。本集團收取代價的權利取決於合約期內所提供的服務。

#### —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是企業業務其中一項業務。本集團的業務解決方案項目中的付款時間表要求在達成里程碑時，客戶需要在整個項目期間進行階段性付款。如本項目確認的收入超過客戶支付的金額，則會增加合同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

## 19 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續)

## (b) 合同負債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開展前計費		
—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38	36
— 其他電信服務	146	149
	<b>184</b>	185
代表：		
非即期部分	1	1
即期部分	183	184
	<b>184</b>	185

對已確認合同負債金額有影響的一般支付條款如下：

—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本集團的業務解決方案項目中的付款時間表要求客戶就項目進行提前付款。如客戶支付金額超過項目確認的收入，則會增加合同負債。

— 其他電信服務

本集團的電信服務一般包括客戶預付服務費的付款時間表。在確認所提供服務的收入前，則會增加合同負債。

已於年初計入合同負債結餘內，收益為168,000,000元(2021年：163,000,000元)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

##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貿易應收賬款	956	787
減：損失撥備	(48)	(29)
	908	758
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535	593
	1,443	1,351
代表：		
非即期部分	150	103
即期部分	1,293	1,248
	1,443	1,35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計入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內的項目如下：

- (i) 為數19,000,000元(2021年：26,000,000元)為若干電信服務的預付款。有關成本以直線法在其相關15年的服務年期內遞延及攤銷；及
- (ii) 收購附屬公司餘下權益向最終控股公司支付的預付款為人民幣62,000,000元(約相當於69,000,000元)(2021年：人民幣62,000,000元(約相當於76,000,000元))。

### 賬齡分析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內)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損失準備金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1年內	899	749
1年以上	9	9
	908	758

貿易應收賬款自發票日起計7至180天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8(a)。

## 財務報表附註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138	1,203
銀行定期存款	123	229
其他存款(附註21(d))	725	361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存款(附註21(b))	1,986	1,793
減：已質押存款(附註21(c))	(6)	(6)
減：其他存款(附註21(d))	(725)	(361)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5	1,426

現金及存款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 (b) 包括在現金及存款內，存放於中國內地金融機構的存款為172,000,000元(2021年：214,000,000元)，而自中國內地匯出該等資金須受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中國政府」)實施之外匯限制所規限。
- (c) 於2022年12月31日，為數6,000,000元(2021年：6,000,000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取部分銀行融通之擔保。
- (d) 於2022年12月31日，為數725,000,000元(2021年：361,000,000元)的其他存款已存入於中信財務(國際)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庫務管理服務的同系附屬公司。該等無抵押現金存款按市場利率計息，可由本集團按要求或根據協議條款提取。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e)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的對賬：

	附註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496	1,355
調整：			
折舊及攤銷	5(b)	914	897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10(a)	(9)	(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5(e)	1	3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	(1)
財務成本	5(d)	269	270
利息收入	4	(22)	(13)
外匯虧損		11	5
		2,660	2,488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29)	(42)
合同成本增加		(1)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增加		(87)	(6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增加		(8)	(9)
合同資產減少		28	9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371	224
合同負債(減少)/增加		(1)	7
界定退休福利公積金淨負債增加/(減少)		2	(2)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935	2,676

## 財務報表附註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f)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調節表

下表詳列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導致的負債是指該等負債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劃歸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及 其他借貸 百萬元 (附註23)	租賃負債 百萬元 (附註24)	總額 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5,446	496	5,942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b>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53	–	353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1,283)	–	(1,283)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57)	(15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18)	(18)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248)	–	(248)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178)	(175)	(1,353)
<b>匯兌調整</b>	1	(26)	(25)
<b>其他變動：</b>			
年內訂立新租賃之租賃負債增加	–	141	141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5(d))	–	18	18
利息支出及其他財務費用	251	–	251
其他變動總額	251	159	410
於2022年12月31日	4,520	454	4,974



## 財務報表附註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f)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調節表(續)

	銀行及 其他借貸 百萬元 (附註23)	租賃負債 百萬元 (附註24)	總額 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5,868	530	6,398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b>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1,684	—	1,684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2,105)	—	(2,105)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59)	(159)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20)	(20)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244)	—	(24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665)	(179)	(844)
<b>匯兌調整</b>			
	(7)	8	1
<b>其他變動：</b>			
年內訂立新租賃之租賃負債增加	—	118	118
處置	—	(1)	(1)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5(d))	—	20	20
利息支出及其他財務費用	250	—	250
其他變動總額	250	137	387
於2021年12月31日	5,446	496	5,942

## (g)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有關租賃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經營現金流量以內	106	62
融資現金流量以內	175	179
	281	241

該等款項與已付租賃租金有關。

## 財務報表附註

##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貿易應付賬款	1,202	1,02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841	645
	<b>2,043</b>	1,668
代表：		
非即期部分	16	23
即期部分	2,027	1,645
	<b>2,043</b>	1,66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結算日，貿易應付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內)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1年內	994	794
1年以上	208	229
	<b>1,202</b>	1,023

## 23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	948	1,877
於二零二五年到期之6.1%擔保債券(附註23(b))	3,503	3,500
	4,451	5,377
應付利息	69	69
	4,520	5,446

於結算日，銀行及其他借貸並無抵押及須按下表償還：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183	500
1年後但2年內	809	235
2年後但5年內	3,528	4,711
	4,337	4,946
	4,520	5,446

所有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按經攤銷成本入賬。並無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預期會於一年內償還。

- (a) 本集團須就某些銀行融通達成有關本集團若干財務狀況表與財務表現比率的契諾，有關條件於金融機構的借款安排中普遍可見。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或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已提取的融通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遵守契諾的情況。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遵守相關銀行融通之契諾。
- (b) 於2013年3月5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發行45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3,510,000,000元)的債券，債券期限為十二年，於2025年3月5日到期(「擔保債券」)。該擔保債券由本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

擔保債券以本金總額的100%發行，以美元計值，年利率為6.1%，每半年於期末累算及支付。倘若出現違約事件，擔保債券將須按要求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

## 24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租賃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日：

	2022年		2021年	
	租賃租金現值 百萬元	租賃租金總額 百萬元	租賃租金現值 百萬元	租賃租金總額 百萬元
1年內	131	146	140	153
1年後但2年內	97	109	94	104
2年後但5年內	130	151	141	160
5年後	96	106	121	132
	323	366	356	396
	454	512	496	549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58)		(53)
租賃負債現值		454		496

除在租賃安排中主要與維修及使用租賃資產有關之常見租賃契諾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其他契諾或限制。租賃資產不可用作借貸之抵押品。

## 25 僱員退休福利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附屬公司澳門電訊向界定退休福利計劃－澳門電訊員工公積金(「公積金」)作出供款。公積金於2003年1月1日設立。公積金向澳門金融管理局註冊及由澳門退休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公積金之會員皆為原澳門電訊員工公積金會員之所有僱員。並無新會員於2002年5月1日後加入公積金。會員須按其有關收入之5%向公積金供款。澳門電訊須按定期精算估值基準下之獨立精算建議向公積金作出供款。當公積金資產不足以填補公積金之負債，或預期該不足情況可能發生，澳門電訊亦有責任作出澳門退休基金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可能視為必需的任何特別供款。每名會員於退休或辭任後有權收取一筆款項，該筆款項按該會員介乎其0.6至2倍之最後月薪乘以其於澳門電訊服務年資之基準計算。

於2022年12月31日的最新公積金獨立精算估值乃由Willis Towers Watson員工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作出，該等員工為美利堅合眾國精算師協會會員。根據精算估值顯示，澳門電訊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積金負債有82% (2021年：97%)可由信託人持有的計劃資產支付。公積金令本集團須承受精算風險，例如壽命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市場(投資)風險。

####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公積金負債的現值	335	347
公積金資產的公平價值	(274)	(335)
	<b>61</b>	12

上述部分負債預計將於一年後償還。然而，將這筆款項與未來十二個月應付的金額分開計算，並非切實可行的做法，因為未來作出的供款將與未來提供的服務有關，並視乎精算假設及市況的未來變化而定。本集團預計在2023年向公積金供款6,000,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25 僱員退休福利(續)****(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ii) 公積金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現金及貨幣市場	14	14
債券		
— 政府債券	53	61
— 企業債券	70	80
	123	141
股權證券		
— 亞洲	8	15
— 北美洲	101	132
— 歐洲	27	31
— 其他地區	1	2
	137	180
	<b>274</b>	<b>335</b>

所有股權證券和債券在活躍市場均有報價。該債券的信用評級為A-至AAA。

公積金的資產管理人會於每個結算日分析採取各項策略投資政策的結果。公積金採取的策略投資政策概述如下：

- 策略資產組合是由50%股權證券、45%債券及5%其他投資組成；
- 利率風險是通過限制年期來管理；及
- 外匯風險是根據配置指引來管理。

## 25 僱員退休福利(續)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 (iii) 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的現值變動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	347	346
重新計量：		
— 經驗調整	(3)	(1)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收益)/虧損	(1)	7
	(4)	6
公積金支付的福利	(28)	(26)
僱員供款	3	4
現行服務成本	8	8
利息成本	9	10
匯兌調整	-	(1)
於12月31日	335	347

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的加權平均年期為5年(2021年：5年)。

#### (iv) 公積金資產的變動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	335	317
僱主及僱員的公積金供款	10	15
公積金支付的福利	(28)	(26)
行政開支	(1)	(1)
利息收入	9	9
公積金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50)	22
匯兌調整	(1)	(1)
於12月31日	274	335

## 財務報表附註

## 25 僱員退休福利(續)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v) 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現行服務成本	8	8
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的利息淨額	-	1
行政開支	1	1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額	9	10
精算(收益)/虧損	(4)	6
公積金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50	(22)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總額	46	(16)
界定福利公積金虧損/(收益)淨額	55	(6)

現行服務成本及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的利息淨額於綜合收益表內按以下項目確認：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員工成本(附註5(c))	8	8
其他經營開支	1	1
財務成本(附註5(d))	-	1
	9	10



## 25 僱員退休福利(續)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vi) 主要的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數列示)和敏感度分析如下：

	2022年	2021年
折現率	2.7%	2.6%
未來薪酬增長率	3.0%	3.0%

以下分析顯示了當主要的精算假設出現0.25%(2021年：0.25%)的變動，於2022年12月31日的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將因而增加/(減少)的幅度：

	2022年		2021年	
	增加0.25% 百萬元	減少0.25% 百萬元	增加0.25% 百萬元	減少0.25% 百萬元
折現率	(4)	4	(4)	4
未來薪酬增長率	3	(3)	4	(4)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基於與精算假設變動並無相關性的假設，故並無考慮精算假設之間的相關性。

### (b)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聘用的僱員營辦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一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的受托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各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每月有關收入的上限為30,000元。向計劃作出的供款會即時歸屬。

澳門電訊營運的界定供款退休金是根據第6/99/M號法令的條款成立，並向澳門金融管理局註冊。界定供款退休金專為於2002年5月1日之後加入澳門電訊的所有全職澳門僱員而設，並由澳門退休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僱員及澳門電訊各自按照規定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界定供款退休金供款。向界定供款退休金作出的供款會即時歸屬。

本集團在香港及澳門以外地區聘請之員工，乃根據當地勞工規則及法規受當地適當的界定供款計劃保障。

## 財務報表附註

**26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於2007年5月17日採納一個購股權計劃(「中信國際電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用的任何人士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以表彰他們對本公司的增長所作出的貢獻。中信國際電訊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至2017年5月16日屆滿。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權利。

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計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2015年3月24日	43,756,250	2.612元 <sup>(註(i))</sup>	2017年3月24日至2022年3月23日
2017年3月24日	45,339,500	2.45元 <sup>(註(ii))</sup>	2018年3月24日至2023年3月23日
2017年3月24日	45,339,500	2.45元 <sup>(註(ii))</sup>	2019年3月24日至2024年3月23日

註：

- (i) 授出購股權當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市價為每股2.61元。
- (ii) 授出購股權當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市價為每股2.37元。

於2015年3月24日授出的購股權已於2022年3月23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 26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a) 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條款和條件載列如下，所有購股權將透過實質交付股份結算：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到期日	於12月31日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2022年	2021年
<b>授予董事的購股權：</b>						
—於2015年3月24日	2.612元	6,819,000	於2017年3月24日 全數歸屬	已於2022年3月23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	500
—於2017年3月24日	2.45元	7,319,000	於2018年3月24日 全數歸屬	於2023年3月23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b>500,500</b>	500,500
—於2017年3月24日	2.45元	7,319,000	於2019年3月24日 全數歸屬	於2024年3月23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b>1,500,500</b>	1,500,500
<b>授予高級職員及僱員的購股權<sup>△</sup>：</b>						
—於2015年3月24日	2.612元	36,937,250	於2017年3月24日 全數歸屬	已於2022年3月23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	8,009,750
—於2017年3月24日	2.45元	38,020,500	於2018年3月24日 全數歸屬	於2023年3月23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b>7,033,000</b>	8,347,000
—於2017年3月24日	2.45元	38,020,500	於2019年3月24日 全數歸屬	於2024年3月23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b>9,904,500</b>	11,917,000
					<b>18,938,500</b>	30,275,250

<sup>△</sup>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包括授予本公司已離職／退休／逝世的前僱員的購股權。

## 財務報表附註

## 26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b)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2022年		2021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年初尚未行使	2.49元	30,275,250	2.52元	58,326,317
於年內行使(附註27(c))	2.52元	(5,268,000)	2.52元	(18,396,000)
於年內失效	2.60元	(6,068,750)	2.61元	(9,655,067)
於年末尚未行使	2.45元	18,938,500	2.49元	30,275,250
於年末可行使	2.45元	18,938,500	2.49元	30,275,250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涉及5,268,000股股份(2021年：18,396,000股股份)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涉及6,068,750股股份(2021年：9,655,067股股份)的購股權已告失效，及並無購股權(2021年：無)被註銷。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失效的已歸屬購股權價值為4,000,000元(2021年：6,000,000元)，並已直接回撥至保留溢利。

於年內，於購股權獲行使當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2.84元(2021年：2.77元)。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2.45元(2021年：2.49元)，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限為0.83年(2021年：1.40年)。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按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為13,000,000元(2021年：46,000,000元)。

##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 (a) 權益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餘額的調節表，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餘額的變動如下：

本公司

	附註	股本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保留溢利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之結餘		4,646	91	3,145	7,882
於2021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989	98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6(b)	58	(12)	–	46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7(b)(ii)	–	–	(589)	(589)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6(b)	–	(6)	6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7(b)(i)	–	–	(202)	(202)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於2022年1月1日之結餘		<b>4,704</b>	<b>73</b>	<b>3,349</b>	<b>8,126</b>
於2022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1,164	1,16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6(b)	16	(3)	–	13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7(b)(ii)	–	–	(627)	(627)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6(b)	–	(4)	4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7(b)(i)	–	–	(221)	(221)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結餘		<b>4,720</b>	<b>66</b>	<b>3,669</b>	<b>8,455</b>

## 財務報表附註

##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b) 股息

## (i) 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已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2021年：5.5港仙)	221	202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18.5港仙(2021年：17.0港仙)	682	626
	<b>903</b>	828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並無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 (ii) 本年內批准及派付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於本年內批准及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7.0港仙 (2021年：16.0港仙)	627	589

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而言，在2021年年報所披露的末期股息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的金額之間，出現了1,000,000元的差額。這代表了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前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應佔的股息。

##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c) 股本

附註	2022年		2021年	
	股份數目	金額 百萬元	股份數目	金額 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1月1日	(i) 3,683,012,882	4,704	3,664,616,882	4,646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ii) 5,268,000	16	18,396,000	58
於12月31日	(i) 3,688,280,882	4,720	3,683,012,882	4,704

附註：

- (i)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每名股東於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時就其所持每股股份擁有一票投票權。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地位相等。
- (ii)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5,268,000股(2021年：18,396,000股)普通股乃按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普通股2.52元(2021年：2.52元)發行予已行使購股權的購股權持有人。新發行的該等股份與當時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的權利。

### (d) 儲備的性質與目的

####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董事或僱員的未行使購股權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價值部分，根據附註1(u)(iii)所述就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而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入賬。

#### (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指換算香港以外經營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以及對沖該等海外經營業務投資淨額所產生匯兌差額之有效部分。該儲備乃根據附註1(y)及1(ac)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 (iii)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指投資物業用途發生改變轉為持作自用的土地和樓宇的重估盈餘，並按照附註1(h)所載就持作自用的土地和樓宇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處理。

### (e)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部計算的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總額為3,669,000,000元(2021年：3,349,000,000元)。於結算日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8.5港仙(2021年：17.0港仙)，總額為682,000,000元(2021年：626,000,000元)。此股息於結算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業務，並同時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在以提高借貸水平提升股東回報與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出現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由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組成，包括於綜合財務報表披露之股本及儲備。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是以淨借貸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借貸是以借貸總額(包括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減去現金及存款計算。資本總額是指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再加上淨借貸。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總借貸	4,520	5,446
減：現金及存款	(1,986)	(1,793)
淨借貸	2,534	3,65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0,373	10,095
資本總額	12,907	13,748
淨資本負債比率	20%	27%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受到任何外界資本規定的限制。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流動性、利率及外匯風險來自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本集團所面對的這些風險以及本集團管理這些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說明如下。

####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違反其合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貿易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本集團因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而產生的信貸風險較低，原因為交易對手有能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因此，應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對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的呆賬撥備產生之影響並不重大。

本集團因現金及存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本集團主要與在著名信貸評級公司(如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標準普爾和惠譽國際)獲得良好信貸評級從事融資活動的公司，或香港及澳門發鈔銀行，或本集團的關聯公司進行交易，及本集團有預先制定的政策及定期檢討其餘現金組合。因此，本集團在此方面面臨較低的信貸風險。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應用簡化法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鑑於本集團定期收取現金流量的往期記錄，董事認為此等對手方的違約風險並不重大，且並不預期因對手方不履約而產生任何損失。因此，應收融資租賃項款的信貸風險被評估為不重大，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作出任何撥備。

除附註30的披露外，本集團並未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擔保。報告期末有關該等財務擔保的最大信貸風險於附註30披露。

#### 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

本集團要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每位客戶的特性，而非客戶經營的行業或國家影響。因此，信貸風險主要集中出現於本集團需要面對大量個人客戶的時候。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五大客戶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總額佔集團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總額的5.0%(2021年：16.3%)。

所有超出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需要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集中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帳目資料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由發票日期起計7天至180天。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收回客戶的抵押品。

本集團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金額相等於終身預期信貸虧損，並以撥備模型計算。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之間作進一步區分。

本集團承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和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如下表所示：

	2022年			2021年		
	預計虧損率	總賬面金額 百萬元	損失撥備 百萬元	預計虧損率	總賬面金額 百萬元	損失撥備 百萬元
即期(未逾期)	0.1%	816	(1)	0.3%	829	(2)
1-180日	8.5%	318	(27)	5.9%	195	(11)
181-365日	10.6%	48	(5)	29.4%	23	(7)
超過365日	63.2%	24	(15)	49.4%	18	(9)
		<b>1,206</b>	<b>(48)</b>		1,065	(29)

集團旗下公司各有不同的信貸政策，視乎其營業市場及業務的要求而定。編制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並加以密切監察，目的是盡量減低與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

預期虧損率以最長3年的相關歷史虧損經驗為基礎。這些比率已經過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和本集團對貿易應收賬款預期年限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 財務報表附註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 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續)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損失撥備賬戶的變動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29	37
已撇銷金額	(6)	(9)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5(e))	25	1
於12月31日的結餘	48	29

##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的各個業務單位須負責其各自的現金管理，包括就現金盈餘進行短期投資。而籌措貸款以應付其預期現金需求，則必需經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或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管當期和預期流動資金的需求及遵守借款契約，確保其現金儲備及有足夠由各大財務機構取得的承諾信貸額度，足以應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了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結算日的剩餘合約期限，該等金融負債是以訂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以訂約利率或(如屬浮息)按於結算日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須支付的最早日期為準：

	2022年						2021年					
	訂約未折現現金流出					於12月31日 的賬面值	訂約未折現現金流出					於12月31日 的賬面值
	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百萬元	1年以上 但2年內 百萬元	2年以上 但5年內 百萬元	5年後 百萬元	現金流量總額 百萬元		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百萬元	1年以上 但2年內 百萬元	2年以上 但5年內 百萬元	5年後 百萬元	現金流量總額 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22	-	-	-	2,022	2,022	1,639	-	-	-	1,639	1,639
銀行及其他借貸	183	-	-	-	183	183	500	-	-	-	500	500
租賃負債	146	109	151	106	512	454	153	104	160	132	549	496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192	1,069	3,644	-	4,905	4,337	166	468	5,058	-	5,692	4,946
	2,543	1,178	3,795	106	7,622	6,996	2,458	572	5,218	132	8,380	7,581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自長期借貸。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借貸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按照界定的政策管理其利率風險，並進行定期檢討，以在考慮到切合其目前業務組合的浮動利率／固定利率組合前提下，在將本集團整體融資成本減至最低及管理利率重大波動之間取得平衡。管理層監察之集團利率風險概況列於(i)之下。

#### (i) 利率風險組合

下表列示於結算日本集團總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的利率組合詳情：

	2022年		2021年	
	實際利率	百萬元	實際利率	百萬元
<b>定息借貸：</b>				
擔保債券	6.1%	3,503	6.1%	3,500
銀行及其他貸款	—	—	3.2%	26
	6.1%	3,503	6.1%	3,526
<b>浮息借貸：</b>				
銀行及其他貸款	5.5%	948	1.2%	1,851
敞口	5.5%	948	1.2%	1,851
<b>總借貸</b>	<b>6.0%</b>	<b>4,451</b>	<b>4.4%</b>	<b>5,377</b>
<b>定息借貸佔總借貸的百分比</b>		<b>78.7%</b>		65.6%

####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2年12月31日，惟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利率一般增加／減少50(2021年：增加50)點子，將導致本集團年度溢利及保留溢利減少／增加約5,000,000元(2021年：減少9,000,000元)。綜合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將不受利率變動影響(2021年：無)。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利率變動於結算日已經發生，本集團的年度溢利及保留溢利會因此即時變動。就本集團於結算日持有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額度而言，本集團年度溢利及保留溢利所受到的影響，是基於每年有關利率變動對利息支出的影響作出估計。分析按2021年的相同基準進行。

## 財務報表附註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d) 外匯風險

- (i) 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源於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款、應付款及現金及存款的買賣交易。所指外幣是與這些交易有關的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本集團屬下公司營運的主要地點位於香港及澳門，其功能貨幣為港幣或澳門幣。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銷售及服務成本均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交易主要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鈎，而澳門幣亦與港幣掛鈎，故此港幣、美元及澳門幣之間不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仍將繼續密切監察所有可能影響外匯風險的情況，並在必要時訂立對沖安排，以降低任何重大匯率波動的風險。

## (ii) 對沖海外附屬公司的淨投資

外幣風險來自本集團對其新加坡附屬公司的淨投資，該附屬公司以新加坡元作為其功能貨幣。該風險來自新加坡元與港幣之間的即期匯率波動，導致淨投資的賬面金額有所不同。該公司以新加坡元計值的其他貸款被指定為對沖工具，以應對因港幣／新加坡元即期匯率變化而導致的淨投資價值變動。

## (iii) 外匯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結算日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引致的外匯風險。就呈報而言，風險金額以港幣呈列，並以結算日的即期匯率換算。由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及由被指定為對沖本集團於新加坡子公司投資淨額的其他貸款所產生風險(見上文(ii))的差額不予計算。

	外匯風險 (以港幣呈列)	
	人民幣 2022年 百萬元	人民幣 2021年 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55	94
現金及存款	28	7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15)
	70	152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d) 外匯風險(續)

#### (iv)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結算日，假設所有其他風險保持不變，本集團有重大敞口而因外匯匯率出現變動而導致本集團之年度溢利的即時變動。綜合權益中其他組成部分不會受到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2021年：無)。

	2022年		2021年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對年度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百萬元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對年度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百萬元
人民幣	10% (10%)	6 (6)	10% (10%)	14 (14)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代表本集團各實體按各自功能貨幣計量的年度溢利及權益為呈列目的而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幣時，對有關溢利及權益的整體即時影響。

敏感度分析假設於結算日已採用變動匯率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而導致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按貸款人或借款人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集團內公司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分析不計及由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及由被指定為對沖本集團於新加坡子公司投資淨額的其他貸款所產生風險(見上文(ii))的差額。分析按2021年的相同基準進行。

### (e) 公平價值計量

由於本集團所有金融工具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賬面金額與公平價值之間並沒有重大差異，因此毋須披露公平價值。

## 29 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仍未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已訂約	37	67
已批准但未訂約	79	86
	116	153

## 財務報表附註

## 30 履約保證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履約保證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向業務解決方案項目客戶所提供的履約保證	77	77
向其他所提供的履約保證	10	8
	<b>87</b>	85

本集團並未就上述履約保證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認為會有因任何履約保證令本集團被提出申索。於結算日，本集團的最大負債為該履約保證的保證總額87,000,000元(2021年：85,000,000元)。

##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與本集團聯屬公司及控股公司進行的交易

## (i) 經常交易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費	13	11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虛擬專用網絡服務費	27	24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互聯網數據接入服務費	13	6
已付／應付予以下人士之電信服務及相關收費		
—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23)	(24)
— 最終控股公司之聯營公司	(12)	(11)
已付／應付予控股股東之內部審計和公司秘書專業服務費	(6)	(5)
已付／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樓宇管理費、水電費、冷氣開支及車位租金	(14)	(14)
已收／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租金及樓宇管理費	17	17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	—
已付／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財務成本	(32)	—

董事認為上述與關聯方的交易，是以正常商業條款，以及正常業務運作過程中進行，條款就本公司之股東而言屬公平及合理。本集團所支付的專業服務費乃償付關聯方的開支成本。本集團就有關服務所支付的價格，與市場價格比較屬公平合理。

###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本集團聯屬公司及控股公司進行的交易(續)

##### (ii) 與本集團聯屬公司及控股公司的結餘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就收購附屬公司餘下權益向最終控股公司預付的款項包括：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69	76
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租賃負債	(18)	(29)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存款結餘	729	363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銀行及其他借貸	(948)	(1,560)

##### (iii) 對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按經營租賃租出的資產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之經營租賃在日後應收之未折現租賃款額總數如下：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1年內	14	14
1年後但2年內	6	14
2年後但3年內	—	6
	20	34

該涉及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租賃，租期一般為期3年，而相關承擔在附註10(c)內。

##### (iv) 租賃安排

於2021年9月13日，本集團就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若干租賃物業訂立為期三年的租約。自2021年9月20日至2023年9月19日及自2023年9月20日至2024年9月19日，本集團根據租約應付的租金分別為約每月822,000元及約每月834,000元，此乃參考鄰近類似物業的當前租金及現行公開市場價格釐定。於租約起計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9,000,000元。

#### (b)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為政府相關企業，並與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關、代理、關聯單位及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統稱「政府相關實體」)進行交易。

除上文所披露與本集團聯屬公司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的共同而非個別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提供及接受服務；及
- 財務服務安排。

## 財務報表附註

##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 (b)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續)

該等交易均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執行以上交易時所遵照的條款與其他非政府相關實體所訂立的條款相若。本集團已就其採購及銷售產品和服務制定採購、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該等採購、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並不受交易對方是否為政府相關實體影響。

經考慮關聯方關係、本集團的採購、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對交易的潛在影響，以及就了解該等關係對財務報表潛在影響所需的資料，董事認為以下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的交易須作出披露：

## (i)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包括國有銀行)進行的交易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	4
已收/應收提供電信服務的費用	1,151	1,182
已付/應付提供電信服務的費用	(2,390)	(1,92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	(1)

## (ii)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包括國有銀行)的結餘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銀行存款	402	514
貿易應收賬款	83	94
合同資產	8	5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565)	(334)

##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下文載列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短期僱員福利	42	39
離職後福利	1	1
	43	40

酬金總額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5(c))。



##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2年 百萬元	2021年 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	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1,553	11,169
遞延稅項資產		10	9
		<b>11,566</b>	11,181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1,659	2,009
現金及存款		188	183
		<b>1,847</b>	2,192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592	286
銀行及其他借貸		–	30
		<b>592</b>	316
<b>流動資產淨值</b>		<b>1,255</b>	1,876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821</b>	13,057
<b>非流動負債</b>			
非即期其他應付賬款		3,571	3,568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795	1,363
		<b>4,366</b>	4,931
<b>資產淨值</b>		<b>8,455</b>	8,126
<b>資本及儲備</b>	27(a)		
股本		4,720	4,704
儲備		3,735	3,422
<b>權益總額</b>		<b>8,455</b>	8,126

董事會於2023年3月16日核准及授權發出。

辛悦江  
董事

樂真軍  
董事

## 財務報表附註

**33 無需進行調整的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詳見附註27(b)(i)。

**34 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及中國的國有獨資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介控股公司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及上市)編製的財務報表可供公眾查閱。

**35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仍未生效且於該等財務報表仍未採納的多項新訂或修訂準則。此等變動包含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事項。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i>保險合同</i> 」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i>財務報表之表達：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i> 」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i>財務報表之表達：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i> 」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i>財務報表之表達</i> 」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i>就重要性作出判斷：會計政策披露</i> 」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i>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i> 」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i>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i> 」	2023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對此等變動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進行評估。就目前得出的結論而言，採納此等變動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持作投資的物業

地點	現有用途	租期
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1樓的4個貨車位、2樓的2個貨車位、3樓的1個貨車位、19樓、21樓的2101至2104及2108室及22樓	貨車位及附屬辦公室	中期
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5至11樓	工業	中期

## 釋義

4G	第四代移動通信技術，是3G之後的延伸
5G	第五代移動通信系統
AI	人工智能
Big Data	大數據是指使用預測分析，用戶行為分析或其他高級數據分析方法從數據中提取價值
Cloud/cloud computing	雲計算(Cloud/cloud computing)是一種模式，能方便且隨需求應變地透過聯網存取廣大的共享運算資源(如網絡、伺服器、存儲、應用程式及服務等)，並可透過最少的管理工作及服務供應者互動，快速提供各項服務
EPL	以太網專線(EPL)在兩個站點之間提供點對點的高透明度以太網連接度
eSIM	嵌入式SIM卡
ICT	信息和通信技術(ICT)，是一個總稱，包括任何通訊設備或應用程式，包括：廣播，電視，手機，計算機及網絡硬件和軟件，衛星系統等，以及與他們有聯繫的各種服務和應用程式
ICT-MiiND	ICT-MiiND(ICT-智賦)策略融合豐富的ICT專業知識、經年的實踐經驗、全球電訊級別的基礎設施，並結合網絡、資訊安全、雲運算產品，通過智能演算法和強大的運算能力，串聯創新技術，為企業提供不同的創新智慧模組，配以定制化的行業服務場景，創造更具智慧的IT服務管理平台
Internet of Things	物聯網(IoT)是嵌入了電子、軟件、傳感器、執行器和連接的物理設備、車輛、家用電器和其他物品的網絡，使得這些物體能夠連接和交換數據
IPX	IP數據交換(IPX)，為網絡商提供一個互連的IP網絡架構，支持雙邊和多邊類型的連接
ISP	互聯網服務供應商
MMS	多媒體訊息服務
LTE	長期演進技術(LTE)，商業宣傳上通常被稱作4G LTE，LTE是應用於手機及數據卡終端的高速無線通訊標準
PoP(s)	服務據點(PoP(s))是位於其他電信運營商數據中心內的連接設施，主要包括傳送設備，本集團樞紐藉該等設備發出及接收通話及數據

SASE	安全存取服務邊緣(SASE)，採用全新分散式網絡架構模型，結合優化的拓撲結構(Topology)，全面保護並簡化現今企業的網絡架構
SD-WAN	SD-WAN通過將網絡硬件與其控制機制分離(分離)來簡化WAN的管理和操作
SIEM	先進的安全信息及事件管理(SIEM)技術引擎，可每天追蹤數以十億計事件，及時又準確地確認真正的威脅，令企業可作出快速的修正行動，並大大減少企業分析及關聯安全信息事件的時間
SIMN	一卡多號(SIMN)服務，即一項移動增值服務，據此，移動電信運營商的用戶在彼等現有SIM卡上可擁有多個海外移動電話號碼，讓經常外遊人士及移動電話漫遊用戶可在可使用 SIMN的地區內節省漫遊費用
SMS	短信服務(SMS)是大部分數碼移動電話均可使用的服務，允許在移動電話、其他手提移動裝置及固網電話之間發送短信
SOC	自設的24 X 7安全運作中心(SOCs)，配備先進的安全信息及事件管理(SIEM)技術，由認可的安全專家管理，為企業提供全天候監控服務，配合實時威脅作出分析及處理
VoLTE	Voice Over LTE(VoLTE)指透過4G LTE網絡所連接的話音通話服務
VPN	虛擬專用網(VPN)是一個通過公共電信基礎設施，如互聯網，為客戶提供遠程辦公室或個人用戶提供安全的訪問他們組織網絡的網絡

## 公司資料

### 總辦事處及註冊辦事處

香港新界葵涌  
葵福路九十三號  
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

電話：2377 8888  
傳真：2376 2063

### 網址

www.citictel.com載有本公司的業務簡介、向股東發放的報告、公告、新聞稿及其他資料。

### 股份編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	01883
彭博資訊：	1883:HK
路透社：	1883.HK

### 股份過戶登記處

有關股份轉讓、更改名稱或地址、或遺失股票等事宜，股東應聯絡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十六號遠東金融中心十七樓)，亦可致電2980 1333，或傳真至2810 8185。

### 財務日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2023年5月19日至2023年5月24日及  
2023年5月31日至2023年6月2日

股東週年大會： 2023年5月24日  
上午十時正  
香港法院道太古廣場第二期  
港島香格里拉酒店  
五樓香島殿

派發末期股息： 2023年6月14日

### 2022年年報

本年報以中、英文印刷，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itictel.com。股東可選擇收取中文或英文印刷本、或同時收取中文及英文印刷本、或以電子方式收取本年報。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更改其收取本年報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股東如在收取或接收本年報時遇上困難，只需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要求，便可迅即免費獲發一份印刷本。

非股東人士如要索取本年報的印刷本，請致函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或傳真至2376 2063，或電郵至contact@citictel.com。



**中信國際電訊**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